

南 華 大 學
文 學 系
碩 士 論 文

準/決戰體制下的女性發聲
《風月報》女性書寫與主體性建立的關係探討

The Feminine Voices under Quasi/Final Engagement Regime : A Research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eminine Writings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Subjectivity in Feng-Yue-Bau



研 究 生：歐陽瑜卿

指 導 教 授：阮美慧 先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南 華 大 學

文學系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準/決戰體制下的女性發聲—
《風月報》女性書寫與主體性建立的關係探討

研究生：歐陽瑜卿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張靜茹

侯作評
阮美慧

指導教授：阮美慧

系主任(所長)：賴昶堯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摘要

本論文主欲建構《風月報》中的女性書寫圖像，了解書寫社群的文學活動與書寫表現，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在文本分析方面，擬從女性主體意識的形塑與表現為觀察點著手進行，藉此了解女性主體意識在此大時代背景的呈顯情形，以及之中所具備著的時代象徵意義。

全文共分五章，第一章為緒論，說明初始的研究動機、論文中欲探討的課題及預期達到的目標，並對前人研究文獻、研究方法，及研究架構做一逐步說明。

第二章為「《風月報》的時代風貌與發展意義」。首先說明殖民政府對臺的統治方針，了解臺灣社會在國家政策主導下整體的發展走向。再對臺灣社會的「現代化」過程作一陳述，重現日治時期臺人的現代化生活模式。最後將《風月報》置入該時空環境中觀看，說明《風月報》在各個階段的發展重點與風格走向。

第三章為「《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現與樣態」。先就日治中期女性受教的情形進行爬梳整理，再就《風月報》上女性作者為文發表的情形進行討論，了解《風月報》女性書寫現象的形成原因。第二節則將焦點放在女性作者身上，分向探討藝妲、閨秀與新文學女作家三個書寫社群的活動情形與交遊狀況，藉此了解其所身處的創作環境。該創作環境如何形塑女性作者的書寫習慣？對其書寫態度以及文藝價值觀有著什麼樣的影響。最後，就女性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加以討論，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

第四章為「《風月報》女性自我主體的形塑與展現」。三〇年代時，臺灣女性已享有較昔時而言更為開放與自由的空間，在這個空間中，女性接受現代思潮的衝擊、體驗現代社會的運作方式、與人進行社交互動，這些行為皆影響著女性主體意識的形塑與表現。本章是以由此方向切入詮釋《風月報》的女性文本表現。

首先將女性主體意識的的建立過程作一形述，再以「自由戀愛的追求」與「家國責任的要求」兩方面看女性主體性的表現情形。

第五章為「結論」。統合整理全文的論述，並對《風月報》女性書寫在女性文學史乃至女性文化史上的意義進行說明。

關鍵字：準決戰時期、決戰時期、日治末期、風月報、女性書寫、主體性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文獻探討.....	3
第三節 研究方法.....	7
第四節 研究架構.....	10
第二章 《風月報》的時代風貌與發展意義	12
第一節 準/戰爭體制下臺灣總督府的執政情景.....	13
一、皇民化：同化政策的極致表現.....	14
二、工業化：產業資源積極擴展.....	18
三、南進基地化：南進政策的重要據點.....	20
第二節 殖民地臺灣之「現代化」過程.....	23
一、「現代化生活」的完備.....	23
二、消費型態的改變.....	28
第三節 《風月報》的階段性變革.....	31
一、《風月》時期(1935.5.9-1936.2.8): 消閒刊物.....	31
二、《風月報》時期(1937.7.20-1941.6.15): 文藝刊物.....	34
三、《南方》時期 (1941.7.1-1944.1.1): 協力刊物.....	38
第三章 《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現與樣態	41
第一節 女性書寫的成因條件.....	41
一、日治時期女性受教的情形.....	41
二、女性作者於《風月報》的發表情形.....	45
第二節 書寫社群的活動與交遊情形.....	50
一、藝妲.....	50
二、閨秀.....	54
三、新文學女性作家.....	59

第三節 書寫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	61
一、藝妲、閨秀之於古典文學.....	61
二、新文學女性作家之於新文學.....	63
第四章 女性主體性的形塑與展現.....	67
第一節 主體意識的建立情形.....	68
一、居宅生活的閱讀經驗.....	69
二、「現代」社會的接觸體驗.....	72
三、社會參與的互動情形.....	76
第二節 自我意識的具體實踐.....	79
一、追求享受自由戀愛.....	79
二、思索、體驗愛情的本質.....	82
三、愛情的成敗及其自我肯定.....	85
第三節 女性形象的追求與抉擇.....	86
一、摩登時潮的競相追逐.....	87
二、家庭生活的營造維繫.....	89
三、國家事務的關懷表現.....	94
第五章 結論.....	98
參考文獻.....	101
附錄.....	108
一、《風月報》女性作品一覽表：古典文學部分.....	108
二、《風月報》女性作品一覽表：新文學部分.....	130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臺灣文學裡，是否存在著女性文學的傳統？這條「傳統」的時間軸線最遠可以追溯到什麼時候？在時間的橫切面上，女性作者們各自有著什麼樣的書寫表現？女性文本所呈現的主題思想、藝術表現、寫作風格係又為何？女性文本與彼時的社會環境、時代背景，有著什麼樣的作用關係？近幾年來，在學界的努力下，臺灣女性文學的研究已經展現出豐碩的成果，研究者一方面追溯、考證女性作者的身份與作品，一方面從內緣與外緣的角度對文本進行詮釋分析，並嘗試以宏觀的角度勾勒女性文學的歷史軌跡¹，關於臺灣女性文學傳統的這條路徑可說是越來越發清晰。

然而，從研究論文所處理的時間年代來看，大部分皆集中於國民政府遷臺後的女性文學表現，關於日治時期或日治之前的女性文學研究，可說是寥寥無幾。此一現象主要歸咎於女性文本數量稀少的緣故。然而綜觀所有文學史的源頭，無不從涓涓細流的形態開始發展起，若因數量稀少即一語帶過或略而不談，很容易將女性書寫的初始現象給一併抹滅掉。且女性文本的數量稀少，與研究者長久以來將焦點置於日治時期新舊文人的文學活動與文本書寫有關，由於研究對象不管為新舊文人或文學運動，皆指向單一性別——男性的身分。在這個情形下，原本夾雜於傳統文學與新文學中的女性聲音很容易就此被覆蓋過去，更遑論意識到考據彙編女性文本的必要性。

所幸在近幾年來，已有學者意識到此問題並著手相關的研究討論，專書方面如：陳嘉英的《尋找空間的女聲——以台灣女詩人張李德和、石中英、黃金川為探究對象》、閔秋英的《石中英及其〈芸香閣儷玉吟草〉研究》、謝嘉薇的《原鄉的召喚——杜潘芳格詩作研究》、吳品賢的《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呂

¹ 例如：范銘如在《眾裡尋她——臺灣女性小說縱論》中，以十年為一分期的方式，勾勒五〇年代之後臺灣女性小說的發展情形與創作特色。（臺北：麥田出版，2002年）

明純的《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等等，皆已將女性文學的研究範疇推展至日治時期，從論題中可以發現，研究者多著眼於特定的女性作家，討論其書寫行為與文本內容，而呂明純與吳品賢的兩篇論文，則以較為宏觀的角度，觀看女性在新文學和古典詩中的書寫表現。然而，不管是特定作者的文學書寫或女性作者在整個新文學和古典詩中的表現，關於日治時期及日治之前的女性文學研究仍有一大片空白之頁需要填補。

在這一空白之頁中，筆者擬將綴上的是《風月報》女性書寫現象的討論與文本內容的分析。《風月報》成刊於一九三五年，文學史論及《風月報》時，多以「戰爭時期唯一的漢文文學刊物」、「以吟風弄月為主」這樣的話語一筆帶過。²然而重新檢索《風月報》時卻可發現，其所展現的不單只有吟風弄月的文學表現而已。歷經了停刊復刊、兩次改題的《風月報》，在編輯社群重整及國家機器的介入影響下，先後有著消閒通俗、追求文藝與協力國策的特質，且在刊物的沿革變異下，《風月報》先後出現了藝妲、閨秀與新文學女性三個書寫社群。這三個書寫社群的發表情形為何？有著什麼樣的書寫表現？何以出現於《風月報》中？諸類問題皆尚未被研究討論，是以觸發了筆者為文分析的動機。

在論文內容中，主要欲釐清屬於《風月報》的女性書寫圖像，了解書寫社群的文學活動與書寫表現，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在文本分析方面，擬從女性主體意識的形塑與表現為觀察點著手進行。主要因為三〇年代時，臺灣女性已經享有較昔時而言更為開放與自由的空間，在這個空間中，女性接受現代思潮的衝擊、體驗現代社會的運作方式、與人進行社交互動，這些行為勢必影響其主體意識的形塑與表現，反映到《風月報》女性文本中時將有什麼樣的呈現？或者說《風月報》中的女性書寫社群將呈現什麼樣的主體意識展現？是以成為筆者欲進一步了解的地方。希冀藉著論文的爬梳討論，對這一塊日治時期的女性書寫圖像能有較為清楚的認識，在文本的分析討論下，能夠了解女性主體意識在大時代背景的呈顯情

² 例如葉石濤在《臺灣文學史綱》中便言道：「《風月報》是中、日文並刊的雜誌，是一本吟風詠月，鼓吹風雅，文言語體並重的刊物。」（高雄：文學界，1996年），頁57。

形，以及之中所具備著的時代象徵意義。

以下將針對與論題有關的研究文獻進行探討，並就研究方法與章節安排部分做一逐步的說明。

第二節 文獻探討

本論文既以《風月報》女性書寫表現與樣態為探討對象，並以女性主體性的展現為切入點進行文本分析，其所涵蓋的文獻資料除了《風月報》的相關研究外，前人已著手的日治時期女性文學研究、女性受教的情形、女性的生活情形與行為表現、女性解放運動的發展情形……等相關研究成果，亦為本論文重要的參考資料。

就《風月報》而言，相關的研究資料實不多見，學位論文僅有郭怡君《《風月報》與《南方》通俗性之研究》³、陳春美《決戰《南方》戰爭體制下的新舊文學論爭》兩篇碩論⁴，其餘皆屬單篇的研究文章。郭怡君的論文乃以「通俗性」為主軸探討《風月報》的刊物表現。論者認為《風月報》通俗性之形成，與時代環境的變異、雜誌本身的沿革及主編者的影響有關，反映在《風月報》中，則可從休閒娛樂的報導、文本所披露的兩性問題觀察起。改題為《南方》後，此一通俗性出現了變異情形，國家機器收編了刊物的通俗特質並將政策法令滲透其中，其所影響的層面遍及日常生活與個人活動，帶來的影響力亦較法令規章來得巨大且深遠。該篇論文不僅具體化《風月報》的刊物表現，標示出《風月報》於文學史上的存在意義，其以「娛樂消遣」與「兩性問題」討論《風月報》的通俗表現，更與筆者談論女性活動空間與主體性展現的部分有著重疊之處，論文中諸多的看法見解皆觸發了筆者的思考與視野，係為本論文重要的參考資料。陳春美的論文

³ 郭怡君：《《風月報》與《南方》通俗性之研究》（臺中：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0年）

⁴ 陳春美：《決戰《南方》戰爭體制下的新舊文學論爭》（臺北：臺北師院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則將焦點置於《南方》的新舊文學論爭，從戰爭末期此一特殊的時空背景去探討新舊文學論爭的過程與內容，並分析新舊文人的文學態度與思辯情形，爬梳出決戰體制下文學所代表的時代意義。論述內容與筆者的論文主題雖無直接關聯，然而文中所析論的新舊文人之文學態度與思辯情形，可與本論文中女性書寫社群的書寫態度與文藝價值觀作一參照比較。

在單篇論文方面，與《風月報》相關的研究論文有楊永彬 從《風月》到《南方》 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⁵、龔鵬程 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⁶、林淑慧 日治末期《風月報》、《南方》所載女性議題小說的文化意涵⁷、陳志瑋 《風月報》「風流與下流」論爭再考察 兼論「花情月意」的社會性⁸，及柳書琴 從官製到民製 自我同文主義與興亞文學 (Taiwan,1937-1942)。⁹

楊永彬的 從《風月》到《南方》 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 一文，堪稱是目前為止介紹《風月報》最為完整的文章，該文除了爬梳整理《風月報》的發行狀況、編輯社群、作家作品外，亦對《風月報》中的新舊文學論戰、書畫戲劇民謠等創作進行討論，並且將研究觸角延伸到刊物與前輩作家的關係以及與其他雜誌的關係上。作者書寫的立場中立客觀，並不受新文學運動的主流觀點所影響，可說是瞭解《風月報》的重要入門篇章。

龔鵬程的 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 一文，以《風月報》中藝妲轉型為咖啡店女給的現象，說明新舊時代交替下，傳統文人的風月文化已然消逝的情形。文中形述了《風月報》「多談風月，少論國事」的小報特性、文人品花訪艷的趣

⁵ 楊永彬：從《風月》到《南方》 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收錄於郭怡君、楊永彬編：《風月 風月報 南方 南方詩集 總目錄 專論 著作索引》（臺北：南方書局，2001年），頁 88-92。

⁶ 龔鵬程：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聯合文學》214期（2002年8月），頁 129-135。

⁷ 林淑慧：日治末期《風月報》、《南方》所載女性議題小說的文化意涵，《臺灣文獻》第55卷第1期（2004年3月），頁 206-237。

⁸ 陳志瑋：《風月報》「風流與下流」論爭再考察 兼論「花情月意」的社會性，《臺北師院語文集刊》第9期（2004年11月），頁 59-79。

⁹ 柳書琴 從官製到民製 自我同文主義與興亞文學 (Taiwan,1937-1942)，收錄於王德威、黃錦樹編：《想像的本邦》（臺北：麥田出版，2005年），頁 63-90。

聞及其和藝妲之間的來往互動，主要以《風月報》做為一參照對象，見證傳統風月文化在時代變異下的褪逝情形。

林淑慧的〈日治末期《風月報》、《南方》所載女性議題小說的文化意涵〉一文，從家庭、社會、國家三個層次，探討《風月報》與《南方》小說中女性所遭遇的婚姻、經濟、政治等處境問題。作者將文本內容與現實社會參互參照，意欲呈現文本所隱藏的文化意涵，及彼時女性特有的處境問題。只是文中僅就女性所遭遇的問題與時代環境進行參照對話，未能繼續討論女性在這之中的行為意義，較看不出女性在婚姻、經濟、政治等處境中的能動性為何。

陳志瑋的〈《風月報》「風流與下流」論爭再考察——兼論「花情月意」的社會性〉一文，對《風月報》的「風流與下流」文學論爭再行考察還原，並針對「花情月意」是否具備社會性之特質加以討論。作者指出此雖為一場失焦的論爭，但論戰過程卻反映出當時文人評價文學作品的態度，及新舊文人理念彼此影響的情形。且深入探討後發現「花情月意」實為一社會言情小說，只因以文言文進行書寫而遭致「缺乏社會性」的批評，作者藉此指出評論者在面對新文學與舊文學時多採以雙重標準論述而不自知的情形。

柳書琴的〈從官製到民製——自我同文主義與興亞文學(Taiwan,1937-1942)〉一文，以《風月報》中的自我同文主義為觀察起點¹⁰，從「興亞文學」在刊物中出現的書寫脈絡，觀察在東亞戰爭之下，殖民主義如何支配、影響臺灣的漢文書寫者及其文藝書寫。作者並將日治前期與日治末期所提倡的同文主義兩相比較，藉以觀察漢文文藝在這之中的異化情形。

上述的學位論文或單篇論文，有的言及《風月報》的通俗特性；有的針對《風月報》的新舊文學論爭再行考察析論；有的介紹《風月報》的發展梗概；有的討

¹⁰ 柳書琴所指稱的「同文主義」，意指日本帝國將日/中民族所共通的漢文/儒學文化基礎，轉化為殖民統治及文化統合上的一種殖民主義的思想、論述及實踐。而「自我同文主義」，即指身為受殖者的臺灣人對官製同文主義的自我複製、內化，也就是自我殖民的現象。

論新舊時代交替時，傳統風月文化的變異情形；有的則將焦點置於《風月報》文本所反映的女性處境問題；也有像柳書琴一樣，從漢文書寫的角度出發，探討漢文文藝在時代變遷下的異化情形。論者雖已注意到《風月報》特殊的存在位置，但研究篇章畢竟不多，尤其是女性文學這一區塊，除了林淑慧之外，尚未有論者著手進行討論，且林淑慧的論文亦只就《風月報》文本中女性處境的問題提出析論，尚未真正觸及女性書寫的部分，可見關於《風月報》女性文學的研究領域尚有值得深入探討的空間。

除了《風月報》的研究文獻外，與論題相關的其他研究亦為本論文重要的參考資料。在日治時期女性文學的部分，吳品賢的《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以古典詩作為主題探討女性的文學表現¹¹，文中首先觀察時代背景、文壇風氣對於女性學詩、作詩所造成的影響，接續探討女性作者的學詩淵源與書寫意識，最後析論詩作中的主題思想與女性特色。呂明純的《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則試圖歸納新文學中女性創作的共通性¹²，其以「小我敘事」、「浪漫抒情」與「批判寫實」三條路線歸納女性作者的寫作表現，並從形式和內容的表現來總結女性創作的特色所在。此兩篇論文皆以宏觀的角度觀看女性在新文學和古典詩中的書寫表現，論者以「歸納」的方式析論女性的書寫表現及文本的主題思想，此一方式雖然有著過於侷限與遺漏邊緣聲音的缺失在¹³，然而為了建立屬於女性文學的傳統，先立而後破的工作實乃不可避免的過程，且無可諱言地，日治時期的女性文學圖像因為此兩篇論文的爬梳討論，已經有了較為清晰的輪廓出現。

在其他外圍研究方面，游鑑明的《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探討日治時期

¹¹ 吳品賢：《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1年）

¹² 呂明純：《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臺北：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¹³ 比如說，呂明純雖以「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的女性創作」為論題，行文內容中卻不見其將《風月報》新文學女性的創作納入討論。論者在為《三六九小報》女性通俗創作所做的表格附錄中曾經提及，由於《三六九小報》的中文女性創作多具有文白夾雜的文體和通俗消遣的特質，不易與日文創作的女性新文學產生對話，因此不列入討論中。但是呂明純並未對《風月報》未納入討論的現象提出解釋，甚或附錄中亦不見其對《風月報》女性創作的整理。

臺灣女性教育的建立與發展情形¹⁴，對於女性教育的政策與宗旨、女性教育所遭遇的阻力問題、女性地位是否有所提升……等問題皆加以分析討論。本論文中諸多關於書寫社群的受教情形與交遊活動之討論皆參酌自該文。而卓意雯的《清代臺灣婦女的生活》與張靜茹的《敘事文學中的清代臺灣婦女行為類型研究》則分別從歷史材料與文學作品中探討清代臺灣婦女的生活景況及行為表現¹⁵，其所展現的研究成果正好可與日治時期臺灣女性的生活情景作一參照比較，了解女性的生活空間與行為模式在時空發展下所呈現的變異情形。除此之外，楊翠的《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試圖建構出日治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的運動軌跡¹⁶，文中對於婦解意識的萌芽、婦解運動的傳播與展開、婦解運動所扮演的角色……等皆逐一爬梳討論，不僅釐清婦解運動的歷史位階與時代意義，在論文內容中，吾人亦可看見有別於傳統閨秀的女性身影及其「解放」表現。上述各個文獻資料，皆在不同層面上觸發了筆者的思考與視野，係為本論文研究上的重要基石。

第三節 研究方法

Sydney Janet Kaplan在《女權主義批評種種》一文中，將女性文學的批評方法歸納為三種：對於文學經典作修正的批評、研究被忽略和湮沒的女性作家、闡揚獨具特性的女性文學傳統。¹⁷《風月報》的女性書寫既處於尚待釐清與建構的階段，自然無修正「經典」的必要，因此如何確認作家的性別身分、釐清建構女性書寫的現象、對其作品進行詮釋析論、了解作品中主體意識的展現情形，遂成為論文研究的重心所在。

在辨認作者性別方面，主要採以署名的方式及「姓」後面加上「氏」的做法來判斷，例如：署名為「真如女史」、「荊珍女士」或「陳氏少芬」、「莊氏圓月」，

¹⁴ 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88年）

¹⁵ 卓意雯：《清代臺灣婦女的生活》（臺北：自立晚報，1993年）；張靜茹：《敘事文學中的清代臺灣婦女行為類型研究》（嘉義：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¹⁶ 楊翠：《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臺北：時報文化，1993年）

¹⁷ Sydney Janet Kaplan 著、陳引馳譯：《女權主義批評種種》，收錄於 Gayle Greene 所編《女性主義文學批評》（臺北：駱駝出版，1995年），頁 29。

而其他論文裡已先行考證過的傳記史料，亦為本文參考的依據。

另外，《風月報》因為歷經過兩次改題，先後有著《風月》、《風月報》、《南方》的名稱，且後兩期僅以《南方詩集》為名輯錄發行。為了避免行文不順產生閱讀上的混淆，論文中皆以《風月報》的名稱進行討論，若遇其它特殊的使用情形，將會在行文裡另外交待說明。

由於「女性書寫」與「主體性」乃論文中將使用到的重要概念，為使論述軸線清晰明確，避免因名詞多義的現象造成閱讀詮釋上的混淆，在此先對貫穿全文的「女性書寫」與「主體性」概念予以明確的定義界說：

「女性書寫」 「女性書寫」一詞，在不同的研究論題中各有不同的詮釋與使用方式。由西蘇（Hélène Cixous）、克里斯多娃（Julia Kristeva）、伊希嘉黑（Luce Irigaray）等法國女性主義者所提出的「女性書寫」（écriture féminine）理論（又譯為「陰性書寫」），主要為一種策略性的書寫方式。她們從批判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與拉岡（Jacques Lacan）的精神分析理論著手，認為「父權文化」與「象徵秩序」，乃是一種有等地位階的思考方式，透過男人這種自我凝視的方式，將女性建構成象徵差異的他者，也經由二元對立的方式，來合法化其對女性的支配關係。¹⁸在此情形下，處在父權的文化秩序中，女性僅能以他者的形象出現，無法擁有自我的樣態及言說的方式。女性即便擁有言說的機會，其所使用的語言文字也是父權秩序建構出來的話語，例如：強調因果邏輯、直線秩序的敘事方式……等，皆為父權文化認可的「理性」思考方式。

為了對抗父權的價值體系，瓦解男女性別這種二元對立的敘述方式，西蘇等人主張藉由身體經驗的書寫、歇斯底里、男人眼中的瘋狂……等，來再現父權秩序強加於女性之前的自由流動。透過這種與母親之間的關係，來顛覆父系社會關於主體的看待方式。因此，「女性書寫」便成為用來對抗父權文化書寫方式與閱

¹⁸ 廖炳惠編：《關鍵詞 200》（臺北：麥田出版，2003年），頁 91-93。

讀形式的一種「對策」。

除此之外，「女性書寫」則被用以區分女性文學研究時的文本範疇。在廣義上而言，所有寫女性的、女性寫的、關於女性的書寫文本皆可指稱為「女性書寫」。例如：中國歷代不乏男性擬代女性的作品，在此定義下，男性寫的「思婦」「棄婦」與大量的詞作，皆可稱為「女性書寫」的其中一部分。在狹義上而言，「女性書寫」則指單由女性作者所創作的文本表現。

本文所指稱的「女性書寫」，即援引狹義面的解釋：女性作者所創作的文本表現。此與研究論文的課題有關，既為找尋、建構日治時期的臺灣女性文學傳統，在研究範疇上自然僅限定為女性作家所書寫的文本。不過在論文的脈絡中，並不意圖歸納出女性書寫的本質為何？蓋所謂本質論，極有可能陷入理性/感性父權秩序中的二元對立情形，本文將著重於建構《風月報》女性作家的文學書寫表現，並對其文本所展現的自我主體表現進行詮釋。

「主體性」 在人道主義哲學裡，主體性一直是其核心理論。他們把人當作思考的中心，超越了神與自然，把人的個體置於社會的整體結構之上，並強調個人的自我意識及自主能力。因此，主體化、個體化、自我意識、自主……等相關的概念，皆是考證主體性的重要軌跡。然而，在人道主義的論述中，所謂「以人作為思維中心」並不包涵女性在內，亦即是說女性並非以主體的形式存在，僅以他者的形態出現。直到晚近幾年，在女性論述蓬勃發展的情形下，這樣的觀念才被重新修正。但是人道主義所預設的「本質不變」理論，卻未曾改變過。「它可以是自由主義政治哲學的統一、理性的意識，可以是許多激進女性主義話語之中心的女性本質，或可以是人道主義的馬克思主義的焦點。¹⁹」這樣的觀念直到後結構主義出現，才出現分裂。

後結構主義論設了一種主體性，它是不穩定的、矛盾的、一直被影響建構的，

¹⁹ Chris Weedon 著，白曉紅譯：《女性主義實踐與後結構主義理論》（臺北：桂冠，1994年），頁38。

所謂本質先於存在這樣的觀念在此是不成立的。在傅柯的論述中，更以「身體」作為歷史學的索引，強調身體乃歷史中知識、權力演變和交會的地點。主體性既為各式各樣論述與主體立場的產物，主體性的衍生過程自然未曾停止過，每一次外力的介入都將使它再行搬演主體性的建構過程。

有關主體性的概念，本文主要採取後結構理論的說法，認為主體性乃是女性自我主體與社會多方主體的建構產物，藉此觀察《風月報》女性文本的主體性呈現，論述時並將人道主義在考證主體性軌跡的主體化、個體化、自我意識及自主能力……等相關表現皆一併列入觀察的範疇中。

第四節 研究架構

在章節安排上，本篇論文擬以五個章節進行論述。

第一章為「緒論」。說明初始的研究動機、論文中欲探討的課題及預期達到的目標，並對前人研究文獻、研究方法，及研究架構做一逐步說明。

第二章為「《風月報》的時代風貌與發展意義」。首先說明殖民政府對臺的統治方針，了解臺灣社會在國家政策主導下整體的發展走向。再對臺灣社會的「現代化」過程作一陳述，重現日治時期臺人的現代化生活模式。最後將《風月報》置入該時空環境中觀看，說明《風月報》在各個階段的發展重點與風格走向。

第三章為「《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現與樣態」。先就日治中期女性受教的情形進行爬梳整理，再就《風月報》上女性作者為文發表的情形進行討論，了解《風月報》女性書寫現象的形成原因。第二節則將焦點放在女性作者身上，分向探討藝妲、閨秀與新文學女作家三個書寫社群的活動情形與交遊狀況，藉此了解其所身處的創作環境。該創作環境如何形塑女性作者的書寫習慣？對其書寫態度以及文藝價值觀有著什麼樣的影響。最後，就女性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加以討論，

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

第四章為「《風月報》女性自我主體的形塑與展現」。三〇年代時，臺灣女性已享有較昔時而言更為開放與自由的空間，在這個空間中，女性接受現代思潮的衝擊、體驗現代社會的運作方式、與人進行社交互動，這些行為皆影響著女性主體意識的形塑與表現。本章是以由此方向切入詮釋《風月報》的女性文本表現。首先將女性主體意識的的建立過程作一形述，再以「自由戀愛的追求」與「家國責任的要求」兩方面看女性主體性的表現情形。

第五章為「結論」。統合整理全文的論述，並對《風月報》女性書寫在女性文學史乃至女性文化史上的意義進行說明。

第二章 《風月報》的時代風貌與發展意義

《風月報》創刊於一九三五年五月九日，此時臺灣因為殖民母國所發動的連續侵略戰爭，與其一同進入準戰爭體制中¹，殖民地臺灣的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發展，隨著戰爭的開啓而有了不同的樣貌。

一九三五年的臺灣社會，在殖民政府的統治下已歷三十多年，期間臺灣總督府爲了遂行經濟剝削的目的，完成了相關的現代化建設。雖說總督府對臺的經營建設皆從本位主義的角度進行思考，但無疑地臺人置身於現代建設中，便已開啓現代性對其潛移默化的影響。加上日本對臺統治期間導入了甚多關於時間、衛生、守法等的觀念，在在影響著臺灣人民的生活作息方式，其生活型態與價值觀念皆因此迥異於昔，此又以城市裡的居民爲甚。

在此時空環境下，《風月報》於臺北大稻埕正式創刊²，創刊的目的乃爲提供文人墨客在與藝姐吟詩酬唱完後，有個抒發所感與交流詩藝的空間。《風月報》第二期「啓事」欄上寫道：「本部旨趣，在維持風雅，鼓吹藝術。³」，由此可見其專營風雅不涉時事的色彩。之後雖然經過兩次改題重整，先後有新文學與協力統治因子的注入，但刊物裡的消閒風雅色彩仍然佔了很重的比例，稱其爲城市裡的刊物並不爲過。

《風月報》在這樣的時空環境中存在，其社會位置、文壇位置與存在意義必有值得探討的因素。瞭解整個城市的現代化情形與庶民的生活型態是以成爲閱讀《風月報》的前提重點，而彼時的時代氛圍與統治者的政策原則，又以大背景之

¹ 關於「準戰爭體制」與「戰爭體制」時間點的區別，乃援用黃靜嘉一說：「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日本侵略東北，日本進入準戰爭體制；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日本對華發動全面侵略，日本進入戰爭體制。」「準戰爭體制」與「戰爭體制」係指因應戰情之緩急而先後進入的戰時體制狀況，後者的戰情與時局皆較前者來的緊繃，殖民地臺灣亦因之有著基地化和要塞化的發展要求。參見黃靜嘉：《春帆樓下晚濤急——日本對臺灣殖民統治及其影響》（臺北：臺灣商務，2002年），頁15-16。

² 大稻埕的位址爲今臺北市建成區、延平區的全部與大同區的一部分及城中區的北門里。大致在忠孝西路以北，縱貫鐵路以西，民權西路、撫順街以南，淡水河東岸間的地域。參見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第一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年），頁217。

³ 編輯部：〈啓事〉，《風月》第2期（1935年5月16日），頁3。

姿左右著城市人民的生活，交織成爲一獨特的生活景象。本章節將就進入準戰爭體制後，殖民者對臺灣社會的統治情形與城市庶民的生活情景作一描繪，藉此軸線論證《風月報》與時代的交互作用，除了更清楚《風月報》於時代中的角色定位外，在對《風月報》中的文章進行爬梳閱讀時，更能對文本的風格、精神與訴求有較清楚的認知。

第一節 準/戰爭體制下臺灣總督府的執政情景

一八六八年睦仁天皇推翻德川幕府，建立了明治政權，日本自此朝富國強兵的目標全力前進，其國力檢測於甲午戰爭得到肯定後，從此征戰不斷。日本將軍事侵略所獲得的成果轉換成經濟物資發展國力，再以其擁有的經濟力量支援軍事的掠奪行動，成功地在十九世紀末時成爲國際的新興勢力，從被侵略國轉成爲侵略國之一，自此進入世界的權力核心。

時際三〇年代，距離一次大戰後國內的政治與經濟危機已過十餘年，一切趨於穩定，在軍國主義信念的支持下，日本於一九三一年九月十八日發動更大規模的軍事戰爭，是爲九一八事變，全國自此進入準戰爭體制中。臺灣因爲位於殖民母國的下方，左望神州大陸，下銜南太平洋各國，在戰略位置上握有絕對的優勢，且島內資源物產豐饒，若善加經營其盈收絕對足以提供日本發展軍事競備。基於這些理由，被日本視爲南進計劃中的重要據點，故雖非軍事戰地，卻因而與殖民母國一同進入準戰爭體制中。

一九三六年九月二日，預備役海軍大將小林躋造就任臺灣總督，長達十七年的文官總督制就此終止。⁴小林躋造的任命，開啓了後期武官總督的統治時期，似乎亦預告了隔年中日戰爭的開啓。小林躋造上任後，發表三項施政原則：「皇

⁴ 一九三五年以《風月》爲名初創刊時，臺灣乃由文官總督中川健藏所治理，《風月》創刊與停刊的時間點皆在文官總督統治時期，期間僅維持約一年的時間。復刊後的《風月報》與《南方》，則皆處於日治末期武官總督時期，發行時間占了刊齡的主要部分，是以在對總督府的施政背景進行敘述時，將著力於一九三七年進入戰爭體制之後。

民化、工業化、南進基地化」⁵，以下將以其施政原則為論述主軸，爬梳殖民當局的執政情形，並輔以文學作品進行參照，期能對《風月報》的大時代背景有較為深刻的認識。

一、皇民化：同化政策的極致表現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晚上，中日雙方在盧溝橋附近發生衝突，是為盧溝橋事變，中日戰爭就此開啓。日本內閣於該年九月發表「國民精神總動員實施綱要」，希望策動日本人民的愛國精神，以利戰爭的進行，在臺灣則有「皇民化運動」的進行。

其實日本自統管臺灣之後，即已開始所謂的同化政策，不過早期為了攏絡臺人，對其舊慣風俗尚予以留存，不以強制的手段進行同化，成效並不彰顯。就在日人以爲全臺抵定，經濟與政局皆走向正軌的同時，一九三〇年卻發生了霧社事件，此事對日人的打擊甚大，亦使其意識到島民的反抗精神猶在，是故在盧溝橋事變進入戰爭體制後，爲使臺灣人的民族認同不致發生偏差，能與母國同心協力參與戰事，謀求皇國精神的堅定遂成爲總督府的要務。所謂「皇民化運動」不過是同化政策的加強版，其目的乃爲改造臺灣人的民族意識，以方便戰爭期間進行軍事動員。戰爭末期甚或讓臺灣人以皇民身分上戰場爲皇國效力，由此可知此時的皇民化政策已較早期的同化政策更爲強硬。

皇民化運動所涵蓋的範圍甚廣，其中以推行國語、文化風俗、更改姓名與神社參拜爲主要項目，從中可以發現，大抵能激發民族意識，使之產生民族認同的各個層面，幾乎都在總督府皇民化政策的考慮之中了。

臺灣總督府的「國語」政策實施已久，亦於各地廣設國語講習所，但是成效仍然不彰。因此在一九三七年時，開始了更爲嚴格的禁制行動：廢除漢文書房、

⁵ 臺灣總督府情報部：《時局下臺灣に現在とその將來》（臺北：1940年），頁7。轉引自周婉窈：〈從比較的觀點看臺灣與韓國的皇民化運動（一九三七~一九四五）〉，《新史學》第5卷第2期（1994年6月），頁117，註5。

禁止報刊雜誌「漢文欄」的設立、禁用漢語..... 等等，此舉除了改變臺人的生活習慣，亦重挫臺灣文壇的生態發展。臺灣文壇在日治末期因為禁用漢文政策的影響，報刊雜誌紛紛自文壇上消失，部分作家因語言問題就此停筆，部分作家則轉往檯面下繼續進行創作。蓋語言實為民族的根，民族文化的菁華可藉由語言的形式、內容與組成方式，呈現其最凝鍊的一面。透過禁用漢文以及國語政策的推行，即便反日意識堅如磐石，日本文化亦能透過語言於無形中滲透臺人思想。

為使臺人脫離舊有的漢人文化，日人在服裝、禮儀、建築、節慶...等生活細目與風俗文化上推動了許多變革，要求臺人改著和服、行日式禮儀、禁止慶祝舊曆新年..... 等等，無不希冀臺人能揮別過去生活，朝和日人如出一徹的生活方式邁進。生活習慣與風俗文化牽動著整個生活面，在日本文化大肆的滲透下，臺人於不知不覺中接受使用，傳統漢人文化正一點一滴被侵蝕滌除。例如，在葉肅科的研究中便指出，彼時日式木造房屋已經普遍存在於市街中，除了因為殖民政府大肆宣傳與推行外，亦與其通風採光良好、建築費用低廉有關，一般民眾的接受程度頗高。⁶由此可見，某些舊慣與文化變革因為不若「國語政策」和「改姓名政策」般強硬，臺人的接受度較高，其影響力也相對較大。

中國俗諺曰：「行不改名，坐不改姓。」此一說法除了顯示姓名所代表的個人尊嚴外，再進一步推溯，更代表了整個家族在精神與血脈上的傳承。日人推行改姓名政策，主要目的乃欲斬斷臺人對於先祖，乃至故土的緬懷之情。雖然在一九〇五年便已許可日本姓名的更改，但由於僅立法通過尚未積極推動，是故臺人改名的現象並不多見。隨著戰爭的緊迫，皇民化運動如火如荼展開，在一九四〇年「皇紀紀元二六〇〇年」紀念日上，訂定該日為改姓名實施日，並開始展開相關強制手段。且為了安撫、攏絡臺人，更給予改姓名者優厚的待遇，不少臺人為了職務上的升遷、爭取較多的升學機會或物資配給，紛紛放棄舊有姓名改易日本姓名。

⁶ 葉肅科：《日落臺北城——日治時代臺北都市發展與臺人日常生活(1895-1945)》(臺北：自立晚報，1993年)，頁231。

日本於政治上採取政祭合一的體制，將神社與國家結合一起，所以，敬神崇祖便等同於忠君愛國的表現。小林躋造接任臺灣總督後，將神社參拜列為重要的皇民政策，禁止臺人敬拜本地神祇並撤廢佛寺廟宇，希冀藉著宗教崇拜來滌除臺灣人的在地精神信仰，以達到效忠日本帝國的目的。該政策實施的期間，引發臺人強烈的反彈，為避免戰爭期間產生任何節外生枝的情形，小林躋造卸任後，長谷川清接任臺灣總督時即下令修正該政策，民怨遂告平息。但無可否認地，因為先前政策的施行，臺灣島內的寺廟數量已減少三分之一多。

除了政令的推行，臺灣總督府挾著其既有的國力威勢與伴隨資本主義而來的現代性思維，在臺人與日人間建立起一套民族優劣論的說法，灌輸臺人唯有丟卻固有的文化與傳統，在外在行為與內在思維上服膺日本精神、成為所謂的「皇民」，才有可能在精神與物質層次上得到提升。其目的乃欲使臺灣人切斷自己的文化血脈，欣悅地認同且接受日本文化的洗滌。在龍瑛宗的〈植有木瓜樹的小鎮〉，便可看到這樣的迷思如何影響著臺灣人的認同，文中男主角陳有三剛從中等學校畢業，於街役場(今鎮公所)擔任會計助理，年輕的陳有三對未來懷抱著夢想，立志要通過普通文官與律師考試以便平步青雲，在陳有三的眼中，自己與本島人乃是不同世界的人：

吝嗇、無教養、低俗而骯髒的集團，不正是他的同胞嗎？僅為一分錢而破口大罵，怒目相對的纏足老嫗們，平生一毛不拔而婚喪喜慶時借錢來大吵大鬧、多詐欺、好訴訟及狡猾的商人，這些人在中等學校畢業的所謂新知識階級的陳有三眼中，像不知長進而蔓延於陰暗生活面的卑屈的醜草。陳有三厭惡於被看成與他們同列的人。……因此他也常穿和服，使用日語，力爭上游，認定自己是不同於同族的存在，感到一種自慰。⁷

臺人若沒有自覺性，極容易在意識型態的操作與權力的誘惑下投身皇民化運動的懷抱，然而，所謂的「皇民」不過是總督府給予臺人的一種甜頭罷了，日人

⁷ 張恆豪編：《龍瑛宗集》(臺北：前衛，1994年)，頁27-28。原文刊載於日本《改造》雜誌1937年4月號。

的目的並不是爲了吸收更多的皇國子民，而是希望藉此行統馭之便，臺人無論如何終究無法成爲「皇民」，與日人平起平坐。

一九四〇年日本中央政府組織「大政翼贊會」，希冀建立中央與地方人民良好的協力關係，將此意識化約爲一，應用於戰事上。日本中央本欲將此組織推展至全國，因各個殖民地的狀況不一故各地組織或有差異，在臺灣則名之爲「皇民奉公會」。該組織的總裁由歷任總督擔任，甫上任的長谷川清遂成爲皇民奉公會的首任總裁。長谷川總督於一九四〇年上任，若干皇民化政策面臨再次修訂，加上一九四一年「皇民奉公會」的成立，此時期或可說是臺灣皇民化運動發展的另個階段。

「皇民奉公會」底下附屬的團體甚多，如：「奉公壯年團」、「產業奉公團」、「挺身奉公隊」、「臺灣青少年團」、「文學奉公隊」、「大日本帝國婦人會臺灣本部」、「桔梗俱樂部」……等等，諸如職業、年齡與性別等各個層面皆涵蓋其中。而每個團體皆有其運動重心，目的乃希望將個人鍊鍛成戰事動員裡的基層力量，協力輔助總督府的戰時統治。比如說：「桔梗俱樂部」係以單身知識層女性爲主的官方團體，該組織主張女權伸張的此時，女性應改變舊思維，走出家庭，從事女子勞動，以積極的態度使其成爲國家的動力。⁸女性意識的主張與訴求在國家機器的運作下，成了爲戰爭服務的變相“覺醒”。

在文壇方面，雖然因爲「禁漢語」政策流失掉不少新文學作家，但仍舊有臺灣作家前仆後繼地以日文繼續創作，不放棄一絲毫的抵抗機會。此時台灣總督府正緊鑼密鼓的從事動員工作，一九四三年成立文學奉公隊，欲將文壇納入戰時的統馭機制中，年底時召開「臺灣決戰文學會議」，確立文壇與作家的協力參與態度。並從一九四二年起，先後派遣臺灣作家參加「大東亞文學者大會」，張我軍、張文環、龍瑛宗、楊雲萍、周金波都在派遣行列中，試圖形塑臺灣文學作家對大東亞共榮圈的認同。

⁸ 參見楊雅慧：〈日據末期的臺灣女性與皇民化運動〉，《臺灣風物》第43卷第2期(1993年6月)，頁75。

這些受困的靈魂在決戰時期被迫進行了許多文學創作，但仍各自以迂迴的方式規避統治者的統馭控制。林至潔在《呂赫若小說全集》文論中寫道：「在惡劣的政治環境裡，他把嘶聲吶喊的內涵藏在心中燃燒，迴避對戰爭體制的批判，更規避了對瘋狂戰爭扭曲了人性的責難，對尖銳的種族問題的矛盾也暫時不談，但是他更不歌頌皇民化運動！」⁹呂赫若將焦點轉移至人性等普世價值上，但是戰爭結束國民政府領台後，呂赫若連續發表了批判皇民化運動的小說，由此可見作家於當時的隱忍與抗拒姿態。

臺灣總督府的皇民化政策綿密地遍佈在臺灣人民的生活網絡中，形成一部巨大的國家機器，將國家權力推向極致。誠如周婉窈所言戰爭期的殖民地歷史是部「皇民化運動史」¹⁰，其實一點也不為過。

二、工業化：產業資源積極擴展

關於日治時代臺灣經濟結構的研究，歷來已有許多學者投身其中，對於臺灣的整體經濟在此時是否已達到資本主義化一問題爭議仍多¹¹，但是臺灣的產業經歷糖業、米糖合一與工業等幾個重要的發展階段一般而言乃為大家所認同。

日本自領有臺灣以來，即將臺灣設定為重要經濟來源地，但誠如黃昭堂所言：「強制殖民地實行單一產品的生產樣式，壓制其多元性的發展，阻礙其經濟的自主性，以防止其政治獨立的萌芽，這乃是殖民地統治的老套。亦即將這些殖民地統合起來，以便達到本國總合經濟發展。¹²」日本對臺灣的產業開發，一開始乃採取單一、保守的態度，以糖業作為整個經濟核心，此時期所發展的工業活

⁹ 林至潔：〈期待復活——再現呂赫若的文學生命〉，收錄於呂赫若著，林至潔譯：《呂赫若小說全集》（臺北：聯合文學，1995年），頁20-21。

¹⁰ 周婉窈：〈從比較的觀點看臺灣與韓國的皇民化運動（一九三七~一九四五）〉，《新史學》第5卷第2期（1994年6月），頁117。

¹¹ 有關臺灣的資本主義化，矢內原忠雄認為臺灣整體經濟結構與組織的發展已達資本化，但涂照彥卻提出另一個看法，他認為臺灣的殖民經濟始終並存著日本資本與本地資本，矢內原氏的說法乃針對日本資本家企業的發展而言，無法概括到整個臺灣的產業活動。是故關於臺灣日治時期是否已達資本化一說仍有歧義在。參見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海峽學術，2002年）；涂照彥著、李明峻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臺灣》（臺北：聯經，1993年）

¹² 黃昭堂：《臺灣總督府》（臺北：前衛，1995年），頁196。

動，亦僅是以糖業爲主的食料品工業。¹³

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發生後，有感於戰爭時期對工業的需要，遂逐漸改變台灣的經濟體制，開始工業化之前所需的前置準備工作。一九三七年中日戰爭開啓以及南進政策確立，爲了供應戰爭期間軍事所需原料，以及使臺灣成爲東南亞市場的加工據點，臺灣的產業結構乃全面改變，開始軍需工業之發展。以下將就一九三一年之後工業化的前置與發展階段依序進行述說，從中可瞭解殖民當局對台灣的工業發展亦是基於己身考量所致，當時局面臨改變，臺灣的工業政策亦隨之轉向。

一九三〇年以降，臺灣總督府針對島內各產業的營運狀況，先後召集兩次調查會，分別爲「臨時產業調查會」與「熱帶產業調查會」。雖說因爲時序的隔閡以致兩者目的不盡相同¹⁴，但大抵而言，皆爲思考原料的取得與利用方式，使臺灣因爲原料加工的生產方式轉型爲輕工業的發展地。一九三四年日月潭發電所完工，奠定了工業發展所需的基礎條件，日月潭廉價且充裕的電力，使臺灣有能力進口工業原料發展電氣化學工業，且島內生產的農業產品也因此做了最好的利用，發展出製麻工業、香料品工業等新興農業加工業。此時臺灣的工業發展僅朝著準備與擴充的目標前進，是故進度不甚明顯。

小林躋造上任後將「工業化」定爲施政方向之一，一九三八年臺灣總督府實施「生產力擴充五年計劃」，將政策與方向具體化，臺灣自此正式朝工業化邁進。爲了提供充裕的電力，一九三七年時於日月潭續建第二座發電所，並且積極尋求其他供電方式。鑑於島內資源匱乏，乃引進內地與南洋的生產原料，致力發展鋁鐵、金屬、橡膠、水泥、化學、船塢、航空工業，擴充紡織、窯業、木材、印刷

¹³ 張宗漢在研究中指出，日治初期臺灣的工業主要者爲食料品工業，其中又以製糖居其大宗，其他則爲茶葉、鳳梨等，俱屬農產品加工，其他工業亦多以農產品加工事業爲中心。參見氏著：《光復前臺灣之工業化》（臺北：聯經，1985年），頁27。

¹⁴ 「臨時產業調查會」於一九三〇年由石塚總督召開，擬在調查研究本島所生產之原料，如何加工利用成爲輕工業；「熱帶產業調查會」則於一九三五年由中川總督召開，調查內容較爲廣泛，就工業而言，研擬謀求南洋及華南諸地的原料輸出，並使其成爲臺灣原料加工製成品的消費市場，可說是南進政策的前身。以上內容見張宗漢《光復前臺灣之工業化》之研究，同前揭書，頁64-74。

等軍需國防工業，其他的產業亦站在輔助工業的位置上進行生產。

除此之外，以國家的力量控制國內企業的投資情形，支持內地財團對殖民地產業資本的獨占。可見總督府雖打破殖民地工業，生產單一產品的原則，但仍以國內財團的勢力壟斷殖民地內的產業投資，此與先前實行單一產品生產樣式的效果並無兩樣，同樣是對殖民地經濟生產的控制與壓榨。

持續發展工業的結果，到了一九四〇年工業生產值甚或高於農業生產值，居各產業生產值之冠。然而實際上，戰爭期間工業方面動員的人力，主要來自於婦女勞力與新生代人口，原本從事農業的人口並無因此而流失。且雖然整體產業的重心漸漸往工業移動，但是工業社會的生產結構與作息方式並無法對一般臺灣人深層的生活模式產生影響。劉克智在研究裡指出：「臺灣人主要是充當手工工人或半技術工人。通常這些工人都難得接觸現代知識，他們的所得實質上與農民無異。甚至受過新技術訓練的臺灣工人，其報酬也大約只有日本同事的一半到三分之二。結果，工業化帶給一般民眾的，既不是生活水準和方式的改善，也不是現代的態度和觀念。¹⁵」

因此臺灣的社會型態雖然面臨由農業到工業的轉移，但事實上乃是在日本政府戰爭與南進的需求下強制改變的，並非以自然的方式進階到工業階段。臺灣人民僅過著表層結構的工業社會生活，其所擁有的現代化思維與生活方式並非由此而生，臺灣社會的現代化現象並不是由工業化進階而來的，僅能說為了發展工業所興建的附屬建設，帶來了健全的運輸系統、完善的電力設備、普及化的自來水裝設..... 等等，促使人民的生活環境得到改善，因而能享有近代化的文明生活。

三、南進基地化：南進政策的重要據點

早在明治時期，為了擴張帝國版圖，南進與北進的軍事政策即已一同被提出，然而真正的發酵時間卻得等到三〇年代中期。此時英美兩國於南洋勢力的正

¹⁵ 劉克智：《臺灣人口成長與經濟發展》（臺北：聯經，1975年），頁71。

日漸坐大，對於進入準戰爭體制的日本而言可謂一大威脅。因為一但爲了政治利益衝突而需對美英宣戰的話，日本本國包括其殖民地的總體資源勢必無法負擔長期戰爭所需的耗源，日本政府不得不未雨綢繆爲戰力預做籌備。

此外，中日開戰之後國民政府屢敗屢戰的戰鬥氣勢，推翻了日本原先盤算已好的短期殲滅作戰計劃，面對即將開啓的中日消耗戰以及與英美一觸即發的緊張局勢，種種情狀皆指向唯有取得華南及南洋的掌控權，日本才握有長期征戰的戰力優勢。

爲此，日本政府將原先設定的大東亞共榮圈範圍擴展至南洋地帶，美其名欲驅逐西方國家於亞洲盤據的勢力，建立屬於亞洲民族所有的東亞新秩序，實際上乃欲藉此掌控南洋進而奪取該地的資源。

華南與南洋地區的原料供給，解決了臺灣欲發展軍需工業但資源短缺的問題，尤其是南洋地區充沛的石油資源，關係著日本發展軍備的重要因素。就地理位置而言，控制了華南與南洋就等同控制了整個南太平洋，日本如真正掌握華南與南洋，不僅無須擔心英美對日進行戰備資源壟斷，於戰略位置上更擁有一條完美的防禦線。

在經濟方面，華南與南洋地區擁有廣大的消費市場，在之前南洋地區亦爲英美國家工業產品的輸入地，其廣大的經濟市場不容小覷，日本若握有該地區的經營權，不僅有助於內地經濟市場的拓展與活絡，更可成爲臺灣加工製成品的銷售地。基於原料供應、地理位置與經濟市場等因素，南方政策已成爲日本決戰時期當務之急的政策，而相關的政策與實施，則交賦在臺灣總督府身上。

在日屬殖民地中，臺灣的地理位置與華南和南洋地區最爲接近，早先日本爲了榨取島內的資源以及爲進入戰爭體制做準備，早已積極建設島內公共設備並開始發展工業的準備，因此若以臺灣爲南進據點，除了收地利之便外，島內既有的工業設施亦可作爲南方原料的加工生產之用，臺灣因而被規劃爲進出南方的重要

基地。

南進政策確立後，相關的電信設備與交通建設於此時臻於完備，島內工業化的腳步亦隨之加速進行。南進政策與工業發展兩者的關係可說是相輔相成。一九三六年「臺灣拓殖株式會社」成立，該組織乃以半官半民的方式組成，主要在經營臺灣、華南與南洋地區的拓殖事業，並且針對在華南與南洋地區拓墾的日人提供融資服務。

對於南方的經營，臺灣總督府可說動員了國家與資本家的力量，但卻苦了臺灣人民。因為不管是「臺灣拓殖株式會社」的成立，或該組織對資本家的融資金額，主要是從剝削農民所累積的產業資本中而來，而且其所供予的資金最終並不會回饋在臺灣人民身上，是以引發臺灣人士的批評。¹⁶爲了讓人民支持南進政策，臺灣總督府情報課且於一九四四年派遣作家前往臺灣各農礦工地進行產業考察，並撰寫考察心得呈交於上，希冀藉此安撫民意，如楊逵的〈增產之背後〉、呂赫若的〈風頭水尾〉、楊雲萍的〈鐵道詩抄〉、張文環的〈雲之中〉，都是於這樣的情形下產生的。

除此之外，由於南進範圍亦包括了華南地區，所以南進基地化的施政項目中，臺灣總督府尚希望能訓練通譯人才以便進出中國，爲日華間的文化提攜做努力。《風月報》裡屢屢可見相關宣導文章，表明該刊乃以日華提攜爲己任，希冀藉由《風月報》的引介使讀者對中華文化更爲瞭解，並且使讀者因而有了練習與學習北京話文的園地。此舉乍看之下與彼時如火如荼的皇民化運動似有矛盾之處，實則未必。此時的臺灣總督府雖因中日戰爭致力於民族意識的轉化改造，但是因爲覬覦著中國境內豐富的礦源，企圖成立滿洲政府以建立大東亞共榮圈的方式，順理成章奪取資源。故一面於島內實行皇民化運動，一面呼籲島人以皇民的身分協力日華親善工作，其中當然不乏民族意識的偷渡情形，但大體而言既會站在協力的角度支持總督府行日華親善工作，其思維裡的民族意識業已經過滌除與

¹⁶ 參見梁華璜：《臺灣總督府南進政策導論》（臺北：稻香，2003年），頁20-21、48-49。

轉換了。

第二節 殖民地臺灣之「現代化」過程

三〇年代中期，距離日本統管臺灣已歷三十餘年，這段時間日人爲了充分利用島內的資源，陸續展開相關的調查工作，並且開始了公共衛生、交通運輸、電力設備.....等一連串的公共建設，雖然耗費相當的人力與金錢，但日本政府亦知，其所投入的人力與資源，在未竟的一日裡殖民地臺灣將以豐厚的經濟利潤回報之。因之所帶來的一連串「空降移植」，包括建築風格、產業結構、生活規律的形塑.....等等，皆爲因應日人需求所生成，並非臺灣社會歷經時間與空間的自然流轉下演進而成。但無論如何，日本政府在臺灣所做的經營建設，已於三〇年代時開始展現其成果，或有學者將之稱爲臺灣的現代化時期，可見全臺的產業建設與經濟發展在此時達到蓬勃發展。

在此時空環境下，《風月報》在臺北大稻埕正式創刊，以「消閒風雅，鼓吹藝術」爲其宗旨的《風月報》，散發著濃濃的現代、流行、消費與休閒的信息。是故欲瞭解《風月報》的時代背景，勢必得對三〇年代中期城市的「現代化現象」作一剖析。在殖民母國的統治下，殖民地臺灣如何具有「現代化」的過程？在城市的日常生活中，可以見到什麼樣的「現代性」？以下將從「現代化生活的完備」與「消費型態的改變」兩方面進行討論，藉此重現日治時期臺灣城市生活的現代化景象。

一、「現代化生活」的完備

日本在臺灣所進行的建設中，以公共衛生爲其首先實施的措施。一九八五年日人接領臺灣時，除了面對臺人如火如荼的武裝抗爭行動，亦爲島上嚴重的傳染病問題所苦。島上的霍亂、鼠疫、天花.....等傳染病造成相當人數的犧牲，根據統計，登陸臺灣的日本近衛師團至九月下旬，得保健康者只有全團人數的五分之

一而已。¹⁷傳染病的危害影響日人對臺統治甚鉅，爲了改善情況以便儘快進入統治秩序，臺灣總督府開始實施衛生防疫事項，除了進行海港檢疫、焚毀疫區房屋、強制施打預防針、加強疏水與清潔等工作外，尙興建排水溝、設置自來水管線，管理垃圾棄置、施予食物檢查。並且基於對醫事人員的需要，陸續設立醫事講習所、護士訓練所、醫事學校等醫療教育單位。根據統計，臺灣原本只有少數西醫，而以中醫佔多數，到了一九二〇年起，西醫數量開始超越中醫，並且逐年攀升¹⁸，女子從事護理工作的在職業婦女中亦佔了一定的數量。此情形的產生，除了因應疫情所需外，尙與之後戰事擴張，戰地醫護人員數量的攀升有關，除此日人爲防止臺人民族意識抬頭，在高等教育中僅開放醫事與農業專業領域給臺人亦影響著其結果。

總而言之，完備的衛生設施解決了日人的傳染病問題，爲臺人帶來良好的居住環境，更進而改變臺人的就醫習慣。¹⁹一九二〇年之後，傳染病的預防與治療得到良好控制，且武裝抵抗亦漸進平息，整個社會秩序始呈現安定局面。先前對臺所做的土地丈量、林野調查、人口統計、舊慣調查等報告結果陸續出爐，日人逐漸掌握因地制宜的統治概念後，臺灣社會始進入日人以經濟剝削爲目的生產建設中。

日人對臺經營的初始目標係使臺灣成爲單一作物的原料生產地，是故全力發展糖業，其中雖亦有礦業的開採與畜牧業的發展，但大抵仍以糖業爲主要經營對象。爲了運輸製糖原料，勢必對交通網絡的暢通有所要求，此時全臺除了劉銘傳時代所築新竹到基隆一段的鐵路外，尙無其他完整運輸線路，日人遂開始鐵路的修築，直至一九〇八年始完成南北鐵路縱貫化。在呂紹理的研究論文裡指出，供作原料運輸的鐵路雖然以貨運爲主，但實際的情形卻是客運收入高於貨運。²⁰除此之外，臺灣街道上開始出現公車、腳踏車、三輪車、機車、汽車等交通工具，

¹⁷ 參見陳紹馨：〈臺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氏著：《臺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臺北：聯經，1979年），頁109。

¹⁸ 同註13，頁112-113。

¹⁹ 例如臺灣民眾對吃藥打針的態度從最初的排斥轉而接受之；臺灣婦女分娩時一改往昔自行生產的情形，轉而尋求助產士的協助，此舉大大減低了因生產不順所造成的死亡率。

²⁰ 同註6，頁100。

呈現出不同以往僅以轎子作為代步工具的情景，《風月報》裡不時可見時人對新式交通工具的應用²¹，由此可見愈來愈多人在日常生活中接觸並使用了大眾運輸系統。交通網絡的完備，除了解決原料運輸的問題，亦使得產業發展更加活絡，藉此拉近了都市與都市間的距離，從中資訊與信息得以自由流動，刺激了臺人生活的想像視野，而臺人的智識與思維亦因為資訊的不斷交流而豐富與深化。

一九〇五年第一座發電所設置於臺北市，之後電力設施逐漸鋪展全臺，電信與電臺的設置亦陸續完備，雖為服膺日人需要所修築的現代化設備，卻使得部分城市具備了現代化都市的機能，此又以臺北城為最。王詩琅的〈十字路〉一文對大稻埕做了如下的描寫：

定秋張了懷慕和驚異的眼眸，左顧右盼，這新興的向近代化途上驀進著的臺灣人街市——大稻埕。幾年之間，觸眼盡是高樓林立，電光閃爍，照得像白晝一樣。或者是新正迫近的年末吧。停仔腳，店內不輸城內擁擠異常。他們雜在人叢中，好像在光波電海裡盪漾。²²

電光閃爍的街市，將大稻埕的夜晚照的同白日一般明亮，因為電力設施完備之故，人們得以延長活動時間，因此即便是晚上，商店與街巷裡依舊擠滿著消費的人潮。由此可見社會建設的增設，使人們自動調整了原本的生活方式，接受與使用社會建設的結果，使臺人的生活模式產生了潛移默化的轉變，臺灣人民是在這樣的方式中體會到現代性的存在。

一九三五年，臺灣總督府為了慶祝對臺施政四十年，舉辦了「始政四十週年紀念博覽會」。從展覽會場的佔地面積、參覽內容與參觀人數，可以看出博覽會規模之大，展場裡展示介紹著內外各地物產及其他各種資料，目的乃為宣示在殖

²¹ 如第 10 號〈花事闌珊〉裡記載著端午節時節，晴雨與李茂瀟騎摩托車至草山一遊泡溫泉，巧遇烏貓珠與情人對弈一事。第 13 號〈草山清遊略記〉裡記載始政紀念日時，風月同人乘自動車遊草山、泡溫泉。從中可見時人對新式交通工具使用頻率之繁。

²² 張恆豪編：《王詩琅·朱點人合集》（臺北：前衛，1996 年），頁 84。原文刊載於《臺灣新文學》1 卷 10 號（1936 年 12 月）。

民母國現代化的建設下，殖民地臺灣的進步情形，藉此宣揚日本的國威，使殖民地人民對母國產生敬畏崇拜之心。在朱點人〈秋信〉一文中²³，「清朝遺民」斗文先生在博覽會會場因為不閤日文，加上一身的清朝古裝而遭到嘲弄，雖說他深知博覽會是日本為宣揚國威而籌設的活動，但自己所堅持的民族信念還是遭到了重挫，因而悻悻然地離開會場，乘車到昔日稱之為撫臺衙的公會堂，面對著今昔之別，斗文先生因而不勝唏噓。透過這場博覽會，無論是親日或反日的民眾，日本政府皆成功的達到了宣揚的目的，甚或福建省主席陳儀等亦渡臺參觀。

一個展覽會的成功與否，觀展人數的多寡占了重要的原因，根據統計，展覽期間入場者總數達兩百七十五萬八千八百九十五人次，包括收費入場者一百零四萬四千零三百廿一人。²⁴如此龐大的觀展數目，若非交通設施完備暢通，人們的經濟負擔許可，以及對休閒生活的看重，是無法達到這般的數字的，由此亦可了解到三〇年代中期，現代性於臺灣社會裡的成熟與完備。

除了從社會建設的增設中體驗到現代化為生活帶來的便利與進步，日人在統治臺灣期間為了建立新的生活秩序，將法治與新制時間等現代社會的產物帶進臺灣社會中，臺人於是在新的生活體制裡，體現到現代性精神的另一個樣貌。

為了維持社會秩序，日人建立起一套嚴苛的法律標準，以警察為執法人員施行之，用法治社會取代封建社會裡以人為治、執法不公的情形。雖說凡事依法辦理，行事準則因而有了依歸，但是日人最終的目的，乃是希望藉由法律的執行來建立國家的威信，以方便統馭殖民地人民。故此，法律的準則不在明文規章裡，而在執法人員的心中，法律成了其藉以壓榨臺人、謀求私利的護身符。賴和的小說裡對荒謬不公的法律以及日本巡警作威作福的樣態多所描摹，以〈一桿稱仔〉為例²⁵，甫至市場販售蔬菜的秦得參因為不懂奉承巡警的「行規」，欲將蔬菜廉售之，巡警一怒之下將稱仔折斷，稱其違反度量衡規則，將秦得參移送法辦。執

²³ 同註 22，頁 225-237。原文刊載於《臺灣新文學》3 月號(1936 年 3 月)。

²⁴ 井出季和太著、郭輝譯：《日據下之臺政》第三冊(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7 年)，頁 1325。

²⁵ 張恆豪編：《賴和集》(臺北：前衛，1997 年)，頁 55-65。原文刊載於《臺灣民報》92 號、93 號(1926 年 2 月 4 日、21 日)

法人員的權力臨駕法律之上，稱仔的毀損象徵著法律標準的喪失。動輒得咎的法律標準以及嚴苛的懲罰制度，塑造了臺人的守法觀念，雖然因此擁有良好的治安環境，但是在臺人而言，卻感受不到法律保護之下的自由無慮。接受資本主義裡法治精神洗禮的日人，雖然將法治觀念引領至臺人的生活，卻也在臺人的面前破壞法治，臺灣人雖然因此認識了現代性精神，但無寧是透過一種扭曲的方式。

臺灣原本是個跟隨自然規律作息的農業社會，對時間的要求並不嚴苛，時制上僅需十二時辰即夠使用，日本人統治臺灣後，帶來二十四小時的新制時間，時刻與分鐘的應用將時間切割的更加精細。臺人在不得不的情況下，被迫使用與接受因應日人需要而啓用的新時制，其生活、作息與觀念在此異質因素的影響下漸漸改變。²⁶新時制的使用尤其見於產業活動、學校教育與交通運輸上，影響層面擴及都市與鄉村、知識份子與勞動階級。就產業活動而言，時間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例如：工廠裡規定著一定的作息秩序，上工時間與休息時間，全由水螺訊號聲來提點，換句話說，「水螺響起」意味著現下活動狀態的轉換。以農為生的人民雖然不受水螺響鳴支配時間，但是隨時有可能進入到以新制時間來運轉的時空中，例如：大眾運輸系統的乘載仰賴著精確的時間數字，公務人員依據時間規定辦公與休憩。即便人民依著傳統的時間觀念生活，只消須利用到大眾運輸工具或辦理行政相關手續，就得進入到此時間系統中。學校裡除了直接以新制時間運作校園作息外，更透過教育讓學生學習時間的計算方式，形構學生對新制時間的概念。由此可見時間引領出的新秩序不僅左右著工商產業的作息，亦影響著居民的日常生活，新時制的啓用，象徵著人們因此進入到現代社會的生活型態中。

在殖民母國的建設與統治下，臺灣人民的生活方式與價值觀念開始出現轉變，臺灣人民體認「現代性」的方式係由此而來，「現代性」無疑是經由日本移植進臺灣社會的產物。只是經由上文亦可發現，日本政府並非以現代化為「目標」來進行臺灣社會改造，而是在謀求最高經濟利潤的原則下，以現代化為「手段」來達到最佳生產成果，身處於工商社會中的臺灣人民，扮演的亦僅是生產工具罷

²⁶ 關於日治時期新制時間的變革、使用與影響情形，係參考呂紹理的研究成果。參見呂紹理：《水螺響起——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的生活作息》（臺北：遠流，1998年）。

了。

在此情形下，臺灣人民所體驗到的現代性經驗僅是移植、跳接、不連續性的，在另一個更大的社會事件或政治勢力的衝擊之下，此結構很可能就此化整為零，其根基乃是不穩固的。且隨著地域、職業、性別與年齡的不同，受「現代性」影響的程度也有著深淺不一的現象，例如：公共建設的增設與否因為城市與鄉村的考量不同，而有不同發展速度，並不是每個鄉鎮都享有大眾運輸系統的便利性，所以就地域而言，居住於城市的人民受現代化影響的程度較甚於鄉村居民；再者，因為教育背景而有機會接觸到西方思潮的知識份子，由於視野與思想上的拓展影響，對現代性的敏銳度自然甚於其他人；還有生活背景優渥的上流階級，因為財力允許，所以較一般人更接近所謂「文明生活」的享受。

由於與現代化設備接觸頻率的不盡相同，現代性對每個人的影響作用並不一致，對於城市人民、中上階層份子及知識份子而言，現代性有著較為明顯的影響力量。臺灣人民所接受的除了是「遲到的現代性」之外，還是「殖民地式的現代性」，這是在討論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的現代化情形時需先擁有的大前提。

二、消費型態的改變

日治時期的臺北城作為全臺首府，身兼政治、經濟與文化機能，立於最前線接收了關乎現代化的訊息與刺激，挾帶著地域與政治上的優勢，「現代化生活」可說在此作了最極致的展現。以大稻埕為發行地，刊齡近十年的《風月報》，更透露著臺北城已具備發展現代化生活的應有條件。以下將就飲食文化的轉變、衣著服飾的改變與休閒娛樂的型態為例，觀察現代化因子對臺北城居民生活的影響程度，並從消費習慣來看台北城居民在資本主義作用下的影響結果。

在臺北城內，上演著傳統與現代的過渡傳承，居民的生活參雜著傳統、現代以及殖民母國的文化影子。就食物而言，除了傳統主食與點心外，壽司、烏吞、澤醃、福神漬等日式主食與醬菜亦出現於飯桌上，文本中不時出現巧克力、牛奶糖等西方零嘴的影子。喫茶店裡供應著咖啡、啤酒、蛋糕與冰淇淋等西式餐飲，

酒樓文化的興起為仕紳商賈提供了另一消費應酬的場所。飲食文化的影響速度雖然緩慢，但是從食物的選擇上還是可以看到臺人飲食習慣的改變。王詩琅〈十字路〉文中，三個銀行行員與新出獄的朋友洗完溫泉後，在食堂內進食，一邊以刀叉食用著烘牛肉，一邊閒談話舊時。²⁷臺灣早期食牛人數甚少，日治後，日人多食牛肉，且由日本內地運來，臺北市民也漸食用。²⁸也因為臺北城內居民的職業結構多以工商業為主，是以接受的程度亦較農村為高。

朱點人在〈秋信〉裡，藉著服飾穿著的差異，點出日治時期臺灣社會中存在的社群種類，從中可以看見台人在衣著服飾上的改變：「斗文先生剛踏入車裡，不知怎的，一齊的視線都不約而同的集中到他的身上來了。在車裡的時裝——和服、臺灣衫、洋服的霧圍裡，突然闖進斗文先生的古裝——黑的碗帽仔、黑長衫、黑的包仔鞋，嘴裡咬著竹煙吹，尤其是倒垂在腦後的辮子..... 儼然鶴入雞群，覺得特別刺目。²⁹」一身黑衫碗帽長辮象徵著斗文先生自許為清朝遺民的信念，但在彼時畢竟不多見，日治時期的時裝意指臺灣衫、和服與洋服。和服始自殖民母國，為較正式的穿著，浴衣則是非正式場合時的打扮，無論如何，選擇日式的服飾穿著象徵著對日本精神與文化的認同。

在龍瑛宗〈植有木瓜樹的小鎮〉裡，廖清炎穿著淺灰色的西裝，外套風衣一件，腰帶束得緊緊的，前來拜訪陳有三。看在陳有三眼中，廖呈現出一種都市青年的瀟灑風采。³⁰洋服裝扮除了是時代潮流的一種展現，更可藉此判斷出其人對現代性的敏銳度和接受度。

社會的安定以及經濟的穩定發展塑造了休閒生活的需要，臺北城內的休閒場所，除了傳統戲劇院外，新式場所有電影院、音樂茶室、遊藝場、撞球間，歌樓酒肆..... 等等。娛樂活動的種類繁多，從該時的雜誌刊物可以一窺究竟，如：研究高爾夫球藝的《TGC》、棋道同好者創辦的《臺灣棋道》、切磋舞藝的《羽衣會

²⁷ 同註 22，頁 82-83。原文刊載於《臺灣新文學》1 卷 10 號(1936 年 12 月)

²⁸ 同註 6，頁 215。

²⁹ 同註 22，頁 230-231。

³⁰ 同註 7，頁 44。

會訊》、報導競馬訊息的《臺灣競馬研究》..... 等等。尹喜妹在訪問中提及，學生時代同學間常相約打橋牌或練習新式的舞步，自己最喜歡的則是看電影和吃點心：「那時的電影還是舊式的默片，放映時由辯士在旁邊說明劇情，或代表劇中人口白，我們看完之後，都會在宿舍模仿他們的動作和語氣，非常有意思。起初只有日本片，我畢業後才開始有外國片。³¹」可見以電影作為娛樂消遣的普遍性，即便是學生也負擔的起。歌樓酒肆因為消費較高，主要消費族群為仕紳商賈，《風月報》創刊的機緣亦是拜其所賜，由此可見《風月報》作者群的背景層次。

經濟穩定發展除了使休閒娛樂活絡不已，更帶動了消費行為的產生。當《風月報》尚以《風月》為名發行時，曾舉辦過兩次花選活動，以《風月》內頁印製的選票投選花柳界裡最具人氣者。根據統計，第一次票選結果，單單前十一名即達到一萬一千零五十張選票，選票數量的多寡關係著刊物的銷售成績，可見該幾期刊物的暢銷程度。

《風月》舉辦花選活動時，勢必將讀者的消費能力考慮進去，花選活動實屬娛樂性質，並非民生物資上的花費，從《風月》讀者投入狀況可知其消費能力之強。除此之外，《風月》裡夾雜的消費性廣告，如服飾、化妝品、鐘錶、旅館、食堂、..... 等等，亦意味著資本社會中對物質、品味與行頭競相追逐的現象，開始在城市居民身上發酵著。

在王詩琅〈十字路〉裡，男主角為了搭配新裁的洋服外套，在井原百貨外徘徊了許久，最後終於下定決心將櫥窗內的鼠灰中折帽買下。雖然是筆不小的開銷，但是在消費完後，他竟感到無比的自足，在銀行裡所受的悶氣在不知不覺中消散了。³²為了表現洗鍊的近代化，不得不藉著服裝打扮妝點門面，並且慰藉一下煩悶的生活。人民的價值觀隨著社會型態與社會經濟的轉變而遷異，這在物資缺乏的時代，無論如何是不可能出現的。

³¹ 游鑑明：《走過兩個時代的臺灣職業婦女——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史所，1998年），頁23-27。

³² 同註22，頁69-70。

第三節 《風月報》的階段性變革

《風月報》於一九三五年以《風月》之名創刊，之後經歷了《風月報》與《南方》的二次易名，一九四四年停刊，創刊時間幾近十年。期間歷經了臺灣社會首度現代化生活的體驗、皇民化運動的精神改造和太平洋戰爭的緊繃時局，外在因素如時局的變遷使《風月報》的主旨、精神與風格跟著有所更迭，而刊物本身如人事異動等內在因素亦影響著其整體走向，是故《風月報》早已超出原先《風月》時期所設定的「吟風弄月」旨意，並且先後有著消閒刊物、文藝刊物與協力刊物的發展重點。

以下將就不同時期裡《風月報》的發展重點依序進行敘說，分析影響該刊物的外在因素與內在因素，希冀結合這兩者的相互觀察，瞭解《風月報》與時代彼此的作用關係，給予《風月報》立體化的形塑而不僅是吟風弄月的扁平描繪。

一、《風月》時期(1935.5.9-1936.2.8)：消閒刊物

《風月》的創刊時間從第一號至第四十四號為止，為時近一年，此時臺灣正好處於文官總督中川健藏治理的時代，政治上延續著文官統治以來的抑制性開放原則，經濟上則因米糖合一的政策維持著以往豐厚的營收，臺灣總督府且於一九三五年十月十日舉辦「始政四十週年紀念博覽會」，由此可以想見彼時臺灣社會的安定富足。

政經的穩定發展使得新文學、音樂、電影、戲劇、美術.....等藝文活動享有創作與發展的空間。就文學而言，三〇年代的臺灣文壇裡，新文學創作正蓬勃發展中，小說和新詩在質與量上都有不錯的表現，社團組織相繼成立，帶動了文藝雜誌的創刊，諸如《南音》、《福爾摩沙》、《先發部隊》、《臺灣文藝》、《臺灣新文學》.....等等皆創刊於此時。雖然各刊物的主旨與路線或有差異，但是以新文學來反映現實，藉著文藝的普遍化來傳達民族意識進而改造社會的方針大抵不變。

除了以現實主義為主的創作路線外，詩壇裡的另一條路線——超現實主義，亦在此有了大量的創作，以楊熾昌(水蔭萍)、林永修(林修二)、李良瑞(利野蒼)為主的風車詩社成員帶領著這一股超現實寫作的文風，成為臺灣超現實主義的濫觴。由此可以見到臺灣文學環境的成熟度，足以孕育並容納新文學各流派的多元發展。

在舊文學方面，雖然因著新舊文學論戰的開啓，舊文學已於此時讓出主流位置，但是傳統文人對於舊文學的堅持與創作仍未曾停止，傳統詩社與詩文創作如同涓涓細流般持續發展著，舊文壇上亦不乏年輕學子的加入與耕耘。在一九三七年總督府宣佈禁用漢文之前，臺灣文壇的新舊文學兩派可說各自擁有著發展位置。

一九三五年五月九日，大稻埕的傳統仕紳共同集資創辦了《風月》，從創刊地、創刊者與創刊時間來看，可以發現《風月》刊物性質之相關特徵。一九三五年的臺北城，全臺現代化最為極致的地區，此時仍延續著清代以來的城市發展架構，以艋舺、大稻埕與城內三市街為主要核心。就發展先後而言，城內雖然開發時間最晚，但因主要為日人居住之地，是以相關的公共建設以其為第一順位優先考量，具備著較佳的生活機能。大稻埕與艋舺兩地則為臺人集中居住之地，其中艋舺因為商業機能日漸衰落，相關經濟活動皆轉往大稻埕發展，是故在經濟發展、公共建設與人口數量等各方面，皆無法與大稻埕地區競爭，《風月》創刊的地域關係由此可見。

經濟與社會的穩定發展使得休閒生活受到重視，仕紳地主因為位階與經濟的關係，在物質生活與休閒娛樂上皆較一般民眾來得講究與奢侈，其中，藝姐間因為消費昂貴，非一般民眾所能負擔，遂成為仕紳地主等上流階層特有的休閒去處。傳統仕紳大多為大地主，經濟富裕之餘，喜與文人交結過著附庸風雅的生活，文人亦藉著與仕紳的交往，獲得經濟或聲名上的支持。藉著與仕紳的交遊，文人們得以有機會一睹藝姐的風采，這群仕紳文人在和藝姐吟詠酬唱完後，意猶未盡，希望有個抒發所感與創作交流的發表園地，《風月》遂因應而生。是故《風月》創刊的最初緣由乃是基於這樣的契機上，《風月》係傳統仕紳與文人為了休

閒消磨與抒發所感所興起創辦的刊物。

《風月》的起訖從第一號到第四十四號為止，當初創刊的動機使然，刊物內容自然脫離不了以藝姐為主軸的文章：在「花事闌珊」、「芳叢小記」、「尋紅拾翠」、「花訊」等專欄可看到對各個藝姐姿色與才藝的形述、文士與藝姐交流互動的情形，以及對藝姐近況與動向的報導；「燈謎」除了第十七號外，皆以藝姐名作為謎底；在「詞林」和「同人唱和錄」中可見藝姐與文士們的擊鉢聯吟；「鶯燕詩鈔」專刊載由藝姐所創作的詩詞；刊物且不定時穿插藝姐的寫真於其中，甚或舉辦「臺北新春美人人氣投票」活動，從第三十七號起至第四十四號為止連續八期裡，可見該活動的相關報導，由此可見藝姐與《風月》的密切關聯。

除了以藝姐為主軸的類型文章，「女性」亦為《風月》的重要題材：「名媛書畫考」裡介紹著中國近現代中文藝出眾的女性；「中華名人愛妾艷史」刊載中國著名人物與其愛妾的風流韻事，諸如段祺瑞與山田春子、章宗祥與蘇映雪、蔡松坡與小鳳仙等人皆羅列其中；「新情史」裡有中外著名人物的戀愛情事，諸如：英國湖畔詩人奧律奧斯、小說家黎肯思、日本軍將井上聞多的戀愛事蹟皆收錄其中。

除此之外，《風月》裡尚涵蓋了其他類型的文章，以下僅就專欄文章提出說明，其餘的單篇文章大抵不脫此範疇：「藝苑」裡對中國書畫、雕刻、油畫、書畫觀、印學、建築等各藝術類型提出討論與批判；「新知識」裡介紹國人所未知的自然徵象、生理構造和動植物，如：暴風、體毛、雪中蟲、蝙蝠、蝸牛、鯨魚等；「叢談」則以趣味為旨撰文，相關文章如：〈蚯蚓為藝術家〉、〈文人多壽〉、〈乳之美感〉、〈南京圖書館〉、〈射蠅絕技〉；「小說」的類型有武俠、諷世與奇情等，多為連載長篇小說；「考據」裡曾對妓名、便壺、動植物的新舊名加以考證；「流行歌」刊載歌詞，一旁且標註著詞曲創作者、演唱者與伴奏樂團，內容不脫對愛情的抒發描寫，多以臺語文入詞；其他較特別的文章如〈歐美鬼學研究〉、〈各國風土考〉。從中可以發現刊載著科學新知的訊息，以及對西方社會文化的討論文章，可見除了現代化生活對臺人所造成的實質影響外，關於科學、西方文化等資

訊正一點一滴地打開臺人的視野。

除了文章、報導與藝姐寫真外，廣告亦占了重要的篇幅，種類計有：洋行、旅館、美術館、寫真館、洋服店、料理店、藥品、參藥行、茶莊、運輸公司.....等等，其中不乏可見「現代向」、「最新流行」等文宣標語，且從第三十號以後，陸陸續續出現內地、美國與中國的電影宣傳廣告。廣告係消費行為的展現，廣告與刊登位址彼此有著相互依存的密切關係，從《風月》裡的廣告種類，可以發現多為日常生活消費、遊憩與娛樂性質，可說與《風月》的消閒特質相呼應。並且在「啓事」欄中，不時可見添削服務和代理撰文的廣告，為初學者提供詩文的修改潤飾，以及慶弔詩文的代理撰作，可見《風月》除了為發表詩文的園地外，亦兼具著行文練習與代撰詞文的服務功能。

關於《風月》刊物的調性從上述文字裡可以得知，它是消閒的、風雅的、品花訪艷的；是三〇年代中期臺灣文壇眾多文藝刊物中，流通於傳統文人間的刊物。但是因為西風東漸的結果，在《風月》裡我們亦可看見西方文化色彩的注入，龔鵬程在〈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一文中，且從藝姐到女給、曲藝到流行歌、品花選艷場域的變遷等種種角度，評議《風月》中時境的轉易，喟嘆文人風月傳統的消逝。³³

《風月》後因經費不足之故，遂於一九三六年二月八日發行第四十四號時宣告停刊。此時臺灣總督府禁用漢文的政令尚未開始實施，刊物中雖然偶有〈警察官對民眾臺灣語訓話要範〉、〈梅優為日華親善者〉等政令宣導與親日文章的出現，但頂多可視為傳統仕紳與總督府良好關係的展現而已，《風月》的編輯仍擁有掌握該刊物發展方向的權力，《風月》乃是在營運不良的情況下，“自然”宣告終止的，時局遷移所導致的政治介入，尚未於此時發生效力。

二、《風月報》時期(1937.7.20-1941.6.15)：文藝刊物

³³ 龔鵬程：〈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聯合文學》，第18卷第10期(2002年8月)，頁129-135。

一九三一年日本發動九一八事變，全國進入準戰爭體制。但對臺人而言，一直要到一九三七年盧溝橋事件發生之後，臺灣總督府為軍事動員所發布的相關統治原則施行，臺人生活始受影響。一九四一年太平洋戰爭發生，戰事真正波及臺人生活，此時民生物資遭逢嚴重短缺，且因志願兵制的實施，臺人開始面臨戰爭所帶來的犧牲傷亡。

是故在一九四一年太平洋戰爭之前，臺人雖過著軍事動員的生活，例如：繳交為軍事支出所課征的各式稅款、物資與消費的實施管制，但生活秩序上大抵而言不受干擾。惟因皇民化運動之故，社會氛圍開始有了改變，日人施行皇民化運動將臺灣人帶領至一種規格化的、易於控制的秩序中，只要順應著此秩序，其日常生活不僅不受干擾，甚或享有物資配給或升遷就學的特權。皇民化運動影響甚鉅的是自始至終保有民族自主性、不甘受日本精神同化的人們，此又尤以參與文化運動或社會運動的成員為甚，對其而言，時局所呈現的肅殺氣氛正與日俱增。

就文壇而言，一九三七年的「禁漢文」政策無疑是最致命的一擊，對原本正值成熟發展期的新文學陣營而言，更是元氣大傷，此去一到戰爭結束才開始恢復生機。漢文刊物面臨了廢刊的命運，文壇上取而代之的是以日人為中心的文學社團、服膺皇民化政策的決戰時期文學，不涉及時事的大眾文學創作以及傳統詩社的詩詞吟詠。此時，傳統詩社因為時局與政策的關係重回文壇主流，島上詩社蓬勃興起，該現象的產生與執政當局對傳統仕紳的拉攏以及對漢詩的尊崇不無關係。但是從漢書房的消滅以及傳統文社單薄的數量上看來，也顯示著臺灣總督府對傳統士人的顧忌與防備。而以文學之筆行社會改造、批判社會的新文學作家在此時期大受抵制，他們或迂迴敷衍或銷聲匿跡或蟄伏等待，各自以各自的方式回應臺灣總督府的政策。

社會運動方面，因為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前後捲起的治安維持法風潮，臺灣民眾黨、臺灣共產黨等組織皆遭檢舉解散，存留最久的臺灣地方自治聯盟也因

為爆發中日戰爭，時局過於緊張，而在一九三七年八月自動解散。³⁴亦即是說自一九三七年之後，臺灣社會上禁止使用漢文，人民的組織結社包括文藝社團和社會團體皆受到臺灣總督府嚴格的抵制與控管，皇民化政策正全面性地影響臺人的生活方式與精神層次，並且精神層面的改造與噤聲遠比物質上的匱乏更來勢洶洶。

臺灣總督府雖然在一九三七年四月一日宣佈廢除報刊雜誌之「漢文欄」，但該年卻同時批准了《風月》易名為《風月報》的復刊申請，是以從第四十五號開始，《風月報》乃沿用之前刊號繼續發行，成為皇民化時期唯一的漢文刊物。復刊後的《風月報》雖然精簡人事，但大抵而言更動不多，仍由舊成員擔任要職，編輯主任為《風月》時期的主筆謝雪漁，編輯員林子惠、林夢梅、許劍亭、卓夢庵亦為《風月》時期的編輯群。最初幾期的內容不脫《風月》時期的文章類型，如：藝姐寫真、花訊、漢詩吟詠、同人唱和錄、志怪小說、科學新知、考據文章.....等等依然出現在《風月報》上。

較為不同的是，漢詩詞的創作量較《風月》時期多了至少五倍以上³⁵，除了風月同仁的擊鉢聯吟外，漢詩社相繼發表作品於《風月報》，如「基隆大同吟社」、「新竹讀我書社」、「北斗螺溪吟社」、「屏東吟會」.....等等，參與情況遍佈全台。臺灣總督府對漢詩社的攬絡親善，使詩社較之往昔更為活躍，此現象亦反應在作為漢文刊物的《風月報》身上，一直延續到改題為《南方》停止發刊為止。除此之外，帶有皇國色彩的協力文章；國語運動的教讀推行；以內地為主題的小說、軼事、文化介紹，在版面占有一定篇幅，《風月報》裡日人發表的文章亦較《風月》時期來的多。可見臺灣總督府雖然應允《風月報》的復刊，卻已將其納入皇民化政策的統馭範圍內。

³⁴ 同註 12，頁 145。

³⁵ 若以版頁計算的話，《風月》時期的版頁僅有四頁，為了容納花國訊息、藝文評介、章回小說、科學新知、廣告、寫真.....等各類型的篇章，漢詩詞最多僅能佔到二分之一頁的篇幅，例如：第二十六期、第三十期與第四十期。《風月報》時期的版頁雖不固定，但皆達二十頁以上，刊載漢詩詞的頁數至少亦有五頁，較之《風月》時期的刊載篇幅，至少增加了五倍之多。

到了第四十八號，「啓事」欄裡預告著《風月報》的內容轉向：「本報編輯部，隨營業部進行計畫，亦欲擴張紙面，兩翅齊飛。所憾者，夢庵子惠寶亭夢梅四君各為自己業務，不能如前執筆，主任謝雪漁氏特延新派文藝家徐坤泉氏為顧問，..... 此後當有今日以上之豪華版現於江湖諸公之前，請垂青盼。³⁶」爲了兼顧新舊文學的發展而延攬新派文學家徐坤泉等人入社，以致造成主軟性消閒文學的四位編輯出走。³⁷可見《風月報》已漸漸脫離《風月》時吟風弄月的性質，期望藉其不同發表空間的開創，將新舊文學的作者與讀者一併融攝進來。

第五十號起，徐坤泉等人正式進駐《風月報》，版面亦面臨改版，白話文文章明顯增多，類型有連載小說、散文小品、新詩創作、翻譯文章..... 等等，內容多爲對愛情世界的感懷謳歌、女性對抗傳統社會的封建禁錮、摩登流行事物的引入介紹、現代生活禮儀的講述指導或日常生活的抒懷記事，類型的確立與徐坤泉爲新文學作家的身分有關，內容則展現了三〇年代臺北城裡特有的現代化城市氛圍。然而傳統文人的詩詞酬唱與協力皇國的文章依舊存在且篇幅固定，但關於藝姐寫真、花訊與酬唱文章等花柳卻逐次減少。徐坤泉在「卷頭語」裡多次說到，《風月報》乃爲眾人所有的文藝刊物，希冀將其經營成一內容豐富，適合大眾閱讀的藝術刊物，因此除了新文學作品之外，在第五十七號裡且增設由張邱東松主持的音樂部，以夾報附錄的方式發行；並且開闢寫真版面由潘江漢主編，欲將風月報經營爲一多元發展的文藝刊物。

在第六十九號時增設「日文欄」，聲稱乃因應和文讀者與國語研究的需要，是以任用張文環爲主編，徵求論文、短歌、詩、俳句、隨筆..... 等，《風月報》因而兼備著漢文、新文學、日文的發表空間。「日文欄」的增設，造成吳漫沙的出走，直到「日文欄」廢立，吳漫沙才在第七十七號時重返《風月報》版面。因爲理念的衝突所造成的人事更易事件不時出現，如第一〇七號時謝雪漁辭退，係因新進編輯成員對舊文學的排擠效應所致；第一〇三號吳漫沙在「卷頭語」批評

³⁶ 編輯部：〈啓事〉，《風月報》第 48 號(昭和 12 年 9 月 21 日)，頁 1。

³⁷ 所謂「軟性文學」係指消閒、通俗與花柳文學，本爲《風月》中重要的文章類型。改題復刊爲《風月報》後，刊物發展方向亦重新做了調整，此舉卻造成卓夢庵、林子惠、許劍亭、林華四位主軟性文學編輯者的出走。

長篇小說，認為其導致島內文學的畸形發展，林荆南與陳世慶小說因而中止刊載。

種種現象皆顯示身為皇民化時期唯一漢文綜合刊物的《風月報》，承載著許多陣營的期許：對傳統文人而言，它使漢學的生命獲得傳承；對花柳作家而言，風花雪月的精神得以繼續延續；對新文學家而言，它提供了新文學創作的實踐園地；對鄉土文學作家而言，可以因時制宜宣揚鄉土寫實的理念；對日華親善者而言，白話文的學習因而有練習機會。

因此，雖然說臺灣總督府允許《風月報》復刊，很大的考量在於欲使其成為協力統治的助手，《風月報》裡協力皇民化的精神亦清晰可見，但此時影響刊物發展更鉅的恐怕是《風月報》本身。是以在協力統治的氛圍下，《風月報》勉強保有自主性，在文壇裡佔據一小空間，滿足部份人對臺灣文學的想望，也因為該空間的不易取得，不時出現場域的權力爭奪，使《風月報》的主旨與內容屢屢更易，呈現出各個不同的面貌。

三、《南方》時期(1941.7.1-1944.1.1)：協力刊物

一九四一年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爭開啓，隨著戰情的緊繃，原本足以支撐軍事開銷的臺灣產業開始出現吃緊的現象，工業生產力下降、米糧面臨短缺，加一九四四年美軍於臺灣上空進行轟炸，民生方面首度出現物資匱乏與通貨膨脹的情形，臺灣人民開始感受到因為戰爭所帶來緊繃時局。一九四四年臺灣總督府發表「非常措置實施要綱」，規定中等學校以上的學生需實施經常性勞動，並且開始收購民間金屬、挖掘防空洞..... 等措施，人民不僅得受物資匱乏之苦，更得為支援戰事付出相當勞力。一九四五年時，原本實施的志願兵制已不敷戰場上的需要，日人開始實施徵兵制，臺人開始必須服兵役，在此同時，軍屬與軍伕的徵用亦未嘗停止。

在臺灣文壇上，皇民化運動實施層面漸次擴大，一九四二年起舉辦過三次「大東亞文學者會議」，試圖形塑臺灣作家對大東亞共榮圈的認同感。一九四三年成立「文學奉公隊」，將臺灣文學納入「皇民奉公會」的動員體制中。同年召開「臺

灣決戰文學會議」，會議中爲了確立本島文學的決戰態勢以及臺灣文學者對戰爭的協力態度，西川滿提議「撤廢結社」，其所創立的《文藝臺灣》及張文環創立的《臺灣文學》因而決議廢刊。《臺灣文學》的廢刊，致使繼承新文學運動反抗精神的最後一塊園地終告休止，³⁸取而代之的是一九四四年由「文學奉公隊」所發行的《臺灣文藝》。在此同時由《風月報》更名爲《南方》的漢文刊物依舊存在，這與《南方》的協力態度不無關係，從刊物的名稱即可看出端倪；此外，臺灣總督府有意以漢文刊物爲媒介收編島內文人的意圖昭然若揭，也是《南方》得以保有生存空間的重要原因。

其實早在《風月報》第九十號時，即已露透以日華提攜爲己任的訊息，欲利用《風月報》漢文刊物的性質，提供臺人學習白話文的機會。在雞籠生所主筆的「珈琲館」專欄裡，對中國的生活型態、文化現象業已多所描繪。到了第一百二十六號，內容裡揭示著未來的改變方向：「我們祇有執起這僅有的筆桿，肩起時代的仔肩，描寫社會的苦悶，描寫人類的苦痛，別用有用的精神去寫無為文字。³⁹」原先定位爲吟風弄月、不涉政治的純文藝刊物在當局協力統治的要求下，化身爲時代發聲、肩負社會責任的東亞新文藝刊物。一九四一年七月一日《風月報》更名爲《南方》，並且繼續沿用刊號，自第一百三十三號開始發行，此舉不僅宣告了編輯部的立場，更保障了刊物本身的存在空間。

改題後的《南方》，人事上不見大變動，多延續《風月報》時期的人事組織，但是爲了表明與過去純文藝路線的不同，發行所名稱由「風月俱樂部」改爲「南方雜誌社」；且爲了呼應日本大東亞共榮圈的構想，刊物銷售範圍擴增至日本、滿洲與中國，各地區彼此亦有刊物交流的共賞活動。

在內容方面，詩壇更名爲「南方詩壇」，漢詩社中不乏以協力國策爲由成立

³⁸ 葉石濤對《臺灣文學》的形述如下：「《臺灣文學》大致上是繼承臺灣新文學運動反日民族解放運動的精神，力求反應臺灣民眾在殖民者皇民化運動下的苦悶和抵抗，同時也刻劃戰爭期臺灣民眾苦難的歲月。」《臺灣文學》的廢刊，象徵以新文學運動反抗精神爲旨要的刊物，自此從檯面轉爲伏流。參見氏著：《臺灣文學史綱》（高雄：文學界，1996年），頁61。

³⁹ 編輯部：〈文學青年聯合起來〉，《風月報》第126號（昭和16年3月15日），封面次頁。

的社團，如：「興亞吟社」；傳統詩詞的發表量不減，日人參與的情況亦較前昔踴躍，可見日人與傳統文士間良好的互動關係。小品、散文、新詩、小說、流行歌詞..... 等文章類型依舊存在，但較《風月報》不同的是，無論從文章內容亦或專欄型態皆可看出協力文章明顯增加：雞籠生主筆的「珈琲館」專欄改名為「大上海」；吳漫沙的長篇連載小說題名為《黎明了東亞》，在在揭示著此時期的基調為何。較特別的是，《風月報》從第一百二十三號起開始刊載俳優女伶的寫真帖，《南方》首期內容裡尚增版刊載，且多次表達了對新劇的支持與讚賞，此乃與新劇界「肩負社會改革任務」的使命感有關。對持有相同信念的文藝組織投以接納和扶攜的態度，此與《風月報》時期增設音樂部、寫真版，結集各個文藝類型同為藝術而努力的做法有異曲同工之妙。

《風月報》在第一百三十一號時，發生本刊創刊以來陣容最大的文學論戰，一直延續到改題為《南方》第一百六十五號為止。起因為元園客發表的〈臺灣詩人的毛病〉一文，內容大抵對臺灣舊詩人專事模仿、偽託求名的心態進行斟酌，後續相繼出現舊文人間反對與支持的論調，可說是舊文學裡的新派與舊派之爭。弔詭的是，兩方在論辯舊文學應否改革之餘，皆以「擔負大東亞共榮圈的使命」為終極目標，辯稱唯有施行己方堅持的方向才能符合時代需求，作出有益於共榮圈的工作。足見此時《南方》的協力統治不僅是表面結構的改變，亦深深地內化於《南方》讀者身上。

《南方》一直發行至第一百八十八號為止，之後因為經費問題以《南方詩集》為名結集發行漢詩作品，兩期後即告停刊，時際一九四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從《風月》、《風月報》到《南方》，該刊物橫跨時間近十年之久，時局的變遷在其身上留下不同的軌跡，不管是為文藝而文藝的純文學刊物或肩負時代意義的大東亞文藝刊物，與時代的交互作用都使其無法自外於時代之中。

第三章 《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演與樣態

因為時局的變遷與刊物本身的人事異動，《風月報》先後呈現出消閒刊物、文藝刊物與協力刊物的發展特色，此一現象亦反映在《風月報》女性書寫的版圖上，從書寫社群的更迭變化、文本所使用的語言文字，即可看到《風月報》發展走向對於女性書寫的作用情形。然而，除了刊物本身的圈限與影響外，《風月報》的女性作者對其書寫表現亦有著主導的力量，諸如：文類的選擇與使用、文本所呈現的主題思想..... 等等，皆與作者背後的受教情形、交遊狀況有關。因此欲了解《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演與樣態，勢必得將刊物的影響因素與作者的養成背景一併置入討論。

本章第一節，擬從女性書寫的成因條件開始談起，首先了解彼時女性受教的情形，西式新教育與傳統漢學教育的消長，對於女性的教育養成有著什麼樣的影響？再從《風月報》女性文本的發表情形，探討女性書寫現象的形成原因，劃分出《風月報》所存在的女性書寫社群。第二節則將焦點放在女性作者身上，分向探討藝姐、閩秀與新文學女作家三個書寫社群的活動情形與交遊狀況，藉此了解其所身處的創作環境。該創作環境如何形塑女性作者的書寫習慣？對其書寫態度以及文藝價值觀有著什麼樣的影響？第三節則就女性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加以討論，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希冀藉由此三方面的分析與討論，建構出屬於《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演與樣態。

第一節 女性書寫的成因條件

一、日治時期女性受教的情形

日本政府統管臺灣之前，臺灣女性接受教育的管道主要為傳統教育，其次為新式教育。所謂傳統教育係指在家中延師設帳或至書房從師問學，新式教育則指

由基督教長老教會所創辦的女子學校。¹由於接受傳統教育的女性主要來自於中上層家庭且人數甚少，而基督教所創辦的女子學校礙於彼時社會的保守，招生多所不易，就學學生多為平埔族或臺人教徒，因此二者的教育效果皆不彰顯，影響力僅限於少數女性。一直要到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將女子教育納入學制系統後，藉由國家政策的推行，女子受教的情形方才有了明顯的改善。

日本自統管殖民地臺灣後，以同化臺人爲其最終目的，在臺灣社會展開一連串的改革措施，「教育政策」的推動與執行即是其中的一環。「日據時期，教育在臺灣總督府的文治措施中扮演重要角色，日人試圖藉教育取得臺人的合作與信任，並進一步達成同化目的，將臺灣社會、政治、經濟和文化中的中國傳統轉化成日本模式，故以明治維新的西式新教育取代臺灣傳統教育。²」此時傳統書房和教會學校雖未遭到裁撤，但在課程內容、師資任聘和學校制度上，卻遭受臺灣總督府多方的干預。例如對於民間書房，除了要求教授國語課程外，原有的漢文課程亦須使用公家所頒發的《大日本史略》、《教育敕語》、《天變地異》、《訓蒙窮理圖解》等漢譯本爲參考書。³而在一九二一年時，總督府更公佈書房義塾教科書管理法，規定各書房所採用的教科書須經過各廳長的批准方才得以使用。所有的教育政策皆爲因應國家需求而量身制定，其中就女子教育而言，臺灣總督府既將女子教育也納入教育體系中，其所秉持的目標爲何？與整體的教育方針有何異同之處？

在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一書中，對此有著詳盡的歸納與分析。在其認爲，施行於臺灣的新式女子教育在教育方針上雖然和殖民母國一致，但在教育政策上卻注入了殖民教育的體制精神，且所謂殖民母國的女子教育，雖

¹ 一八五八年，中英法天津條約開放淡水與臺南府爲通商口岸後，西方傳教士陸續來臺傳教。此時來臺的基督教，隨著差會母國的不同，長老教會分爲南北兩教會，南部爲英國長老教會的教區，北部爲加拿大長老教會的教區。兩教會分別於北部、南部設立了「淡水女學堂」（一八八四年）及「新樓女學校」（一八八七年），係爲臺灣最早的新式女子學校。參考資料引自鄭淑蓮：〈清末臺灣基督教女子教育的發展——以臺南長老教女學之設立爲例〉，《弘光學報》33期（1994年4月）

² 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同前揭書，頁40。

³ 王順隆：〈日治時期臺灣人「漢文教育」的時代意義〉，《臺灣風物》49卷4期（1999年12月），頁108。

然導源於西方兩性平等教育的觀念，實際上卻以傳統女子教育的精神為其教育原則，以培養賢妻良母為最終目的。在此情形下，殖民地臺灣的女子教育除了知識的傳授外，尚有「培養忠臣良民」與「涵養婦德」的訴求存在。⁴在殖民母國，為了響應富國強兵的政策，女性被要求認同賢妻良母的價值觀；到了殖民地臺灣，除了認同賢妻良母的價值觀外，為了同化主義的終極目標，女性更被要求轉化個人的民族認同，依此同化教育下一代。無論身處於殖民母國或殖民地臺灣，日本政府皆站在實用主義的立場收編、轉化女性的能力與特質，在國家機器與父權制度的操縱下，此時的女子教育尚無法與「母國」的男子教育一般，立於平等的位階上自由發展。

臺灣總督府既以「培養忠臣良民」和「涵養婦德」為女子教育的最終目標，在學制的安排與課程的制定上自然以此為重，專業科目相形之下則較不受重視。此時臺籍女性的教育制度僅限於初等和中等教育，在初等教育方面以公學校為主（一九四一年合併為國民學校），教授課程偏重於語言和藝能科目，旨欲達成精通日語、涵養婦德的目標。而在中等教育方面，則分為公學校的高等科、農業或商業補習學校、高等女學校與高等女學校師範科。受教內容偏重於專業人才的養成，希冀藉著實業人才的培養，輔助政府開發殖民地資源以供內地使用。在臺灣總督府有意的圈限與壓制下，女性若欲接受更高一層的專業知識，勢必得藉由留學的管道方才得以實現。

從彼時女性就學的情形來看，在學制方面以初等教育的就學情況較為良好，中等教育以上的學校因為錄取率低且學費昂貴，在就學比例上明顯減少。因此儘管公學校僅屬初等教育的程度，受過公學校教育的女性卻成為臺灣知識界的新貴。⁵在一九三三年之前，每年就學公學校的女童人數不到學齡兒童的 20%，之後則逐年攀升，在一九四二年時學齡女童的就學率已達 50% 以上。⁶由此可知，

⁴ 同註 2，頁 53-58。

⁵ 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新女性〉，《婦女研究通訊》32 期（1994 年 6 月），頁 2。

⁶ 該數據轉引自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中的統計數字，同前揭書。游鑑明統計的資料來源則來自「臺灣總督府學事年報」明治 41~昭和 12 年度；「臺灣學事一覽」昭和 15~昭和 18 年度（缺 17 年度）與張壽山「日據時代國民教育之分析」附表三、四。

在日治中後期時，因為國家政令的強力宣導及社會風氣的日漸開化，女子接受教育的情形已有明顯的改善。

在臺灣總督府的強力推行下，西式教育已成為教育體制裡的「主流」，臺灣原有的教育機構被競逐至邊陲位置，其中書房教育因為兼負漢儒思想的傳承功用，受到干預的情形尤為嚴重。⁷臺灣總督府統管臺灣後雖欲廢除傳統書房，但礙於彼時教育制度尚未確立，教育工作尚需仰賴傳統書房的支助，且若斷然廢除書房，恐將引起臺灣社會的反彈，因此僅在課程內容和教育師資上予以監督管理。然而隨著新式教育體制日漸完備成熟，臺灣總督府對於傳統書房的壓制情形亦愈發明顯。在一九二二年時，「臺灣教育令」即公告將所有公學校的漢文課改為每週兩小時的選修課，且各地方得視實際需要自行廢除漢文課程。在一九三七年時，完全廢止公學校的漢文課程。到了一九四三年，則完全禁止私塾性質的書房教育。書房教育在臺灣總督府的壓制下，數量漸次減少，在一九一八年時，書房的數目首次出現低於公學校數目的情形，且自此一路減少。⁸

臺灣社會對於西式教育原本充滿著排斥的心態，認為新式教育不僅遏止了傳統儒道精神的傳承，且學校不教導尺牘、記帳，對於之後進入社會並無實質的助益。加上課程所安排的歌唱項目似將學童視為歌伎，與臺灣傳統的觀念認知有衝突，而體操科目，則似欲培訓徵兵的人才，令臺人頗感憂心。⁹然而在時代的交替下，此一觀念卻已出現轉變的情形。在總督府的統治管理下，臺灣的經濟和社會結構已逐漸往現代化邁進，在這樣的情況下，傳統書房教育所教導的內容並無法符合社會或職場的需要。在 Patricia Tsurumi 的論文裡甚或指出，一些雇主偏好

⁷ 傳統書房以臺灣話講學授課，課堂上則採傳統古籍為教材，教授方式為形式的講解和強制的背誦，學童在學習上以讀書為主，習字為文為輔。在正規課程之外，亦有修身課程的涵養訓練，從灑掃應對開始訓練，進而進階到人倫要道的規訓。是以接受書房教育的同時，學童一方面培養讀書與識字的能力，另一方面在語言、讀本、訓育規約的使用與教導下，亦間接認識/認同了中國傳統的文化精神。

⁸ 1918年時，全臺書房數目為385所，公學校數目則為394所，在學校數目上公學校首次領先於書房，之後兩者的差幅愈來愈大，至1940年時，全臺書房僅剩7所，而公學校數目卻達824所。該數據轉引自李園會：《日據時期臺灣教育史》（臺北：國立編譯館，2005年），頁267。李園會係依「臺灣總督府各年度學事年報」、「總督府文教局各年度學事」所製成。

⁹ 李園會：《日據時期臺灣教育史》，同前揭書，頁266。

聘用公學校畢業的學生。¹⁰是以若非心繫漢文傳承的中上階層家庭，或職場上需要以漢文進行吟詩作對的藝姐校書¹¹，此時多數家庭多選擇將子女送至新式教育機構中。

然而二者之間並非如此涇渭分明，例如中上階層的家庭亦有將子女送至新式教育機構中就讀的情形，只是鑒於漢文課程已大幅縮減，只好安排子女於課餘時間另外學習漢文¹²，而在《風月報》中亦可看到接受過公學校教育的藝姐校書。¹³不過可以確定的是因為家庭背景或職業需求之故，這些女性對於漢學有著更多學習與接觸的機會，而這也影響了日後其於文學上的書寫表現。

二、女性作者於《風月報》的發表情形

女性接受教育後，具備了識字的能力，進而有機會進行閱讀與書寫。在《風月報》中，女性作者的發表情形，與刊物的發展走向和人事異動有著不可分割的關係。

吳漫沙在回憶起《風月報》時曾經提及：「在創辦人吳子瑜的理想裡，《風月報》將要專門刊載文人吟詠給藝姐們的詩作。¹⁴」《風月報》創刊的初始動機由此可見。初期以《風月》為名時，整體的發展重心乃以藝姐為主，刊物上刊載著歌詠藝姐女給的詩詞文章，對其動向且鉅細靡遺的報導。除此之外，評詩論畫、科學新知、笑話謎猜、章回小說..... 等各類型的消閒文章亦佔據刊物裡的重要版

¹⁰ E. Patricia Tsurumi. *Japanese Colonial Education in Taiwan, 1895-1945*. Harvard Univ. Press, 1977, p.221.轉引自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同前揭書，頁 214。

¹¹ 邱旭伶在《台灣藝姐風華》中即指出，讀書識字是藝姐養成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種訓練，但不同於一般良家出身的女孩到公學校接受教育，藝姐多於附近的私人書齋中就讀，或由鴿母延請老師到家中授課。（臺北：玉山社，1999年，頁 58。）例如：王香禪便曾受學於趙一山的「劍樓書房」中，而阿桂與荷香亦曾在施梅樵的門下學習詩文。

¹² 同註 2，頁 118。

¹³ 例如《風月》第十一期「尋紅拾翠」中記載著：「蓮卿，芳年十五，畢業公學校，今春自廈歸來，樹艷幟於稻江，擅南曲，身材嬌小，為掌上燕。.....」；第三十四期「花事闌珊」中亦可見：「春江，孔雀佳會住雙連市場前，方二八公學校畢業曾奉職於織布會社，擅邦語識文字.....。」該女性並非一開始即交予娼家接受藝姐訓練，只是因為經濟壓力的逼迫，不幸仍得犧牲自己墜入風塵界。

¹⁴ 詳細內容見邱旭伶對吳漫沙的訪談筆記。收錄於邱旭伶《台灣藝姐風華》附錄一，同前揭書，頁 217-223。

面。大體而言，《風月》乃以品花訪艷、休閒風雅為旨要，而這個旨要係以仕紳文人為主體所設定的發展走向。

藝姐校書既與仕紳文人筵席聯吟、出遊同歡，其所書寫的應酬、感懷之作，亦藉著《風月》的場域發表出來，這也使藝姐成為最早出現的女性書寫社群，書寫歷史且橫貫了整個發刊時期。

綜觀《風月》時期藝姐的書寫情形，以「鶯燕詩鈔」為欄名結集刊載的計有兩次，分別為第十四期與第四十三期，詩作內容主要為寫景詠物與抒發心緒，書寫角度從個人出發，脫離了應酬為文的詩作表現。¹⁵其餘則為席上的擊鉢聯吟之作，分別發表於第二期、八期、九期、十一期與十七期，共計七篇。就形式上來看，有詩文共創之作，如：〈阿珠女校書宅小集〉（2：1935.5.16：4）；有擊鉢聯吟之作，如：〈同人唱和錄——聽根根女校書談詞〉（8：1935.6.6：4）、〈風月俱樂部擊鉢吟——晚涼〉（9：1935.6.9：3），內容上雖也出現了寫景詠物之作，但是為文的動機、詩作的性質與從己身出發的書寫情形有所不同。

以《風月》時期共計四十四期的發刊期數來看，整體的發表情形並不踴躍，可見藝姐雖為刊物的關注焦點，於撰文書寫方面尚無法擁有出色的表現。論者或可解釋此乃因為《風月》發刊時期過於短暫所致¹⁶，沒有足夠的時間觀察藝姐整體的書寫表現。但筆者以為《風月》的刊物特質毋寧是影響藝姐文章曝光率的主因，蓋《風月》作為仕紳文人閒時消遣的遊戲場，無論是品花訪艷、文藝趣味或是科學新知的文章，皆以仕紳文人為主體來達到消閒娛樂的目的。在這樣的對應關係下，藝姐在其而言亦只是品花訪艷裡的消費對象，藝姐的詩文在這個以仕紳文人為主體的書寫場域中，無論如何皆屬於被觀看的一方，從其詩文專欄被命名為「鶯燕詩鈔」的情形上即可看見端倪。在此情形下，《風月》的書寫環境尚不足構成藝姐校書的發聲場域。

¹⁵ 第十四期之詩題為〈柳絲〉、〈燕剪〉、〈晚涼〉和〈雛尼〉，第四十三期則為〈送王少濤先生之鷺江〉、〈瓶花〉、〈種花〉與〈讀書〉。

¹⁶ 以《風月》之名發刊的時間為1935年5月9日至1936年2月8日為止，共計九個月。

直到《風月》更名爲《風月報》重新復刊後，情況方才有所改變。一九三七年四月一日「禁漢文」政策正式實施，復刊後的《風月報》成爲全島唯一漢文文藝刊物，漢文性質遂凌駕在消閒刊物之上。加以改題之後，編輯群重新整頓，新派文學家徐坤泉、吳漫沙等人的加入，使《風月報》漸漸跳脫吟風弄月的既定風貌，因爲標榜爲藝術而藝術的文學精神，《風月報》的書寫表現較昔時而言更爲多元。

雖然編輯成員重新經過整頓，《風月》時期的編輯群仍然存在其中，亦即是說，昔時品花訪艷、消閒娛樂的文章類型仍然出現於《風月報》中，藝姐撰文發表的情形是以仍舊存在著。然而，由於刊物走向已經有所更易，標榜文藝的性質使藝姐的書寫態度由被動改爲主動，因此除了酬贈之作外，書寫己身事物的詩作亦隨之增加，整體的發表情形較《風月》時期提高不少。該現象從《風月報》延續至後期的《南方》亦復如是。

改題復刊之後，《風月報》的女性書寫情形亦開始出現變化，除了藝姐之外，刊物中相繼出現其他女性書寫者，所書寫的文體除卻原本即已存在的古典文學外，尚包含了新文學。就古典文學而言，已知身分的作者有黃金川、張李德和、石中英、張寶蓮、陳蟾魂、高春梅、蔡旨禪、邱恨六、韓錦燕.....等名門閨秀，其他作者礙於史料及才學的不足，無法詳細了解其身分背景，然而從其以古典文學爲文書寫的行爲來看，應屬出身於中上家庭的閨女。蓋在漢學教育仍爲臺灣社會之主流教育時，有機會進入書房學習或聘師授學者主要爲藝姐與閨女；而在西式新教育逐漸普及，漢學教育相對式微後，爲了強化傳統漢文的涵養，亦僅有藝姐和閨女學習之。照此推論下，除了藝姐之外，能使漢文吟詩唱詞者應以中上家庭之閨女爲主，在此遂以「閨秀作家」規範定義之，除了將之與藝姐進行區別外，亦特別強調其社會位階以及以古典文學爲文書寫的特質。

另外在新文學部分，同樣有身分難以辨識的情形出現，且作者在爲文發表時多採用筆名，諸如：茵茵、霞儷、小梅、凌鴻、洋洋.....等，不僅身分背景難以

辨識，就連性別上的查證亦多所不易。然而就其書寫意義而言，以「新文學」的文體性質為社群進行歸納劃分，毋寧更甚於以身分背景作為劃分的依據。蓋從張我軍提倡白話文運動以來，傳統文士與新知識份子兩方陣營就文體問題展開激烈的辯論。由於認知上的差異，雙方無法在文學的意義、價值、功能、任務等問題上取得共識，也因為論爭過程中焦點被模糊的緣故，文學的革新問題演變成爲意識形態之爭，古典文學和新文學之間是以出現了壁壘分明的現象。該現象亦反映至文學發表場域中，新文學作家與傳統文士多於所屬的文學刊物中發表文章，跨場域發表或彼此交遊的情形並不普遍。然而在《風月報》中，此一情形卻出現了變化，改題復刊之後部分新文學作家開始於《風月報》中爲文發表，《風月報》成爲古典文學與新文學同時並存的刊物。在此情形下，《風月報》的新文學女作家有著什麼樣的書寫表現？其所書寫的文學內容爲何？較之其他新文學女作家有何不同？..... 等等，同樣足以視爲一重要書寫現象討論之。以下遂以閩秀作家和新文學女作家爲對象，分向討論其發表情形。

關於閩秀作家的發表情形，雖然早在《風月》時期即已將王秋蟾的〈感賦一絕並寄初秋〉和〈詠史〉刊錄其中¹⁷，唯王秋蟾在此時僅發表兩首詩作，整體而言無法構成一書寫現象，因此若欲論閩秀作家的發表情形，仍得從《風月報》時期著手討論較爲恰當。此時《風月報》已褪去品花訪艷的濃厚色彩，又爲島內唯一漢文文藝刊物，原先迴避其間的閩秀作家遂開始於《風月報》中發表文章。

閩秀作家在《風月報》與《南方》上幾乎每期皆有詩作刊載，少則一首多則有二十數首，除了個人的詠物寫景、抒懷記事之作，亦有詩社的徵詩創作、聯吟活動或人際應對上的酬贈詩文出現，看似與藝姐的書寫表現類似，然而從詩作內容、書寫動機..... 等各方面還是可以區分出差異來。例如：在閩秀作家的詩作內容中，不時可見其與家人朋友的互動情形，此爲藝姐詩文中所罕見的。¹⁸且閩秀作家在參與詩社活動一事上展現了較高的自主性，不若藝姐受制於職業上的要

¹⁷ 皆收錄於《風月》第44期（1936年2月8日）中，頁4。該期號亦爲《風月》的最後一期號。

¹⁸ 相關詩作如：吳雪如〈昭和十四年七月二日 病起寄良人〉（91.92：1939.8.15：39）、高春梅〈驛頭送別罔英姊之東都〉（112：1940.7.1：30）、張齊鸞〈寄懷少芬女士〉（118：1940.10.1：29）、陳少芬〈與凝霜女士閒話〉（148：1942.3.1：34）..... 等等。

求。在《風月報》與《南方》中可以看見，持續創作的閩秀作家數量頗多，例如陳蟾魂、陳少芬、韓錦燕、施秀琴、張齊鸞、張李德和、蔡旨禪..... 等等，皆為長期耕耘詩壇的作家，該現象顯示了其在文學書寫上的專注與堅持，此乃新文學女作家群所無法企及的。

新文學女作家在《風月報》發表的文章以第五十八期心蘭女士的〈妙計〉為其濫觴。此時《風月報》早已於第五十期時重新改版，各類型的白話文文章業已刊登於《風月報》之上，新文學女作家的創作遲至五十八期才出現其中，正好顯示出在《風月報》初期，該書寫社群在發表上並不踴躍的情形。直至八十七期後情況略有轉變，南佳女士所撰寫的〈愛的使命〉長篇小說亦開始於《風月報》上連載。在第一百二十五期時，《風月報》編輯群為鼓勵女性創作者，編輯了「女子作品特輯號」，該刊期一共刊登了七篇女性作家的白話文文章，分別為冰心女士〈是誰斷送了你〉、南佳女士〈寫在「愛的使命」之後〉、姚月清女士〈宴會〉、吳紫玉〈龍吐珠〉、曼娜〈春光〉、正子〈青樓恨語〉與林靜子〈早春〉。雖然名為「女子作品特輯號」，書寫文體卻僅限於白話文，該現象與吳漫沙擔任刊物主編，旨欲提倡新文學之寫作有關，亦可解讀為新文學女性作者的發表情形不若古典文學女性作者般活躍，是以更需要被引介與鼓勵。《風月報》改名為《南方》後，新文學女性作者的發表情形明顯提升，主要與殖民當局提倡日華親善、加強北京話文的學習有關。

整體說來，新文學女作家群在《風月報》與《南方》中，無法維持一個連續的書寫情形，除了因為彼此的凝聚力量不如藝妲、閩秀身處的傳統詩社般強大，亦與《風月報》本身的刊物性質有關。在以社會責任為己任的新文學作家眼中，《風月報》的大眾、通俗色彩並不符合其所期待的書寫空間，在此情形下，原先耕植於新文學刊物中的女性作家，自然不會轉移至《風月報》中撰文發表。以呂明純為《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所做的表格附錄看來¹⁹，曾於《臺灣青年》、《臺灣民報》、《福爾摩沙》、《先發部隊》、《第

¹⁹ 呂明純：《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附錄一，同前揭書，頁 198-210。由於呂明純在附錄中並未將《風月報》新文學女性的創作做一收錄整理，此處的論

一線》、《臺灣文藝》、《臺灣新文學》、《華麗島》、《文藝臺灣》、《臺灣文學》……等報章雜誌中為文發表的女性作家，皆未曾出現在《風月報》新文學女作家的發表群中，而正如吾人所知，上述刊物皆為文化運動或新文學運動中重要的發表場域。由此可見，改題後的《風月報》雖能將傳統詩社的書寫社群收編進來，此一情形卻不適用於大部分新文學作家的身上。

第二節 書寫社群的活動與交遊情形

在刊物的發展與影響下，《風月報》相繼出現了藝姐、閨秀與新文學女性三個書寫社群。不同的書寫社群有其不同的活動情形與交遊狀況，因之所構築的書寫環境不但影響了作者本身的書寫習慣，亦左右其書寫態度、文學觀感乃至文本內容的表現，以下將以此為主軸分向探討藝姐、閨秀與新文學女性三個社群的活動表現。

一、藝姐

所謂藝姐係指以「藝」事人的風月女子，其所涵養的才藝包含了彈琴、唱曲、吟詩、填詞……等等。由於藝姐的容貌與才藝兼備，且談吐風雅、應對得宜，不少政商名流或文人雅士皆好與之交遊，在政商應酬的場合上、詩社聯吟的活動中或私人小酌的聚會裡，皆可看到藝姐的身影。

因為職業性質使然，才藝成為藝姐執業的重要資產，琴棋書畫乃因執業所需而學習儲備的「技藝」，並非怡情養性或充實自我之用。為了培養藝姐的琴技與曲藝，鴉母延請「校書先生」專門教授演唱和奏曲；也因為筵席上吟詩唱和的需要，讀書識字、吟詩填詞成為藝姐不可或缺的訓練項目，即便在總督府的推廣下西式教育的受教人口已經逐漸攀升，藝姐的教育養成仍以私人講學或書房教育為主。在此情形下，無論是姿儀、容貌、文采、琴技、曲藝，皆已成為賓客消費的

點乃《俳》書附錄與本論文附錄相互參照下的結果。

項目之一，文學書寫不但不具備著自主性，且以消費的模式出現，藝姐於各社交場合的文學書寫行爲，無異是一種克盡職責的行爲表現。以《風月報》中的詩文爲例，諸如：〈送王少濤先生之鷺江〉（43：1936.1.19：4）、〈江山樓雅集席上賦呈林小眉先生〉（45：1937.7.20：18）、〈林述三夫子五旬華誕恭祝〉（46：1937.8.10：19）、〈晴園觀梅賦贈純青先生〉（151：1942.5.1：31）、〈即席敬次蕭靜雲先生原玉〉（166：1943.1.1：49）、〈敬次晴園先生春興瑤韻〉（173：1943.4.15：36）、〈濃眉君招飲於寶咖啡館席上聯吟〉（180.181：1943.8.15：48）……等等，皆屬該類型的書寫表現。

藝姐既然以其職業自居，交遊對象自然集中於職場所結識的仕紳文人，在社交筵席上藝姐與文人或吟詩唱和或賦詩相贈，部分文人甚而與藝姐發展出兒女之情來。臺灣歷史上最知名的莫過於連雅堂與王香禪的交往事蹟，而在《風月報》中，從藝姐與文士交寄互贈的詩文裡，亦可看出其私人情誼的發展情形。以彩雲〈寄蕭鏡雲先生〉爲例：

踏月歸來感夜寒，百般無奈自家寬，誰知有約人難到，試問郎心安未安。
比翼雙飛覺有情，那堪回首望華清，個儂未敢拈紅豆，空負相思兩地盟。
（183：1943.9.15：37）

詩中訴說著情郎背信失約的無奈與失落感，並暗譴情郎輕忽盟約的態度。從爲文動機和詩文內容看來，藝姐和文士間已經超越社交場上的應酬情誼，而涉及男女情感的層次了。再如花月痕的〈寄贈三郎〉：

銀燭金樽玉漏遲，清宵遣興共吟詩，多情醉月樓頭柳，萬縷愁牽兩地思。
（151：1942.5.1：30）

同樣是藝姐遙想情人的相思之作。該現象不僅影響了藝姐的生活方式，亦間接左右其書寫表現。從藝姐的詩作內容中即可發現，無論是社交場合的應酬之作或個人私下的遣興作品，因爲感情所引發的相思、惆悵或喟嘆心緒，皆在藝姐的書寫

篇幅中佔了極重要的份量。

除了與仕紳文人結識交遊之外，藝姐其他的交往對象則以其同儕為主。某些藝姐因為同屬一娼家老闆，在藝姐的養成過程與職業生涯中皆曾彼此陪伴關照，是以培養出深厚的情誼來。例如：奎府治、小雲英和真珠三人，便曾於林述三所開設的「勵心書房」中就讀，詩學造詣頗深。²⁰當奎府治因故自殺身亡時，真珠撰文〈弔黃氏招治窗姐〉憑弔之：「..... 回憶二八為友，輒承吾姊併亡友梅姊，相示為人之道。分勝肉親，每有疾苦，憂感同感。三年芸窗，坐行必俱，未嘗一日之相離也。..... 浮生若夢，瞬瞥永絕塵埃，虛留春草杜鵑之淚，嗟乎。..... 」²¹文中描述其與奎府治的交誼，哀慟之情溢於言表。

此外，在沈久莉的〈藝旦〉（70：1938.8.16：3）一文中²²，亦可看到其與同僚阿姊的交誼深度。該篇文章為日文寫成的新文學作品，作者以第一人稱敘述手法向其阿姊傾吐生活中的所思所感及其對於未來的憂慮問題：「阿姊，我問了太多多餘的事了。我只是想請問你，我們幸福的目標應該放在什麼地方呢？前途莫測的人生才是有意義的，有喜悅的吧！像我們這樣的前途太顯而易見，沒有必要太清楚考慮其後果，..... 可是，終生只在追求金錢，這樣下去也不覺得有錢有什麼快樂。」因為彼此的際遇相同，不論是歡場上的喜怒哀樂或者對於生命乃至未來的疑惑問題，同儕友人皆變成其最樂於分享與詢問的對象。文中可以看到，作者對於追求金錢物質的生活已經感到厭倦，認為前途莫測的人生似乎才是值得追尋的，就此疑問提出來，希望阿姊可以有所回應。行文內容中除了揭示兩人匪淺的交誼程度外，亦可看到作者個人自覺性的表現。

一九三七年二月十二日，臺北大稻埕檢番所屬的藝姐以及和檢番有關的有志之士，成立了「稻華會」。「稻華會」成立的目的乃為促進藝姐彼此間的親密度，並期許共同磨練才藝，互勉精神修養。從社團的組織成員來看，除了會長一職由

²⁰ 引自吳漫沙：〈台北的藝旦〉，《聯合文學》第3期（1985年），頁76。

²¹ 《風月報》第62期（1938年4月15日），頁11。

²² 原為日文作品，此處譯文由蘇秋媛所翻譯，未刊稿。

田村佐太郎接任外，其餘副會長與評議員的職位皆由藝姐擔任²³，可知檢番所雖肩負監督與指導的職責，實際上的統籌與參與皆以藝姐為重心。「稻華會」的成立不僅使藝姐更致力於才藝的琢磨和精進，更重要的是彼此間因而擁有聯繫的管道，藝姐的力量在此獲得了凝聚。

藝姐因為職業之故，擁有識字與書寫的能力，吟詩唱詞雖然摻雜著消費模式的運作，不可諱言地，藝姐的文學之路亦由此開啓。水仙在〈夏日西美樓小集拈豪韻〉中便寫道：

初學塗鴉敢自豪，吟壇也許伴風騷，人皆佳句如羅隱，我愧才名遜薛濤，
銅鉢聲催詩膽壯，哀絲響急酒懷高，此身願作司香女，更為諸公吮筆毫。

(17：1935.7.13：3)

作者言其初次學詩，在騷壇上附庸著風雅。人人皆佳句連篇，只有她的才氣連薛濤都不如。在銅鉢聲與絲樂聲的催響下，詩膽和酒興跟著提高，允諾願作司香女，為諸位詩翁整理筆墨。另外，在阿蓮的〈讀書〉一詩中，亦言及徜徉於書境之中的樂趣：

月滿幽窗意自如，焚香靜坐讀奇書，心通千古無窮思，仔細沉吟樂有餘。

(43：1936.1.19：4)

因為墜入風塵，藝姐得有機會讀書識字，進而開啓其對文學書寫的興趣。亦因為文學書寫，藝姐一生的美麗與哀愁，得以在書寫活動中得到抒發與寄託。文學書寫對於藝姐而言，可說以一種矛盾且複雜的方式介入，在其生活與生命中影響作用著。

²³ 此時的副會長為阿治、寶鳳，評議員則為鳳英、新阿娥、根根、寶鳳、寶卻、金鸞、金鯉、小彩鳳、阿治、鸞英、玉葉、翠娥、寶琴、幼良、金治、碧華與新麗卿。關於稻華會的成立宗旨與人事組織，係轉引自邱旭伶《台灣藝姐風華》書中內文，同前揭書，頁 125-128。原文出自：〈稻華會誕生〉，《臺灣婦女界》(臺灣婦人社，昭和十一年三月)，頁 161-165。

二、閨秀

若說藝姐因為職業之故有機會接受文學的薰陶，那麼對於閨秀作家而言，家庭環境則在其文學生涯裡扮演著重要的媒介角色。不僅因為身處中上家庭有機會接受漢學教育，部分出身於書香世家的閨秀更因環境薰陶使然，有著自發性的文學書寫表現²⁴，也因為書香世家的背景之故，與文士交遊的機會相對增加。例如在邱恨六的〈同表哥遊訪諸吟友〉中，陳述著其與表哥四處訪友的情形：

萍水相逢結伴行，欣心到處會先生，愧儂學淺無才調，幸得吟筵又送迎。
(131：1941.6.1：29)

拜表哥所賜有機會結識其他文士，自謙雖然才學不足，卻欣悅能與吟友們一同宴飲唱和。而在張寶蓮的〈代父敬呈林玉山先生〉中，亦描述其與名士談藝論畫的快意情形：

名師來訪有榮餘，談藝親朋意興舒，文雅風流兼善畫，就時我父豈能如。
(69：1938.8.1：25)

張寶蓮之父張金柱乃知名畫家，因為父親之故張氏得有機會與名師如林玉山者交流對話。此次的與會者尚有陳鏡如、葉天鐸、林山銓等人，可以想見交談的熱烈程度。因為家學淵源，該類閨秀作家在極其自然的情況下親近文學、接觸藝術，且將之融入成為生活的一部分。對於其他閨秀作家而言，雖然無法有此得天獨厚的成長環境，但是藉著參與徵詩或擊鉢聯吟的詩社活動，同樣亦能進入文士的交遊網絡中。蓋傳統文人特好以文會友，藉由詩社和文社等社團組織聯絡感情並切磋文藝，詩社和文社是以兼具了文藝競技與社交網絡的功能。閨秀作家在參與社團活動的同時，既可享受為文書寫的樂趣，亦能藉此進入傳統文士的交遊網絡中，拓展個人的社交空間。

²⁴ 例如：張寶蓮之父張金柱為讀我詩社成員；高春梅之父高燦榮為留青吟社社員；韓錦燕之父韓子明設帳「志齋書房」教授漢學；黃金川之母蔡寅亦飽讀詩書，愛好文學。在父母的耳濡目染下，子女的文學啟蒙之路甚早之時便已開啓。前述資料引自吳品賢碩論《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同前揭書，頁 95-98。

在此情形下，閩秀作家於社交場合的詩作表現，大抵可分為兩種模式，一是以文學為主軸所展開的酬唱、競技與娛樂之作，諸如：

自愧無才屬女兒，趨庭猶訓學吟詩，不貪富貴妝奩厚，惟愛聖賢書味奇。
韻事難精翻異調，筆端怎得寫清詞，自慚初步敲推苦，祇望諸君勢遠馳。

吳氏玉：〈和邱蕭謝三先生見示原玉〉²⁵

銀花燦爛映星橋，歌管聲喧入耳遙，禁地金吾春不鎖，衣香鬢影筆難描。

張氏絨：〈員林興賢吟社蘭齋擊鉢——花燈〉²⁶

黃翁國手擅軒岐，董奉遺風信可追，一色香聞三十里，雙杯壽祝百年期。

朱顏不老仙家釀，翠葉長春學士姿，何得白衣來饋送，霞觴競獻有蘭兒。

韓氏錦燕：〈祝黃舜氏先生五十榮壽徵詩發表——杏林延柏酒 右七左十〉²⁷

另一則是因應婚喪喜慶、送迎往來而發表的詩作，重點在於交遊應酬，文學書寫在此僅以旁襯的身分存在，例如：

春樓弘鳳起簫聲，一世因緣喜氣生，戀愛於今成眷屬，唱隨相與振家聲。

王氏袖雲〈祝漱淇君與金豆女士新婚〉²⁸

神交翹首仰名門，扇繪黃花愧不群，老氣橫秋原傲骨，何期天竟召修文。

張李氏德和：〈敬輓老秋先生〉²⁹

奉公愛國赤心存，堪羨弟兄德義尊，博得榮名稱善士，仲連排難不辭煩。

²⁵ 收錄於《南方》第 135 期（1941 年 8 月 1 日），頁 32。

²⁶ 收錄於《南方》第 144 期（1942 年 1 月 1 日），頁 41。

²⁷ 收錄於《南方》第 155 期（1942 年 7 月 1 日），頁 42。

²⁸ 收錄於《風月報》第 55 期（1938 年 1 月 1 日），頁 39。

²⁹ 收錄於《風月報》第 107 期（1940 年 4 月 15 日），頁 25。

閨秀作家除了參與詩社活動，在社交場合上與人交際應對外，和友人的交往互動亦為人際關係裡的重要一環。相較於社交場上的送迎往來，與友人的情誼互動則顯得單純許多，從詩作內容中不僅可看出彼此的交往情形、情誼的深厚程度，亦可看到作者對於生活、乃至文藝的相應之道。在陳少芬寄與張齊鸞的〈秋日和齊鸞女士見寄瑤韻〉中寫道：

落日無情自向西，寒蟬疏柳不堪題，洗心弗藉盈杯酒，養性惟看數菊畦。
知有琴聲驚夜鶴，得無鄉夢惱晨雞，六年闊別何時見，悵望花蓮煙水迷。
細雨輕煙舞蝶黃，似聞秋桂已飄香，傷心有淚都吞入，不向西風泣雨行。
露冷無心再倚欄，秋風常自怯衣單，垂簾已負樓前月，弄墨攤書夜向闌。
小病無端戀繡茵，尋詩枕上出天真，床前一幅梅花畫，冰艷依稀不減春。
小綰烏雲更換衣，卻因病後掩重扉，琉璃窗外芭蕉綠，一片暗光映素幃。
買屋他鄉已立家，消閒風雅自栽花，不愁夏日無涼味，見說芳園亦種瓜。
風梳楊柳拂紅牆，落葉梧桐一院涼，明月今宵同望否，書空雁字自成行。
當年還記共吟哦，清夜鋼琴每譜歌，此景宛然猶在目，誰知歡聚卻無多。

(78：1939.1.15：29)

作者自陳最近小病初癒，體力尚未完全康復，在蕭瑟的秋景中憶及同窗共學的情景，對友人有著無限的思念。從詩中內容可以發現其對文藝的愛好，即便身體初癒，仍舊「弄墨攤書夜向闌」。而作者與友人之結識乃因於同窗的機緣，彼時一同吟詩譜歌，情誼延續至今，即便六年未見，憑著魚雁往返仍能維繫友誼的發展。在周映雪的〈憶珊瑚賢妹〉(178：1943.7.1：35)與張麗卿的〈憶別〉(116：1940.9.1：29)中，皆陳述了同窗時期學習與相處的情形。

而黃金川的〈接繡絨女士來信有感〉裡，則可看見友人之間彼此關懷的表現：

³⁰ 收錄於《風月報》第116期(1940年9月1日)，頁30。

感君別後寄書頻，無限離懷見本真，莫嘆異鄉知己少，故園曾有幾多人。
讀罷來書淚欲垂，千金難買是兒時，此言莫向尋常語，不是愁人總不知。
大地風光滿眼幽，無端惹我倍添愁，故人遙隔雲天外，賞月何時共倚樓。
一別匆匆月數圓，不堪回首憶當年，從今不做悲秋客，鎮日新詩讀幾篇。
(76：1938.12.1：50)

友人的來信使身處他鄉的作者得到了慰藉，並賜予其勇氣繼續生活，作者是以言道：「從今不做悲秋客，鎮日新詩讀幾篇。」上述兩篇詩文中皆可看到詩詞書墨的影子，可以想知作者對於文藝的心繫程度，文藝書寫在其生活所扮演的角色為何。在黃金川、林淑卿與蔡月華的酬贈詩文中，更可看到因為文藝互結為友的相惜態度：

從來同志本相親，且喜天教作比鄰，應是壽峰靈氣好，苓洲偏駐女才人。
林家文法蔡家詩，一樣真才兩樣奇，愧我未能成一學，枉教人說是相如。
黃金川：〈贈淑卿月華兩女士〉

淡來如水自相親，君子之交必有鄰，富貴多才稱兩絕，苓洲得晤女詩人。
羨君風格羨君詩，巾幗英雄第一奇，鼎足愧儂無實力，虛名惟恐負相如。
蔡月華：〈次金川女士見贈韻〉³¹

基於對於文藝的共同愛好，彼此之間有了交流與共鳴的元素，在詩文中閨秀們彼此惺惺相惜，表現出敬才與惜才的態度。

不管是因為家學淵源、詩社活動的參與，或友人之間的交往互動，閨秀作家所呈現的交遊情形在在反映出彼時友善的書寫環境，而書寫環境之友善不單影響著女性作品的發表機會，更間接影響到女性對於文學書寫的態度。

³¹ 皆收錄於《南方》第135期（1941年8月1日），頁30。

日治時期，在社會風氣漸趨開放的情況下，女性接受教育與外出就職的機會提高，殖民當局為有效利用女性力量，積極彰顯母職的重要性，女性的地位較昔日而言的確不可同日而語。「女子弄文誠可罪」的矛盾與不安感，在詩作中已不復再見，女性作者不僅「無罪」於文學書寫行為，且積極地與其他文人酬唱交遊。雖然在擊鉢聯吟等公開的文學活動中，女性或有謙遜、自貶才能的行為表現。³²然而當其獨自面對文學書寫時，之中所顯現的熱忱與致力程度，實與男性作家無異。試看張齊鸞的〈戲作〉一詩：

新詩得意自吟哦，大放喉嚨似唱歌，不道人家厭喧聒，平時猶恐語聲多。
(78：1939.1.15：30)

詩中敘述著剛完成一首新詩，心情頗為得意自滿，因此顧不得別人是否感到喧鬧，而大聲吟唱了起來。再看探梅女文英的〈寒吟〉：

一輪斜照半庭光，露濕推敲鼓漏長，寒氣侵肌更欲雪，疏風拂面夜將霜。
憑欄客感吟箋冷，徒倚人知賦硯涼，若得高峰冰射影，忍從月下學孫康。
(169：1943.2.15：40)

在寒氣逼人的夜晚裡，作者為賦新詩而忖度思量。詩中形述出書寫世界裡的孤寂，以及作者為文創作的堅持。

卸除掉傳統觀念的桎梏後，女性不再惶然不安其文學書寫行為，也因為如此，在享受書寫與閱讀的樂趣之餘，更能進一步觀照到文學於整個社會的存在位置與意義問題。在吳荊珍〈集萍吟社小集〉中便寫道：

³² 女性的自謙或自貶之詞或可視為謙虛客套的行為表現，然而在女性作者尚屬少數的彼時而言，面對為數眾多的男性作者及歷史悠久的「男性」書寫傳統，女性的自謙行為背後亦應有著文學競技的書寫壓力在，此一現象在藝姐和閩秀作家所撰寫的詩文中皆可發現。

滾滾高賢聚寶堂，卻同夜月鬥春光，不教濁世斯文墜，刻灼題詩句亦香。

(159：1942.9.1：36)

文藝競技在此被賦予另外一層意義，「不教濁世斯文墜」意味著在此複雜多變的時代中，漢詩文肩負著禮樂教化的重擔，而「斯文」一詞更可延伸為傳統漢學精神之意。女性對於文學的認知已從文藝賞析跨越到文學使命感的層次，雖說其觀照的行為和內容本身可能受到所屬漢詩社群的影響，但無可諱言的，此一表現亦說明了女性文學格局的發展與改變。

三、新文學女性作家

《風月報》雖然打破藩籬將古典文學與新文學納入同一書寫場域，然而就新文學女作家而言，無論是作者的交遊活動或文本所呈現的書寫內容，其與傳統文士和詩社間的來往互動皆不頻繁。且就其所屬的新文學社群而言，除了徐坤泉、吳漫沙、林荆南與陳炳煌等前輩白話文學家於刊物中發表大量文章外，其餘多為進出文學作家、新進青年與一作作家，其中多數作家的身分未詳，可見新文學社群的連結力量尚稱微弱。文學社群既然無法在人際交遊中扮演重要的角色，關於新文學女作家的社交情形，主要得仍訴諸於文本內容中。

在蘊之的〈知己天涯〉(87：1939.6.1：7)一文中，作者因為聽聞同窗好友筠姊結婚的消息，而回憶起學生生活的最後一日，彼時眾女友相聚在一起互道別離。「或者是為著個人的感情被酒力興奮著，或者是為著我們明天就要分離了，我們的閒話覺得格外有講了。午夜的寒冷，好像不敢侵入我們肌膚似的，彼此直講到臥室中熄了火，還燃了洋燭繼續我們的談話。」由於離別在即，每一個相處的時刻皆顯得彌足珍貴，即便聚會已然結束，仍要挑燈夜話至天明。彼時同窗共學的情景對照起友人已經結婚的現況，無論是過去或未來皆已無法再有密切的交集，作者是以感到無限的惆悵。

在新文學女作家的文本裡，出現了諸多以學校生活或同窗友人為書寫主題的篇章，大部分皆以追憶回溯的方式書寫著。例如韞英在〈一個迷離的夢〉(87：

1939.6.1 : 10) 中，詳盡紀錄其於高女晚自習時所發生的夢境情景。吳蘊芳在〈快樂到悲哀〉(89 : 1939.7.7 : 13) 中，回憶起兒時與三姊一同捉弄同學的趣事。秀鵬的〈她的悲哀〉(85.86 : 1939.5.14 : 12)，則回想起數年前的女同學因為父母相繼離逝，而被安排嫁與一位浪蕩子的不幸事情。學生生活雖然已經遠離許久，彼時的人事物卻以「事件」的方式存放在作者的記憶之匣，並且不斷在現下的生活中被拿出來咀嚼陳述。即便是夢境所發生的情景，在作者而言亦是學生生涯裡中值得紀錄的一筆。

在女性成長的階段中，學校可說是其於家庭之外首先接觸到的群體生活，也因為接受教育之故，女性的社交網絡有了擴展的機會，不再僅限於家族成員間的來往互動。尤其是新式教育學校，在學科教育之外尤為重視訓育的實施，其所施行的訓育活動如：遠足、旅行、運動會、學藝表演、演講比賽..... 等等，不僅擴大了女性的視野與見解，亦使得同儕之間因為團體活動的參與而培養出深厚的情誼來，部分學生更因負笈至外地求學，在學習或生活中皆與同學朝夕相處著。諸如此般的求學情景成為一特別經驗，即便其已脫離學校生活數年、與同學不再來往聯絡，這些鮮明的回憶仍將不時地出現，以「事件」的形式在女性的腦海中重複映演。

除了學校生活之外，文本裡的感情世界亦揭示出其與男性之間的交遊情形。不同於傳統書房受限於「男女七歲不同席」的規範，接受新式教育的女性，在求學過程中即有與男性共學相處的經驗。在共學制度的影響下，女性較能以健康、坦然的態度看待男女之間的交誼行爲；也因為新式教育之故，女性具備了開闊的視野格局，面對自由戀愛、婚姻自主等社會議題時，這群「新女性」較能拋開傳統觀念的桎梏，行以實際的行動支持。

麗影在〈初戀書信〉(80 : 1939.2.15 : 13) 中，即展現出女性主動的一面，不僅與友人南討論著男女情緒反應的差異，更主動邀請南至公園散心解悶：「朋友，我們該來驅除這煩悶！好在這囂雜的都會中，尚有 Y 公園的一片草地可以供我們散心，我想邀你到那邊去逛逛，你能撥冗允我這小小的要求嗎？」而在曼娜

的〈秋〉(117:1940.9.17:13)與〈仲秋之夜〉(118:1940.10.1:14)中，則描述著蘭與風這對戀人在耗時四年後，決定打破社會的不合理制度，共創戀愛之事業。另外姚月清的〈一封信〉(102:1940.2.1:10)，則將蒙受男子感情欺騙的事情公諸於世，藉以警惕未出社會的女性朋友。戀愛事件以不同的面貌出現於新文學女性的文本之中，相較於學校生活的遠離，愛情生活在其人際交遊裡佔據著極為重要的位置。

第三節 書寫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

探討完女性書寫社群的文學活動與交遊情形後，本節將就書寫社群與其所使用的文類提出討論。由於藝妲、閨秀與新文學女性分別著力於古典文學與新文學的表現，文中分以「藝妲、閨秀之於古典文學」與「新文學女作家之於新文學」兩部分進行分析，藉此觀察書寫社群在《風月報》所形構出的女性書寫樣態，並將之置於社會文化的脈絡下進行觀察，探討該書寫表現所蘊含的時代意義與特殊性之所在。

一、藝妲、閨秀之於古典文學

在藝妲和閨秀所發表的古典文學中，以「詩」的文學類型最為被廣泛使用，佔據書寫篇章的九成之多，其餘則為「散文」和「小說」作品，整體而言佔不到一成的比例。

就「詩」的體制形式來說，以五律、七絕、七律為主，五言和七言長詩次之，篇幅最為短小的五絕在刊物中出現的比例則較為偏低。體制形式與書寫內容之間雖然沒有一定的對應關係可言，但仍可發現在五七言的長詩中，較少擊鉢聯吟或對外應酬之作，多屬個人自身的文學書寫表現，蓋與絕句律詩的體制短小，具備即時創作與容易閱讀的特質有關。《風月報》中最長的詩篇為嘉義女詩人張李德和的五言長詩〈震災吟〉(147:1942.2.15:30)，全詩共一百三十二韻，記述昭和十六年(西元1941年)嘉義新營發生大地震的景況，由於作者正好居住於嘉

義，地震發生時的倉皇心緒與震後滿目瘡痍的災情令其感觸良多，因而撰此長詩抒懷慰藉之。另外如石蕙芬哀悼其妹年華早逝的〈哭秀娥妹〉（154：1942.6.15：39）、素子紀錄遊訪蘭陽的〈秋日遊蘭陽〉（138：1941.9.15：30）、張齊鸞閒詠鄉居生活的〈新居雜詠〉（78：1939.1.15：30）……等等，皆屬個人自發性的書寫詩作。

「散文」方面，僅有五篇作品屬之，分別為〈弔黃氏招治窗姐〉、〈題紅樓夢竝序〉、〈寄情郎信〉、〈獅頭山遊記〉與〈瓊遊詩草序〉，形式上皆為不講對偶和聲律的作品，題裁內容上有詩作的序文、遊記文和抒情文，皆不涉及時事的討論。小說方面只有〈沈若蘭〉和〈崔夫人〉兩篇作品，形式上屬於志人小說，較特別的是文中皆以女性為其書寫對象。

分析詩之所以成為藝姐閨秀最廣為使用的文類，可從彼時文壇的生態開始談起，而這又與國家機器的干預力量有著極為密切的關係。日本政府自接領臺灣後，為了統治管理之需，極力拉攏地方的仕紳遺老，希冀藉助其於地方的號召力量來安定民心，使社會秩序得以盡快導入正軌。由於日本在明治維新之前，曾經廣泛學習中國文化，對於臺灣社會的儒教文化並不陌生，部分官吏甚或懂得書寫詩文，漢詩遂成為其與臺灣文人酬酢交遊的最佳工具。殖民當局一方面獎勵臺人組織詩社，一方面舉行揚文會懷柔籠絡文人，一時之間全島詩社林立，擊鉢聯吟聲不絕於耳。雖然在日治中期，受到新文學運動及新舊文學論戰的影響，傳統詩社活動暫時受到抑制，活動力亦隨之減弱，然而當一九三六年殖民當局宣布廢止私塾後，部分私塾教師轉而組織漢詩社，詩社數量開始逐漸增加，加上禁用漢文政策的施行，傳統詩社活動又開始回春，形成另一次高峰期。

相對於漢詩與詩社所受到的獎勵，散文與文社則受到相當程度的忽視。蓋文社與詩社一樣具備著以文會友的聯誼性質，且組織成員的背景亦大多相似，何以不受殖民當局的青睞，在社團數字上出現了極大的落差情形。此其主要得訴諸於語言上的差異，詩由於語言較為精練之故，傳達的意義經常是隱晦與多義，且受到字數、聲韻、平仄等文學形式的限制，不若一般論述文章來的自由、明白。相

較之下，散文因為不受文學形式所限，論理上較為方便且能淋漓盡致地進行陳述，故而左右視聽、影響輿論的力量較詩社為大，文社所呈現出來的精神與鬥志亦較其他詩社社團來的高昂。³³文社所隱藏的議論性質使殖民當局不敢忽視其力量的延伸性，是以對於文社的社團組織並不主動提倡。在臺灣總督府的主導影響下，詩社與文社呈現對比性的消長，反映至文學書寫上亦復如是。

殖民當局的提倡與鼓勵影響了詩社的發展，藝姐和閩秀既然同屬於古典文學的書寫者且與仕紳文人多所交遊，自然受此趨勢影響。在另外一方面，對於文類的選擇使用，藝姐和閩秀則因個人身分背景之異有了不同的考量選擇。以藝姐來說，其之所以熟習技藝，乃因藝姐實為依附鄉紳文士而存在的客體，在藝姐養成的過程中，技藝是以成為職場上重要的營生工具，讀書識字、吟詩作對亦為培訓項目的一部分，藝姐若能即席作詩或與文士相互吟詠，不但能獲得文士的另眼相待，無形之中亦能提高其身價地位。而對於閩秀而言，無論是家學的淵源或後天的教育養成皆與傳統漢學脫離不了關係，而誠如前文所言，在殖民當局的操縱控制下，傳統漢學精神僅能藉由詩社活動中獲得再現機會，在此情形下，詩的書寫亦較其他文類更為被重視。再者，詩社的擊鉢聯吟或其他徵詩活動皆兼具著文藝競技與社交功能，閩秀若欲擴展個人的交遊空間，增加其能見度，勢必得藉由漢詩的書寫方才能進入該文藝網絡中，其對文類的選擇原因由此可證。在國家機器與個人身分背景的交互影響下，漢詩成為藝姐與閩秀主要的書寫文類，其對文藝的精進與追求亦多專注於詩藝之上。

二、新文學女性作家之於新文學

在新文學女作家所書寫的文類中，以隨筆和雜文為其大宗，共計六十五篇，小說次之，計有十四篇，新詩所佔的比例最少，僅有六篇。

³³ 參考自李世偉：〈日據時期臺灣的儒教運動〉，《歷史月刊》（1997年9月號），頁82。

所謂隨筆與雜文，實皆統稱為散文，在形式、內容與篇幅上皆不受體制所束，書寫的彈性空間最大，作者較能隨心所欲地書寫己見，達到我手寫我口的目的。只是隨筆所描寫的乃其對生活事物的記述或抒懷之作，與個人的關係較為密切，雜文則多用於傳達某件訊息或宣揚某種理念，文學性質相對較低，諸如：書信、議論性文章、筆戰之作、笑話..... 等等，皆係屬之。由於兩者在為文動機上多有不同，因此分以兩類述之。

在新文學女性的隨筆作品中，紀錄著日常生活的見聞、學校生活的回憶、閱讀心得的筆記、生命際遇的反省..... 等等，作者的生活作息、個人際遇乃至其對生命的觀感皆可藉由隨筆作品觀察得知。雜文作品中則以評議性的文章為其大宗，其餘則是姚月清與徐莫夫的戀愛筆戰、人物訪介、書信文、笑話..... 等等。

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宣揚理念、陳述見解的評議性文章在一百三十三期之後大量出現，以權威性、指導性的語氣在刊物中為文發表，書寫內容從對貞操觀念的遵從、婚姻制度的討論、夫妻之間的相處、健康常識的灌輸、兒童教育的討論、家庭環境的維護..... 到宣揚儲金持家的重要，主要圍繞在家庭與婚姻等議題上。此時正逢《風月報》改題為《南方》之際，蓋與刊物更易為協力國策的路線有關，刊物中唯一的女編輯——林靜子，正好肩負了這樣一個指導性的任務，以同為女性的角度大量書寫所謂有關家庭、婚姻的評議文章，欲將原本僅關注於生活、人際、感情等小我層面的女性，導入以協力國策為是的「政治正確」路線。

而在小說方面，以短篇為多，中長篇小說次之。就主題內容而言，愛情乃是書寫的主要題材，推測原因應與自由戀愛的觀念鼓吹有關，在這些作品之中愛情以著不同的面貌出現，之中亦反映出女性對於愛情的解讀與認知情形。然而在戰爭後期發表的《玲玲姑娘》與《柳鶯》兩篇小說中，雖然同樣以愛情做為書寫的題材，內容卻主要用以宣揚日本的皇國精神，及其發動戰爭的正確性，國家政策再度影響著小說創作的書寫方向。

新詩主要則集中在第五十八期至第七十三期之間，作品數量並不多，依發刊

時間排列分別爲〈春雨〉(58:1938.1.15:11)〈春朝〉(59:1938.3.1:17)〈失母之歌〉(61:1938.4.1:25)〈我的哥哥〉(64:1938.5.15:10)〈雨夜花〉(72:1938.9.15:18)與〈秋夜〉(73:1938.10.1:13)。此時乃《風月報》重整復刊後的初始階段，詩作皆能在不受干預的情形下爲文寫作，只是面對新詩這個文類，新文學女性所表現的語言技巧皆不夠精練純熟。茲引張氏慧美的〈雨夜花〉爲例：

一夜的暴雨！
不斷地落下來
可憐的花兒呀！
你那堪受了亂箭似的雨兒糟蹋？

我那美麗的花唷！
你為什麼亦在哭呢？
諒必是日間受了蜂蝶的蹂躪
夜裡禁不住暴雨的摧殘！
使你裝出這副慘淡的臉兒

可是我愛的花兒啊
是誰使你流出這點點的香淚呢？
想是環境的惡魔使你這樣！
真使我為你擔憂！
不禁地眼眶裡亦湧出幾點同情的淚珠

九月四日寫於倩影室

詩中將風塵女子暗喻爲雨夜花，因爲受不了蜂蝶和風雨的殘害而垂敗凋零，雖然使用了常見的象徵手法，但文字的精練程度以及意象的鋪陳安排皆嫌不足，似乎爲散文斷句後的詩作表現。在新文學運動中質量均佳的小說與新詩作品，何以到了《風月報》新文學女性的手中卻無法擁有相同的書寫成績，反而由文壇上較不受重視的隨筆和雜文成爲書寫上的主流？

分析該現象的形成，應與新文學女性所置身的環境背景及教育訓練有關。藝姐爲了營生之所需，必須接受吟詩作對等相關的「技藝」訓練，而部分閨秀由於家學淵源，自幼即浸淫於文藝的薰陶之中，相對起來新文學女性並無文藝的培訓環境可言，其在新式學校所受的教育，並無法供給相關的文學訓練課程，關於文學創作一事尚得由自學開始。且不若藝姐和閨秀與漢詩社群的交遊密切，新文學女性並無文學社團的參與經驗，更別說藉此覓得文藝同好、切磋詩藝。在此情形下隨筆與雜文因爲不拘泥於形式和內容，較好爲書寫者所拿捏掌握，又非文壇上主流的書寫文體，爲文書寫時較無壓力可言，是以成爲新文學女性的第一選擇。

無論是新文學女作家或以古典文學進行寫作的藝姐閨秀，其在文類的選擇與書寫上，皆受到國家機器、身分背景、學習經歷的影響與囿限。而《風月報》本身的刊物特質與發展走向，亦間接左右著作品的存在去留，關於《風月報》女性書寫的樣態遂是在這樣相互影響下生成而出。

第四章 女性主體性的形塑與展現

《風月報》創刊於一九三五年，在此之前臺灣已經歷二〇年代的政治社會運動，在彼時眾多的運動團體中，有的肩負啟迪民智、傳遞新思維的責任；有的則在既定權力結構中，努力爭取弱勢團體的生存空間。女性解放言論出現在各個運動團體中，幾個較大型的運動團體如文化協會、農民組合、工友協助會等，均曾先後設置婦女部¹，在演講場合、街頭運動、報章版面上亦可見女性活躍的身影，女性投身社會運動打破了往昔禁止拋頭露面的陳規，女性解放言論更讓臺灣民眾重新思索社會對待女性的不公現象。

進入準戰爭體制後，臺灣總督府因為軍事與政治的考量更加積極動員女性，將家國責任具體化並導以政治正確的實踐態度，女性地位的重要性在此時被具顯出來。加以三〇年代之後，在總督府的政策執行下，臺灣產業轉往工商業發展，女性就業的人數隨之增加。女性就業雖然不意味著經濟自主及個人空間的全然取得，但是該現象卻隱含著社會環境對女性能力與女性地位等觀念上的改變及肯定。此時現代化設施業已建設完備，正逐漸改變影響臺人的生活作息，面對著所謂「文明生活」的置入，臺灣女性和男性一樣在心智視野上有著同樣的震懾。

種種時間的鑿痕皆顯示到了《風月報》創刊之際，臺灣女性已享有較昔時更為開放與自由的社會空間，此開放性乃是全面的，不再侷限於少數社群當中。處在這樣的社會環境，以其始見自主的身體遊走於各個空間，吸收時代的觀念思維並予以實踐，這樣的行為表現彰顯出女性主體意識的成形與實踐，並且揭示了有別於社會運動過程裡的主體養成情形。

《風月報》的通俗調性一直反映著時代背景的軌跡，《風月報》文本的詮釋更必須置於時代脈絡中才足以具顯其豐富性，二者可說是相互呼應呈顯。已然具備的女性主體意識如何影響《風月報》的女性書寫？該書寫又如何具顯女性主體

¹ 楊翠：《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臺北：時報文化，1993年），頁318。

意識的呈現？以下將以此為探討方向，從「主體意識的建立情形」、「自我意識的具體實踐」及「女性形象的追求與抉擇」三方面個別討論，藉此詮釋《風月報》女性主體意識的展現情形，同時了解女性主體的建構情形。

第一節 主體意識的建立情形

一八九九年，大稻埕中醫師黃玉階等人籌組「臺北天然足會」，發起解纏足運動，該運動在其宣導下化約成為現代化生活的指標之一。一九一五年，總督府於「保甲規約」中明文規定禁止纏足，違者按保甲連坐法處罰，交付法令執行的結果，臺灣社會的纏足風氣自此消失。雖然在整個過程中女性處於被運動的角色，解纏足並非個人意識覺醒下的行為表現，該運動實際上亦蘊含著國家力量的運作以及勞力徵收等終極目的²，然而如同楊翠所言：「形體上的解放與自由，給予婦女更多參與社會活動和思考主體價值的可能性，可謂由外而內、由無意識而有意識，開啟了婦解的第一條路徑。³」解纏足運動使臺灣女性掙脫了身體上的百年枷鎖，並為女性空間的鬆綁踏出初始的第一步。

活動空間的鬆綁不僅影響了女性身體與心靈的自由，亦影響著女性主體意識的發展。在《內在革命》一書中，Steinem 以「領域獨立」的概念說明個體對於空間的認知能力，所謂「領域獨立」意指孩童在身體自由的情形下，所發展出來對於空間視覺技巧、難題破解以及自我設想的能力。身體若受到限制，其「領域獨立」的能力相對受到限制，而探索環境、控制環境的能力亦將受到影響，簡言之，「領域獨立」影響的乃是個人主體意識的表現。⁴因此，唯有在活動空間不再受到約束與禁制時，其探索自我、思考主體價值的能力方才得以自由發展，女性的主體意識亦才有了獨立發展的機會。三〇年代，當權力結構開始發生變化，女性得以遊走空間之中時，不管是否具備著自覺意識，該空間活動所引發的新經驗

² 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臺北：正中書局，1992年），頁247-294。

³ 同註1，頁404。

⁴ Gloria Steinem 著，羅勒譯：《內在革命》（臺北：正中書局，1992年）

與新想法，勢必對女性的思維觀念進行形塑與改變。《風月報》女性文本所呈現的空間經驗為何？如何在空間經驗中照見主體意識的影子？皆為以下所欲討論的重點。文中將從女性原生的居宅生活開始觀察起，繼而延伸到家屋之外的社會空間，以及社會空間中的人際應對情形，希冀能夠從《風月報》女性文本所呈現的空間經驗中，得知女性主體意識的建立與展現情形。

一、居宅生活的閱讀經驗

日治中期，臺灣女性雖然已經擁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性，得以較為自由地出入各個空間，但不可諱言地，「家」仍為生活中最重要的活動空間。當女性進入到「家」中，意味著進入到由父權和傳統所構築的規範體制中，在這個體制所執行的空間中，女性不若男性得以繼續進行社會化的交誼應酬，與外界的接軌因而斷絕。然而，居宅的封閉性是否中斷了女性個人經驗與智識的累積？有無另個累積與養成的方式出現？其具體情形係又為何？

欲討論居宅生活中女性經驗與智識的養成可能，勢必得先行了解其活動情形。整個居宅空間中，庭院和閨房為女性最私人的活動空間，也是其家庭生活的重心所在。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中，穿梭於庭院與閨房之間的女性身影，有著什麼樣的活動情形？擬從莊氏圓月 舊燕 一詩看起：

呢喃對夕自南來，領略春光實快哉，故壘簷前忙補綴，銜泥近日幾千回。

(125：1941.3.3：33)

紀錄自南方而來的一對燕子，每日在屋簷下啣泥忙築巢的情狀，燕子雖然忙碌於生活，但是卻有同伴如影隨形相伴著，對照起一旁觀看的女子，正好襯托出其形單影隻。諸如 新蟬 (47：1937.9.2：19)、 蟻鬥 (52：1937.11.15：27)、 花陰 (97：1939.11.6：24)、 春夜 (131：1941.6.1：28)……等，皆為此類寫景詠物之作，該類型詩作同時亦呈顯了女性在庭院裡漫步遊走的慣習。

相對於庭院裡的觀景賞物，閨房內的活動情形則有另番展現，試看王秋蟾的

春日偶成：

鶯聲婉轉柳眉開，一枕東風夢乍回，寶鴨爐香煙不斷，靈雞窗靜語無猜。
裁衣織布同織手，弄月吟風是逸才，絕好鄰家春似海，薔薇時贈數枝來。

(63:1938.5.1:28)

外頭鶯聲婉轉，柳條初發嫩芽，女子剛枕了一覺醒來。此刻房內爐香裊裊，正安靜地飄散著，女子在房中或是裁衣織布或是吟詩作詞，桌上則擺著鄰人剛送來的薔薇。生機昂然的薔薇將春天的氣息一併帶進屋裡，擾亂了原本安適恬靜的心緒，亦使其內心開始企盼起春天的到來。詩中暗喻著女子對於姻緣之事的期盼，並展現出女性於閨房所從事的針織女紅、閱讀吟詠……等靜態活動。

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之中，大致可以歸納出庭院漫步、針織女紅、焚香撫琴、閱讀吟詠、臨摹碑帖等活動型態。然而不管何種行為的展演，皆直指出居宅生活的封閉特質。身處於此空間，無法與外界做訊息的交換和吸收，只能重複映演相同的動作，對女性生命經驗的開展而言，可謂一大桎梏。在此情形下，閱讀行為遂成為封閉居宅生活裡的唯一窗口。

從文本內容中可以發現，女性在閨房內閱讀的情景時而可見。因著此一閱讀行為，女性獲得了從現下時空出走的機會，進入另個世界與其擦撞火花。各個火花都代表著思維的拉扯與養成，女性以此認識外在世界，並且建構自己的思維世界。閱讀以一種相當孤絕的方式行使，無人可以替代進行且無人可以偕伴共行，無論是智識的吸收累積或美感經驗的咀嚼存取，都無法以傳授複製的方式取得。在阿蓮的「讀書」一詩，正可看到上述論點的演繹：

月滿幽窗意自如，焚香靜坐讀奇書，心通千古無窮思，仔細沉吟樂有餘。

(43:1936.1.19:4)

月圓幽靜心情自在，焚香靜坐讀著奇書，思緒徜徉在亙古之間無以窮盡，仔細思

索與吟詠著，感到樂趣無窮。點燃薰香的房間是一個具體的空間情境，隨著閱讀行為的開展，心緒始進入到另個時空之中。該時空的經緯橫亙千古，心緒在此得以無窮的延展想像。雖然沒有明示所讀奇書為何，但是體驗到的書境樂趣已經溢於言表。若有身處閨房的他人，亦被隔絕在此時空之外，而即便進入相同的書境之中，其領略與感受亦不盡相同。此正說明了閱讀經驗的私密與個人，所謂溢於言表意味著經驗表述的無可言說。

閱讀既為封閉的居宅空間開了另外一扇窗，接下來便要問所開之窗為何？女性在閱讀書目上，有著什麼樣的選擇？該書籍又為女性帶來什麼樣的影響？隱珠女士在《讀書後紀（1）》（153：1942.6.1：25）中，為其所閱讀的報章書籍進行摘錄整理，從其所條列的書目中，便可看到閱讀範疇的廣度：有《世界名人講演集》裡崔雁冰對於寫實和浪漫兩派文藝思想的比較、有《臺灣文藝》裡德因對於自然主義的詮釋和定義、有《臺灣縣誌》裡范咸對於木蘭作植物的考證及烏魚種類與產季的介紹、有《中國公論》裡仲子以《水滸傳》為底本所書寫的散文、有《平議》裡國揮對於全體主義的縱論、有摘引自《華文大阪每日》中的英文詩歌。不僅涉獵來源廣泛，所閱讀的內容一樣豐富多元，茲引作者對於《中國公論》中「什麼骨子」一文的眉批為例說明。

文中主要描述燕青與楊林穿著金人的服裝在雜亂中逃去，卻被宋兵當成奸細抓住的故事。雖然兩人已經解釋過其乃宋國人民，但仍遭判決死刑。燕青不服向老將詢問原由，老將笑道：「金兵是他本國人，自然要遵他制度。若是大宋的百姓，受到聖賢惠養之恩，不果報效，一見金兵，便爭先投順，改換服色，反去挾制鄉民，你說該不該殺？」作者的眉批雖然僅有短短兩句：「讀者看看這兩段描寫，不知有何感想？」卻不難使人聯想到其對臺人拋卻漢服改易和服一事的批判，只是礙於殖民當局的檢閱，只好以暗喻的方式表明己見。從中可以發現，閱讀固然是左右視聽，形塑個人意識形態最好的方式之一，然而也因為閱讀世界的多元豐富，個人的觀念思維得以獲得不同刺激，不受國家社會既有的價值規範所囿限。因著此一閱讀窗口的展開，女性內在思維的行塑工作得以繼續在居宅生活中累積進行。

二、現代社會的接觸體驗

三〇年代，臺灣社會的現代化發展已達完備的階段，傳統社會加諸女性的束縛亦獲得相當程度的鬆綁，原先由男性所主導和參與的權力空間漸次被釋放出來。此即意味著當女性步出封閉的居宅空間，得以自由進出昔時被禁制的公眾空間，並且與男性一同體驗現代化所帶來的「文明」社會景況。女性進入公眾空間後，開始與現代社會的運作機制有所接觸，表現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中，則以娛樂活動和觀光旅遊為主，以下將分向討論之。

《風月報》裡，將女性的娛樂活動情形直接引作詩文主題者較為少見，大部分僅呈現於文本的字裡行間，彩雲女士的 桃城小集 評劇（165：1942.12.1：39）與張惜卿的「電影」空谷蘭（187：1943.12.1：40）可說是少數的特例。

文物衣冠上舞台，倩誰甲乙數將來，我今袖手人群立，月旦何勞擱筆來。
腳本翻新不計回，登場演出費疑猜，果然色藝誇雙全，月旦何須入品來。
彩雲女士： 桃城小集 評劇

妒花風雨便催殘，慘劇情翻不忍看，空谷幽香誰賞識，回頭猶認素心蘭。
張惜卿：「電影」空谷蘭

桃城小集 評劇 詩中主要對角色的演出情形作出評比，言道雖然是翻新數次的舊腳本，但演出者各個色藝雙絕，令人難分優劣，根據內容判斷該劇應為傳統戲劇。而「電影」空谷蘭 一詩，則抒發著觀影後的心得感想，對片中主角悲慘的際遇深表同情。

其他出現於字裡行間的娛樂活動形述，如謝南佳的連載小說 愛的使命（90-125：1939.7.24-1941.3.3），行文中提到田歆與戴女士一同拜訪女性友人南佳，三人泛舟湖濱，扣弦而歌，可惜無月，無法作竟夜遊。另外在田歆與女友玉華、戴女士相會面的時候，亦言其樂以打乒乓球為消遣的情形。姚月清女士 你

的奸計失敗了 一文 (111 : 1940.6.15 : 28) , 主要在辯駁徐莫夫所提出的回應 , 文中卻也交代了姚氏於高雄旅行的行程內容 : 「昨天在『西子灣』的海水浴場 , 玩罷回到旅館。..... , 躺在床上讀《黎明之歌》和《血戰孫圩城》。吃過晚飯 , 被 X 妹邀到壽星館看『星光』的新劇 ; 在全島旅行中。.....今天想要到『關子嶺』去遊玩 , 怎奈下著雨 , 無聊極了 , 再把《風月報》拿出來讀。」

在此可以看見女性藉由娛樂活動與社會接觸的情形 , 城市的現代化反映在娛樂項目上 , 諸如電影、新劇、乒乓球、海水浴場.....等皆為彼時的新產物。每一項娛樂活動的存在 , 挾帶著該時空背景所應允的條件 , 而各個娛樂活動的接觸參與 , 不僅引發女性對於世界的不同想像 , 亦使其看見社會的發展與改變情形。例如 桃城小集 評劇 與 「電影」空谷蘭 雖為不同表演型態的心得評論 , 但卻可以看見無論是傳統戲劇或電影 , 女性皆在接觸都市活動的同時 , 再次進入另一想像空間且馳騁其中。尤其是電影 , 除了帶來視覺上的震撼 , 文化上的撞擊更刺激著女性的思維與觀念。二者衍生與存在的方式各不相同 , 前者乃歷史傳承而來的戲劇演出 ; 後者則為外來引進的產物 , 需要現代化設備 , 如電力、放映器材的供給 , 才得以進行觀賞。此時臺灣社會正處於工商業發展時期 , 新舊事物面臨重整與汰換的階段 , 傳統戲劇與電影這兩個不同表演型態的存在 , 形述出臺人生活裡新舊文化交會與並置發展的情形。

另一個與現代化社會接觸的情形 , 反映在觀光旅行上。三 0 年代 , 大眾運輸系統已興建完備 , 民眾逐漸接受並將之融入生活慣習中 , 加以休閒觀念的興起 , 假日乘坐新式交通工具出遊已成為普遍可見的生活模式。在女性文本中甚多以旅行作為主題的創作 , 茲引宜蘭楊碧蓮的 臺北觀光 一詩為例 :

覽勝人來訝玉京 , 此間佳景獨馳名。竹湖風弄無腔笛 , 稻市燈張不夜城。
雜杏商郊爭逐鹿 , 繁華酒館鬧啼鶯。淡江秋水圓山月 , 惹動詩懷入眼清。

(45 : 1937.7.20 : 19)

詩中描繪著入夜之後的稻江 , 燈火通明如同不夜城一般 ; 商郊一帶的交易活動競

爭激烈；酒館裡藝妲陪侍宴飲，紛鬧聲不絕於耳；淡江秋水與圓山月景，使人感發寫詩的興味，這些都是臺北景緻之所以馳名的因素。本詩雖不足用以詮釋整個臺北城，但卻襯顯出楊氏個人與臺北城的接觸連結情形，楊氏根據其對臺北城的體驗與感受，以外來客的身分寫下心目中臺北城的樣貌。從中可以發現：現代化的街景、繁忙的商業活動以及多采的休閒娛樂，皆在楊氏心中留下深表的印象，是以用這些景況解讀臺北城「佳景獨馳名」一封號的由來。

旅行活動的普及使女性的空間動線更行開拓，從文本的題名即可發現女性足跡遍及城市郊野等地。

形勝天然景象低，蒼蒼古木鳥類啼，前溪水泛澄岩底，幽雅林泉使客迷。

陳蟾魂：水簾洞勝景⁵

行吟小苑夕陽斜，為愛清涼傍水涯，看到荷池開並蒂，可憐人事不知花。

郭氏幼梅：游臺中公園偶作 次韻⁶

煙環一角小孤村，乘興來遊古寺門，塔外嵐光長毓秀，岩邊樹色自榮繁。

洪音渡水霜鐘逸，清籟穿林貝葉翻，絕頂登臨精舍遠，回頭不覺近黃昏。

施氏秀琴：遊西雲岩寺⁷

背囊攜杖向東翹，越遍危崗猛虎腰，路遠楓林千百折，泥濘步步使人焦。

古氏文英：遊豐濱途次⁸

旅行活動帶領女性離開原生活環境，使其有機會接觸到它地的風俗、人文和自然景觀，接觸過程所產生的感官體驗或內在感受，都將與自己原生的文化背景進行對話，女性個人的視野與思維進而在這些對話與觀照中，開展出不同的格局。

⁵ 收錄於《風月報》第 107 期（1940 年 4 月 15 日），頁 33。

⁶ 收錄於《風月報》第 119.120 期（1940 年 11 月 15 日），頁 33。

⁷ 收錄於《風月報》第 123 期（1941 年 2 月 1 日），頁 27。

⁸ 收錄於《南方》第 175 期（1943 年 5 月 15 日），頁 38。

女性透過旅行活動與交通運輸系統有更頻繁的接觸，從中瞭解到現代化建設如何打破地理空間的隔閡，使資訊交流、行動遷移成為可能。在陳吳汝 祝山線復舊開通有感 詩中，可看出其對交通運輸系統的認知情形：

中州何幸又通車，縱貫連成計不虛。修補有才難蠖屈，商工無意作蝸居。
煙穿大隧人堪伍，輸入長橋鳥豈如。我亦欣然題此日，非同詩酒笑談餘。

(94.95：1939.9.28：38)

詩中提到中州恢復通車後，縱貫線連結的計畫得以再現，工商界亦因此擺脫原先的蝸居狀態，自言屏除以往詩酒談笑的隨性態度，欣然地題寫這一日的來臨。在此可以看到，陳吳氏已認知到交通運輸系統在經濟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工商業無法獨自更生，必須仰賴交通線的暢通才能有所發展。其對交通運輸系統已經脫離初始接觸使用的階段，是以能夠從另一層面詮釋交通建設的重要性，另一方面也說明著女性在日常生活中與交通運輸系統的緊密關聯。

女性在文明社會中接觸到現代性，其所帶來的科學、便利與自由，傳遞著進步、文明、理性等信息，且於各個層面對女性造成影響。就生活型態而言，在林靜子 日曜日 (151：1942.5.1：15) 一文中，介紹內地家庭多於日曜日從事休閒娛樂活動，並鼓勵臺人效仿之。「在土曜日的下午，可同著家屬到三四十里的溫泉鄉，住宿一夜，洗洗溫泉，玩玩風景，將這一週間的疲勞和愁悶，全送到自然的風景裡去。迨日曜日的晚間，才坐汽車回家，以備努力來週間的工作。……這種有趣的消遣，我們也要來做法。」文中所推舉的不僅是休閒生活的觀念，更將這樣的（內地的）生活方式與文明畫上等號，希冀臺人能夠跟進。因為對臺人而言，日人乃現代化的引領者，日人的生活模式亦代表著現代化生活的示範，在此可看見女性如何將現代性的因子融入生活中，建立起對於文明生活的形述方式。《風月報》女性文本中所呈現的休閒娛樂與觀光旅行等活動，某個程度亦說明了此種生活方式的想像與實踐。

除了生活型態以外，女性的價值觀念亦因現代性的置入而有所影響。諸如前文所引楊碧蓮的「臺北觀光」一詩，楊氏從現代化的街景、繁忙的商業活動以及多采的休閒娛樂中，解讀臺北城之所以佳景馳名的原因，事實上楊氏所體驗的臺北城之美，乃工商社會轉型後伴隨而來的生活型態，亦即是說楊氏所體驗和形述的臺北城之美，實乃對於現代化生活的禮讚。在都市活動的帶領下，女性逐步體驗「現代化」的形述方式，個人的價值觀念與思維方式亦在此間逐漸改變，進而影響其對事物的詮釋方式。然而無論是生活型態或價值觀念的改變，此皆揭示著女性的主體進入到公眾空間後，所必然產生的形塑與改變。

三、社會參與的互動情形

女性進入公眾空間後，在日常實踐中與社會的體制和資源接觸，體現文明社會的運作機制，其價值觀念、思維方式，乃至生活模式，皆因「現代性」的影響而有所改變。除此之外，部分女性更進一步展開與他人的社交互動，有些出自職場需要，有些則因社團參與、教育學習或地方事務的主持之故。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中，因為書寫社群與刊物性質使然，女性的社交參與主要表現在歌樓的應酬唱和、詩社的聯吟活動、以及教育學習的場域上。

歌樓酒肆的應酬唱和係以藝妲為首，此乃因應職業需要所構成的社交型態。藝妲以曲藝、歌藝侍人，有的甚或兼具吟詩作詞的文采，與文士間的交遊密切，是以常受邀參加詩社的聚會活動。在《風月報》中，藝妲與文士或共創詩文或擊鉢聯吟或賦詩相贈，以下擬以校書阿珠與文人林青蓮、王少濤、簡荷生、歐劍窗、林華等人的集體創作「阿珠女校書宅小集」為例，形述說明：

浪遊不管夜將闌，萬事何如酒盞寬。春散衣香留畫閣，月移花影轉迴欄。

高吟來必能諧俗，綺語從來易鏤肝。十二街頭扶醉遍，徽歌莫漫笑狂歡。

(2:1935.5.16:4)

雖然夜之將闌且萬事縈繞，但是在酒盞、美人與月影的陪伴下，暢懷高吟、漫笑狂歡才是要務。雖是共創之作，卻相偕道出文人美人藉宴飲滌除俗務的狂歡情

境。該類詩文多呈現聯歡同樂的氣氛，此亦文人訪視藝旦的主要目的。

此外，在藝旦的應酬詩文中，感嘆身世、訴說情思之作亦佔了內容的一部分，茲以秋蟾所作 訪王秋蟾女士賦此以贈 次韻 為例：

賸馥殘紅色不妍，天涯淪落有誰憐，偶然解脫拈花諦，一笑皈依座上蓮。

(62：1938.4.15：31)

詩中言其年華漸去姿容不再，淪落此境有誰哀憐，幸而偶然識得解脫之道，一切愁緒遂找到了出路。此類泣訴之作雖然觸及個人的內心層面，但是於社交場合中吟誦發表，毋寧皆成了文士豢養情思與愁緒的對象來源。藝旦因為職業關係，與文士間始終維持著消費者與被消費者的對應關係，雖然在《風月報》中有過三次對外徵詩的情形⁹，且亦多次參與徵詩或詩謎等文藝活動，然而這些看似主動、積極參與的文藝行為，背後卻隱含著廣告與宣傳的動機。

另一方面，女性的社交參與則表現在詩社活動上，不同於藝旦因為職業需要所呈現的人際應對，在此女性的社交互動乃跟隨詩社活動的進行而開展。就《風月報》上所發表的詩文看來，有詩社的擊鉢聯吟活動，如：西山吟社擊鉢錄 線蘭 (45：1937.7.20：20)、東明吟社 冰山 (87：1939.6.1：34)、歡迎陳家駒先生 筆權 (130：1941.5.15：32)；參與徵詩或詩謎的相關活動，如：東明吟社第四期徵詩 江楓 (75：1938.11.5：32)、鹿港全忠大藥房徵詩 愛國真肺藥 (76：1938.12.1：54)、富春吟社徵詩 祝山線復舊開通有感 (94.95：1939.9.28：38)；新婚壽誕的賀詩、哀悼亡逝的輓文，如：恭祝湘濤君新婚 (109.110：1940.6.1：28)、同輓鄭盛杞先生殞夫人 (180.181：1943.8.15：48)；或相迎往來的酬作詩文，如：常久畫伯勇士惠寄湖州山麓圖賦此奉酬 (65：1938.6.1：21)、代父敬呈林玉山先生 (69：1938.8.1：25)。部分詩文類型與藝旦的應酬之作類似，只是不同於藝旦，這些女性作者無論在社交行為或應酬詩文

⁹ 分別為嘉義彩雲於第一百三十九期、第一百四十六期的徵詩公告，與詩妓玉雲在第一百四十三期的徵詩之文。

上，皆以參與詩社的活動為出發點，其中並無消費模式的運作。

現代化生活置入臺灣社會後，連帶影響臺灣傳統詩社的運作方式，黃美娥在論文中曾以現代性觀點置入思考，認為日治時期的詩社活動已不同清代以文會友的單純文學本質型態，其中寓含著漢族文化記憶的確認與鞏固；現代化置入臺人生活的結果，使其愈發重視生活美學與休閒生活，傳統詩社所具有的「高雅」本質逐漸與通俗文化匯合，詩社活動遂成為眾人絕佳的休閒娛樂型態。¹⁰女性參與詩社活動的同時，一方面體現了漢文精神的傳承，一方面則享受著「高雅」休閒娛樂的況味。

女性參與詩社活動的行為意謂著其教育機會的提升，而在《風月報》的文本中亦可看到女性的社交活動延伸到學習場域中的情形，試看林月霞所作 開同窗會於席上賦呈諸先輩：

求師數載會同窗，翰墨因緣信可逢，漫說文章男子事，古來閨女未曾降。

(132：1941.6.15：26)

求師數年後的同窗會，訴說著翰墨因緣的可貴，雖然自古以來總認為習文為詩為男子之事，但是女子未曾因此放棄機會過。詩中可見女性對受教機會的爭取與珍惜之情，相關詩文如： 敬呈蔡道元夫子 (75：1938.11.5：29)、 為旨禪恩師餞別 (185：1943.11.1：38)、 敬步旨禪先生瑤韻 (185：1943.11.1：38)。

除了詩文學習外，洋裁技藝亦在教育學習的範圍內，如李瓊雲的： 瓊子洋裁修了式紀念 (143：1941.12.1：27)，而《風月報》的編輯林靜子女士亦為「和洋裁女學院」院長，可知彼時洋裁學習的盛行。女性參與詩文或洋裁的學習不僅表現了彼時社會的開放格局，更有著女性自主性的展現。在社交活動中與他人互動接觸，意味有更多機會與不同的主體相互觀照，在觀照的過程中進而反思屬於

¹⁰ 茲引自黃美娥 實踐與轉化——日治時代臺灣傳統詩社的現代性體驗 一文的觀點，詳細內容見氏著：《重層現代性鏡像》(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頁143-181。

自己的一切，此乃主體性形塑的重要經歷。

第二節 自我意識的具體實踐

擁有主體性的女性，意味具備了自我意識、能動性、自主能力……等特質。在《風月報》中，女性主體性的具體實踐，反映在其對「自由戀愛」的主張與行動上。《風月報》以情愛為主題的作品甚多，就類型而言如議論性的文章：愛情不能專一（1：1935.5.9：4）戀愛問題之一瞥（144：1942.1.1：9）我對社交一點小意見（167：1943.1.15：3）；情感抒發之作：寄懷（64：1938.5.15：28）感作寄佳里富士閣（88：1939.6.17：31）贈主人（112：1940.7.1：27）；虛構性的小說創作：水晶處女（94.95-113：1939.9.28-1940.7.15）花情月意（88-114：1939.6.17-1940.8.1）愛的使命（90-125：1939.7.24-1941.3.3）或趣味消遣用的歌謠：君薄情（15：1935.7.3：3）苦別離（124：1941.2.15：13）蓬萊消暑小唱（131：1941.6.1：5）……等等。各個書寫表現雖然不盡相同，卻呈現出彼時對於婚姻或愛情的態度。其中，因為「自由戀愛」所產生的問題，引發了多方面的探討，此與「自由戀愛」的觀念新穎及其和傳統思維間的摩擦有關。

女性在「自由戀愛」的具體行動中，體驗到個人自主能力與能動性的行使，而戀愛過程的甜蜜、酸楚、哀愁，亦使自我意識的敏銳度發揮到極致，此皆主體性特質的具體反映。以下將從《風月報》女性文本中進行爬梳，形述說明女性之主體意識在「自由戀愛」中的實際展演情形。

一、追求享受自由戀愛

有關「自由戀愛」的主張，最早可從二〇年代時對於傳統婚姻制度的批判追溯起。彼時正值社會運動萌芽之際，解放與改造的聲浪四起，隱身於傳統婚姻制度中的舊禮教，其所承襲的文化秩序已經趨於僵化，影響著整個社會的發展與進步，是以成為社會運動欲改革的對象。彼時對於傳統婚姻制度的批判，主要集中在

在父母的威權支配、聘金制度、續妾風氣、養女制度等問題上，各個解決方案且因應而生，有關「自由戀愛」的言論即於此時出現。

「自由戀愛」的主張一開始的確為了解決親權的支配問題而生，然而在時境的遷異下，討論層面已從婚姻制度的革新到自我主體的探求。張我軍在《至上最高道德——戀愛》一文中¹¹，闡述其對戀愛觀念的看法。在其認為，戀愛除了是精神的，也是肉慾的，戀愛的本質係為精神與肉慾的兩相結合。張我軍且將戀愛視為探求生命主體的方式之一，藉由愛人，見證到自身感受性的具體存在。其在文中亦提到，戀愛過程中，人心因為自我的熱烈燃燒而得到淨化提升，個人也因為戀愛過程的無私犧牲，而具備著神聖性與道德性，有關戀愛的至上最高道德說，即出自於此。

張我軍在文中談論戀愛的本質說，將戀愛與自我主體的探求結合在一起，並將戀愛過程中的無私付出與犧牲表現，賦予神聖性與道德性的意義。從中可以發現張我軍係將戀愛視為一獨立的「個體」，而非僅止追求幸福婚姻的「方式」。「自由戀愛」是以成為一獨立的課題，以此核心價值發揮其影響性，其內在性亦因時代觀念的淘洗而有所改變。

因為「自由戀愛」乃新派人士主張用以對抗傳統婚姻制度的對策，且援引歐美社會的實施情形為參考對象，在此方式的運作下，「自由戀愛」是以有著現代（摩登）的符號象徵，且對彼時青年男女造成一定程度的影響。然而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中卻可發現，衛道人士的撻伐之聲依然未曾停止過，尤其是傳統父權社會，向來便以極為嚴格的標準檢視女性的言行舉止，對於逸出此規範的女性，更是施以嚴厲的輿論譴責，在「自由戀愛」的行動背後，仍然挾帶著傳統禮教強大的牽制力量。

在《兩對痴女子 倒唱鳳求凰》（46：1937.8.10：11）一文中便談及：學校當

¹¹ 張我軍：《至上最高道德——戀愛》，《張我軍全集》（臺北：人間，2003年），頁102-106。原文刊載於《臺灣民報》第75號（1925年10月18日）。

局對於正值修身時期的女子教育，無不苦口勸說，尤其是貞操兩字，關係著女子終身的幸福，學子皆應謹記在心。或有青年女子因為思想淺薄、妄冀虛榮，以致墜入情網而不可自拔，此舉不但違背師長的訓誡，更使父母蒙羞。有鑑於此，初等教育及中等教育各個學校，皆設置校外教護聯盟，希望聯合學校社會家庭三方面的力量，助其導入正軌。文中並舉出兩起女子枉顧規訓、追求自由戀愛的事例，希望藉此達到端正視聽的效用。

貞操成了女性追求終身幸福的入場券，入場券的授與單位則來自整個父權社會，女性獲得幸福的方式和型態亦由其來審定和把關。牴觸該法則的女性，除了無法得到社會的認可，更將承受被妖魔化的壓力。是以當女性決意以「自由戀愛」追求自身幸福時，視同揚棄了父權社會所制定的秩序和法則，她勢必得確立出屬於自己的論點和立場，並以此價值體系捍衛自己的抉擇。

然而，觀念的持有與實踐之間仍然帶有一定的距離與差異性，唯有置身其中並作出抉擇時，自我意識的實踐力量方能真正顯現出來。例如在洋洋的「情別之夜」（116：1940.9.1：12）一文中，永姿因為父母的反對，向俊雄說明將與其分開的消息。但在看見俊雄傷心失落的模樣後，又決定反抗父母的命令、掀破舊禮教的婚姻制度，與其一同私奔。此時俊雄卻打了退堂鼓，說明自己沒有勇氣對抗一切，徒留永姿在原地傷心流淚。

戀人的意向在自由戀愛與傳統禮教間掙扎拉扯，其深層意義更可推演至自我與家庭之間的對抗。由於父權社會中，體制的運作乃是以家庭為基本單位。當青年男女欲挑戰父權社會中的文化秩序時，首先便得面對家庭力量的阻撓。而女性因為擁有的社會資源不多，經濟上又多仰賴家庭的資助，所遇到的阻礙較男性而言更為巨大，然而相對而言，亦意味需要更強大的意志力和能動性支持該決定。經過層層考驗後所做出的自由戀愛「抉擇」，是以更能突顯出女性主體意識與自主能力的珍貴性。

「自由戀愛」的意識既已抬頭，有關實務方面的建議、注意事項、甚或方法

指導，皆以陸續出籠，諸如：情書與道德（82.83：1939.3.31：8）、愛情與結婚（87：1939.6.1：13）、婚姻經驗談（114：1940.8.1：17）……等文，皆為針對實務操作所做的討論。深受歡迎中期。

女性在追求自由戀愛的過程中，有著什麼樣的表現？其所呈現的態度又為何？以下擬從麗影女士「初戀書信」（80：1939.2.15：13）一文看起。該篇文章為麗影女士寫給友人南的書信內容，概因尚處於「初戀」階段，文中僅以朋友相稱。在第一封信中，麗影女士表示：男性因為言行表現皆具顯於外，所以女性得以揣其心意；但女性受到社會制度所限，僅能將情緒和反應放至心底深處，若沒有釋出成熟的機會讓女性表述，將永遠無法知曉她的心意為何。所以，雖說在新舊過渡的關鍵時期，應該有革新此類成見的必要，但男性若肯為其嚮導，引領女性至其理想樂園，則女性未嘗不樂意接受。第二封信則因友人南提及近來心情煩悶，所以邀請他一起至 Y 公園散心，藉著散步遊景、唱歌跳舞去除內心的煩悶。

第一封信件的內容看似服膺傳統體制的觀念，實際上已察知問題的根源所在，且對社會的運作法則有一定的瞭解。之所以認同此一方式，乃因反對聲浪小且更容易達到目標；另一方面亦暗示友人循求此一途徑共謀戀愛事業，看似被動實際上卻隱含著主動的態度。第二封信向友人提出到公園郊遊散心的建議，態度上明顯地更為積極。該篇文章可以看出，新舊交替的時代裡，社會體制已然鬆動的現象。但因尚處於過渡時期，因此女性除了勇氣，亦必須具備相當的智慧以便實踐自己的目標。

二、體驗、思索愛情的本質

當女性衝破傳統體制的桎梏，進入自由戀愛的實境中時，個人的戀愛體驗便就此展開。戀愛過程的甜蜜、酸楚、哀愁，喚起了個人的感知能力，更將感知能力的敏銳度發揮至極致。例如長篇小說《愛的使命》（90-125：1939.7.24-1941.3.3）中¹²，一封由玉華寫給田歆的書信裡寫道：「杭州別後，寸心如割！人生別離之

¹² 該篇小說取材自賈玉華與田歆之間的通信內容，由謝南佳潤飾後發表於《風月報》上。文中除了呈現兩人交往的過程，更可看到這對戀人在愛情價值觀、性、貞操、禮教束縛等議題上的思

苦，真難以言語形容，念你我情絲愈縛愈緊，難合難離，將來如何得了！」信中的言詞極盡誇張，表現出戀人相思離別之苦。從中可以發現，當戀人身處愛情的實境中時，情緒反應皆因之而放大、誇張化。誇張放大的情緒反應，除了喚起原本遲鈍的感知能力外，更使個體因而意識到自我的存在性。

女性因為自由戀愛覺察到個人的感知能力，對自我有更深一層認識，亦因身處戀愛的情境中，開始有機會思索愛情的本質問題。在《風月報》女性文本中，其所討論的內容包括：愛情的目的性、愛情的真義、自由戀愛的實踐方式……等。從中不僅可以了解女性對於愛情的詮釋方式，更可看到「自由戀愛」言論內容的延伸與發展。

諸如洛浦子的 文評 讀「明治橋上」一篇有感（121：1941.1.1：15），雖為回應 明治橋上 的文章，卻可看到其對愛情的定義方式。文中說道：「愛本來不是要使人煩惱的，是人自己去討煩惱的。牠是要給人快樂的！……牠有不可思議的魅力，所以會給人一入牠的魅境，永遠不離開人的腦子。並且它永久存於宇宙之中。」在其認為，愛情是要給人快樂的，所謂的煩惱乃人從現實生活中衍生出來的，正因愛情擁有此等的魅力，所以會使人沉醉其中而無法脫離。作者將愛情從現實生活面抽離出來，純粹就其目的性進行述說，認為不該讓俗務干擾愛情所帶來的樂趣，同時亦揭示時人應朝此方向前進。

「愛情是要給人快樂的。」此乃就目的性而言。當愛情進入實踐階段時，繼而面對的則是價值觀的認知問題。在《愛的使命》裡，玉華與田歆對於愛情的態度各有不同的表述。在玉華的觀念裡：「婚姻為戀愛的墳墓、肉體接觸為愛流的漏卮。」男女戀愛時應該將心力放在精神的交流上，肉體的接觸則會毀壞愛情的神聖性。因此，當自我意志戰勝本能的衝動時，高尚的純粹戀愛遂由此而生，伴隨而來的即是愛情的甜美。這樣的純粹戀愛對玉華而言，更勝於婚姻的結合，因此有著「婚姻為戀愛的墳墓」這樣的說詞。然而田歆卻提出了不同的看法，在其

而言：「精神上的戀愛是愛情生活的根本；肉體不過是精神戀愛中的一個表徵而已。」所謂真的愛情，應該追求靈肉上的一致。若為了保持靈肉上的純潔，以致要壓抑追求性和諧的動機，反而會釀成心靈上的罪過，雙方就其對於愛情的態度各自交換意見，言論因為不斷的思索與討論，更顯示出其深度。

談論到愛情的對應態度，勢必觸及到貞操的相關問題。事實上，保守派人士在對「自由戀愛」進行抨擊時，大多針對此點提出批評。新派人士面對貞操問題時，亦抱持著不可逾越的觀念，將精神戀愛奉為最高價值，認為逾越肉體關係的行為，皆有損自由戀愛的價值。像張我軍一般主張靈肉合一論的人，尚屬少數。在黃麗華《貞操就是我們的生命》（117：1940.9.17：14）中，便對自由戀愛裡的貞操問題，提出了個人的看法。文中提到：在二十世紀社交公開的時代，一般女子都可以在社會上與男子交際或謀職業，此乃東洋婦女解放的第一聲。男女因為接觸機會增多，自然發生戀愛，這是打破舊婚姻體制的先聲。然而雙方常因不了解戀愛的神聖性而輕易失去貞操，以致踏入悲哀的道路。女性若失去貞操，就該和此男性結婚；同樣的，男性若失去貞操，亦該和此女性結婚。對於男性和女性的貞操，應該給予同等的尊重。作者對於自由戀愛給予肯定與支持，認為該以審慎的態度看待愛情的神聖性，並對戀愛過程將面臨的貞操考驗提出了諄諄告誡。有趣的是，作者看待貞操的角度，並非以往認定的，僅以女性為約束對象，而是認為男性亦有男性的貞操，一夫多妻或嫖妓宿娼皆是濫用自己貞操的做法。該主張隱含著男女平權的觀念，由此可見其對貞操的看法，乃以「人」為出發點進行思考，而非沿用傳統的價值觀對女性再行制約，並沒有再次落入父權思維的窠臼中。

女性因為身處戀愛的實境，而有機會思索愛情的本質問題。在思考的過程裡，自我與他者（戀人、社會）不斷進行對話、彼此相互辨證，形塑出其對愛情本質的思考模式。女性的感知能力、邏輯思考方式，在此之間有了一次完整的運作，更重要的是，代表著女性個人觀點的生成。從引文中即可發現，各個議題的討論裡，皆有不同的論調出現，顯示出觀點與觀點間的差異性與獨立性。女性不再只有一種聲音，不再只由男性代替發言，因為各個觀點的相互撞擊，同樣有著

眾聲喧嘩的表現。

三、愛情的成敗及其自我肯定

「自由戀愛」的主張在付諸實現後，繼而出現有關失戀問題或分手問題的討論，此乃戀愛過程中可能遭遇的結果。愛情是否行之順遂得歷經多重的關卡，諸如：家庭的施壓、輿論的壓力、意志是否堅定、雙方的共識情形……等，皆影響著愛情的成敗。在姚月清女士的「一封信」（105-113：1940.3.15-1940.7.15）中¹³，雙方因為認知上出現誤差，最後以分手作結。而春代女士的「她的哀音」（129：1941.5.1：11）裡，則因男子的喜新厭舊，而無法繼續戀愛的事業。

然而，愛情本身的成敗，並不影響女性在戀愛過程中所展現的主體意識。女性在爭取「自由戀愛」的過程中，意識到家庭社會長期以來所施予的箝制力量。由於「自由戀愛」乃為反抗傳統婚姻制度所提出的主張，因此在決定付諸實踐的同時，亦意味著與傳統體制的脫離。在曼娜所寫的「秋」（117：1940.9.17：13）裡，蘭和風這對戀人在耗時四年後，決定打破社會的不合理制度，共創戀愛事業。在風對蘭的談話裡提到：「我倆要改造社會，打破舊禮教的枷鎖，推翻舊式婚姻的偶像，跨上新體制的大路，互相努力，把我倆的戀愛之舟，駛到樂園的彼岸，永遠在那樂園裡生活。」自由戀愛影響的不僅是個人幸福的追尋，更牽涉到個人與傳統禮教間的關係。當戀人脫離了傳統體制後，繼之而來的則是新體制的開創，由於開創的動力以及開創的方向，都掌握在自己的手裡，「自由戀愛」的行為是以有著追尋自我和開創未來的象徵。

女性不畏傳統體制的壓力，在個人意志的行使下做出抉擇；在戀愛的過程裡，感知能力的敏銳度被發揮至極致，因而意識到自我的存在性；在思索愛情本質的過程裡，自我與他者（戀人、社會）相互對話、辨證，形塑出個人的思考觀點，並且有了探求自我的機會。不管最終成功與否，在戀愛過程的每一個階段裡，

¹³ 姚月清女士表示，為了警惕未出社會的女性，不應過於信任所愛之人，遂在「一封信」中，將此事公諸於世，因而引發了其與徐莫夫之間的筆戰。根據夢痕所言，此乃臺灣文壇空前的創舉，惹動社會人士的注目。由於筆戰裡的題名甚多，為了引述之便，係以「一封信」為名代表整體事件。

皆具體展現出主體意識的實踐情形，是謂當女性跨出行動的第一步時，便已開始了自我實踐的旅程。

第三節 女性形象的追求與抉擇

三〇年代，在社會運動的持續運作下，傳統社會的文化秩序已逐漸鬆綁，此時經濟產業已轉型至工商業階段，島人接受教育的機會亦明顯提高，女性擁有的空間格局較昔時而言更為開闊，女性的主體意識因此有了伸展的機會。諸如：文藝學習、自由戀愛……等等，皆為個人意志行使之下，所展開的自我追求表現。然而隨著戰情的緊繃，進入戰爭體制之後，殖民當局為了穩定臺灣的社會秩序，對一切反動言論或解放呼求加以約束禁制，並利用各個輿論管道，向人民宣導戰爭的正當性及其應盡的責任義務，欲將島內一切的人力物力整合起來，以便供應戰場上龐大的資源開銷，臺灣的社會風氣因而趨於保守。

此時，女性所展開的自我追求行為，部分表現並不符合戰時體制的需求，殖民當局為了有效利用女性的能力，形塑出另一套價值觀念與責任規範，讓女性在家國責任中體認到自我存在的重要性，女性的主體性遂在此間具顯出來。從原先的自我追求到家國所賦予的責任義務，女性的主體性接續有著不同的面貌呈現。此現象說明了主體性的建構並非僅存在於個人單方面的追求之中，外界力量如國家機器的介入，亦足以對主體性的形塑產生巨大的影響。

《風月報》中，女性經由個人意志所展開的自我追求表現，主要呈現在文藝學習、自由戀愛與摩登時尚等三方面。面對國家機器所要求的責任義務，追求摩登的行為正好與此背道而馳，是以當殖民政府宣布進入新體制之後，關於摩登現象的糾舉與導正，遂如潮水般不斷出現於刊物中。以下將從女性追求摩登時潮的情形談起，了解該行為表現如何因為國家力量的牽制而有所改變？在國家機器所要求的責任義務中，女性應該有著什麼樣的形象及表現？在此責任規範之外，女性又有什麼樣的社會參與行為？

一、摩登時尚的競相追逐

摩登一詞係由英文的「modern」直譯而來，臺灣社會原本並無摩登一詞的語境存在，日本政府接管臺灣之後，為了擷取島內的經濟資源，以現代化為手段，對臺進行經營建設，臺灣島民遂在殖民母國的引介下，認識了摩登（現代）。關於摩登一詞的闡釋，陳芳明在《殖民地摩登》裡曾經指出，在歐洲，所謂摩登具有理性、進步、科學等等的意涵。然而隨著殖民主義的擴張，當摩登觀念傳至亞洲、非洲、拉丁美洲等第三世界時，其意義已轉換成為風尚、流行、時髦等等的同義詞。以資本國家的現代思維方式作為流行時髦的指標，這種現象正好印證了歐洲中心論在文化權力結構中的優越地位。¹⁴

日本雖然沒有經歷歐洲國家現代化的演進過程，但在明治政權時期，以極為快速的時間吸取現代性的觀念，並將之落實在國家體質的改造中。因此，當其以殖民母國的姿態對臺推行現代化工作時，現代性同樣以一種優越的姿態呈現在臺人眼前。臺灣社會對於摩登（現代）的闡釋，同樣有著風尚、流行、時髦等等的涵義。在此情形下，西方社會的生活型態、消費方式、思維向度，皆被賦予流行與時髦的象徵意義，追求其生活型態、消費方式、思維向度，都可說是一種摩登的表現。

《風月報》中，女性的摩登表現，反映在外在裝扮與休閒娛樂等消費型態上，臺人在指稱「摩登女性」時，亦從這一方面加以評斷。試看曉風在 黃昏的街頭（93：1939.9.1：13）文中，對於摩登女性的描繪情形：

眼光再移到二層的樓窗裡，一個摩登的女人，把那黑紗的旗袍脫掉了，只剩一條桃色的襯衣，她把纖手揉一下屈曲的秀髮，很懶地坐在窗子下，血紅的櫻唇含著一枝香煙，從兩個鼻管裡噴出一團一團的濃煙，兩隻水汪汪的杏眼，痴痴地凝視著街道上。呀！這是一個都市女性的典型！

¹⁴ 陳芳明：《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臺灣史觀》（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頁9。

所謂典型的都市女性，乃是由黑紗的旗袍、桃色的襯衣、屈曲的秀髮、血紅的櫻唇、吞吐著香煙、水汪汪的杏眼……等外在裝扮堆砌而成。之所以名為「典型」，意味著此乃摩登時尚的裝扮準則，從中可以發現，襯衣、捲髮、香煙等西方社會的產物，皆被視為摩登時尚的一種表現，這種以西方時潮為流行指標的情形，說明了西方（資本）國家在文化權力結構中的優越地位。

女性在服飾或容貌的裝扮中追求摩登，亦即是說，女性的摩登表現，乃建築在消費模式之中，藉由消費的方式實現摩登、享受摩登。在此情形下，每個摩登行為的背後，實際上皆隱含著驚人的消費數字。在 時裝潛勢力 婦女時裝是世界經濟的獨裁者（50：1937.10.16：7-8）一文裡，對女性的消費能力及影響層面有著深入的討論。該文將英國、美國、法國、蘇俄、義大利、德國等國家中，婦女追求流行時髦的情形一一列舉出來，並以具體的數據證明女性龐大的消費能力。文中接續提到，女性的消費行為不僅反映出流行時尚的趨勢，亦影響著國家經濟產業的發展。諸如：「我國把絲襪、人造絲衣料、和化學珠寶運到美國等三十餘國銷賣，以其盈餘去買戰艦和軍火。」「德國靠著外國匯兌的大量入超，去實行重整軍備的空前偉大計劃，因為盎格羅塞克遜的民族，爭買德國在普福次亥謨（Pforzheim）機器廠的所出產的特別原料和化學珠寶呢。」摩登的消費行為帶動了產業的發展，影響著當地人民的就業，並使國家的經濟大幅成長，以致有能力發展武裝軍備。彼此的關係環環相扣、相互依存，對於國家當局而言，乃是個不容忽視的經濟現象。該文翻譯自一九三六年二月倫敦《Briaunia and Eve》雜誌，由 C. Patrick Thompson 所著，疑今翻譯。刊載於《風月報》時，臺灣社會尚未進入新體制之中，因此，引介該文的動機，除了呼應謂為風潮的摩登現象，主要乃在強調女性追求摩登時驚人的消費能力。

女性消費能力的展現，與其所具備的經濟能力息息相關。臺灣自轉型為工商業社會後，就業市場大開，女性的工作機會普遍提高，加上女子教育已行之多年，女性所具備的教育學歷、職場技能，使其在就業市場上有更多的選擇機會。當女性擁有經濟自主權時，意味著其在人格地位、自我追求、婚姻自主……等等之中，

有更多的實踐可能。

因此，追求摩登所伴隨而來的消費行為，不僅將女性經濟自主的情形具體表現出來，在追求摩登的過程中，更可看到女性如何藉由外在裝扮具顯自我的形象。女性的個人意志在此之間有著不同的表現，女性的主體性亦在兩者的相互作用下襯顯而出。

摩登時尚蔚為風潮的時候，《風月報》中對於該現象有著諸多的引介與報導，例如：在第五十期與第五十一期的「摩登生活學講座」裡，建英以條文式的書寫方式，指導臺人摩登生活裡應注意的細節。自第七十九期起，有雞籠生執筆負責《咖啡館》專欄，介紹摩登上海的生活情形，欲讓臺人更加了解摩登世界的繁榮景況與生活方式。

此時，反對摩登的言論雖然並之出現，但皆只是零星地出現於《風月報》中。例如：吳漫沙在 漫談 放掉摩登吧（58：1938.1.15：12）一文中指出，追求摩登不僅有礙風化，最後往往墮入黑暗的深淵。由於摩登女性多半受過教育，呼籲智識階級的她們應該負起責任，不要因為虛榮心而把自己當成玩物，要做個有益於社會人群的新女性。作者將摩登視為墮落的象徵，希冀女性將其心力放在服務社會人群的方向上，才不枉顧智識階級應盡的責任。從中可以看到，女性追求自我的表現，因為社會觀感與家國責任的要求出現了折衝的情形。在 摩登的進步（62：1938.4.15：8） 都會的女性（84：1939.4.24：8） 摩登的女性（87：1939.6.1：13）……等文章中，皆可看到類似的抨擊言論。

進入新體制之後，反對摩登的言論大量出現，女性追求摩登的行為，被視為牽制國家發展的表現。為了服膺體制的需要，社會輿論從原本的規勸訓誡發展到具體建議的提出，女性除了被迫從追求摩登的個人行為回歸到家國體制中，更被賦予經營家庭生活的責任要務。

二、家庭生活的經營維繫

在臺灣傳統社會裡，父權制度掌管著一切秩序的運作，女性因為無法取得經濟的主控權，其個人價值僅能在生兒育女與勞力付出中得到肯定。在家族之中，女性不僅沒有辦法為自己發聲，更無地位可言。

殖民政府宣布進入新體制之後，在軍事與政治的考量之下，女性的能力被做了重新的評估。國家機器依其所需，量身制定女性的責任義務，將之規範在家庭生活的經營維繫上，希冀藉由社會最小單位——家庭的悉心經營，安定戰時的社會秩序，並將群體的力量結集發揮出來，協助國家度過艱辛的非常時期。

在對女性責任進行規範的同時，協力國策的象徵意義同樣被賦予其中，女性因而體認到該責任義務的重要性，並且感受到國家社會對其本身的期待與重視。女性的地位在此時被高舉彰顯著，女性亦在行使責任義務的過程中，感受到自我存在的意義與價值。

從《風月報》中的討論文章可以發現，家庭生活所涵蓋的範圍甚為廣泛，撰文者從家庭氣氛的維持、婚姻生活的經營、兒童的教養方式、家庭的裝飾佈置、居家的環境維護……等各個層面加以討論，將可能影響的因素皆列入其中。從中，可以看到在彼時的價值觀念中，一個圓滿的家庭生活，應該涵蓋著什麼部分？對於家庭生活而言，什麼樣的經營方式與表現態度，才算是好的呈現？

以下擬從結婚的目的性開始討論起。無庸置疑地，結婚乃邁入家庭生活的第一步，傳統觀念裡，結婚、生子更是人生的必經過程，是以男女自成年後，無不致力於該目標的追求與實現。然而隨著自由戀愛的倡導，青年男女在戀愛中體驗到自主能力與感知能力的行使情形，因此開始出現了追求自由戀愛、享受獨身生活，而不思結婚目的的情形。例如：在姚月清女士的《宴會》（125：1941.3.3：7）一文中，齊聚一堂的女性親友在閒聊之間討論到結婚的話題。去年春間剛結婚的梅姊提到：「一個女子若結了婚，她所有的自由，便給丈夫和孩子剝削去了。」抱怨嫁做人母後，喪失了個人的自由。月清女士因此有感而發：「我想女子還是不結婚的好，凡是結婚的女子，沒有一個說她自由的！到底女人為什麼要結婚？」

來喪失她的自由呢！？」並言道其乃獨身主義的追從者。此番言論引起眾人的爭議，琴妹便說道：「一個人是不能永遠獨身的，世間是沒有一個永遠獨身主義的女人的！」在眾人的觀念裡，結婚即便會失去個人自由，仍是一個不可逃避的階段。月清女士的言論雖然引發了眾人反對的聲浪，卻也證明了在女性個人意識崛起的此時，婚姻生活的必要性，已經出現動搖的情形。

為了遏止此一觀念的蔓延，強調婚姻重要性的文章因應而生，論者從傳宗接代的重要性、人生意義的完整性等角度切入討論，在《趕快結婚吧》（76：1938.12.1：27）一文，更可看到作者以健康為由，鼓勵上了年紀的男女趕快邁向婚姻一途。文中提到，婚姻生活之所以使人長壽，乃因結婚之後，對於睡眠、飲食、娛樂等方面，都比較有規律。而且，夫婦對於彼此的健康維持，往往較為關心，不若獨身的人，往往病到不可收拾的時候才想到就醫。文中且引用保險公司的數據加以佐證，欲使其論點更具說服力。

到了新體制時期，談論婚姻重要性的文章有了新的切入角度，在《健康運動與新結婚的理念》（152：1942.5.15：卷頭語）中提到，結婚除了是人生應盡的義務，亦是國民應負的使命。戰爭期間由於兵力耗損嚴重，需要後方大量的兵力支援，因此家庭的生育功能開始受到重視，增產報國的言論亦繼之出現，所謂的國民使命說，係出自於此。殖民政府在「人口政策確立要綱」中，更明確規範出國民的適婚年齡與應達到的生育數字。在以富國強兵為前提的情形之下，婚姻有了新的詮釋方式。

女性盡了結婚的義務，進入到家庭之後，屬於女性的職責任務才正式要展開。由於臺灣社會大多為直系和旁系親屬共同組成的大家庭，家庭成員眾多且親屬關係較為複雜，彼此之間往往因為生活方式或利益問題發生糾紛。因此，如何與家族成員和睦相處，遂成為女性進入新家庭後必須學習的重要課題。在家國所要求的責任規範中，更指出女性除了消極的尋求相處之道，亦應將心力放在解決家庭紛爭、維持家人的和諧氣氛……等積極層面上。

在石磊的 大家庭的和睦問題 (173:1943.4.15:9)一文,將大家庭之所以感情不睦的原因歸納出來,諸如:家長的不公平、家長的專權、自私心的存在、忌妒心的存在.....等等,皆足以影響一個家庭的和諧氣氛。為了解決諸類問題,作者認為無論是長輩或晚輩者,皆應針對形成的原因,各自反省檢討,並且藉由家庭座談會的方式聯絡感情;或訂閱家庭方面的婦女雜誌和報章,來尋求解決的方法。

而在林靜子 建設新家庭 (161:1942.10.1:17)一文中,則就妯娌之間的相處問題提出討論。文中提到,妯娌不合起因於婦人心胸狹小的緣故,一個美滿的家庭可能因此而敗壞,在這個以建設新家庭為目標的時代中,婦人們不得不就此特別注意。作者且列出幾個應該遵循的條件,如:相互愛護別人的孩子、工作同工作休息同休息、嚴加管束自己的小孩,希望藉此達到家庭間的和睦目標。

不管是大家庭或核心家庭,其所組成的最小單位皆是夫妻二人。因此,除了與親屬保持良好的互動外,夫妻間的相處情形,亦攸關整體家庭的和睦氣氛。笑嫣在 怎樣增進夫婦間的感情 (176:1943.6.1:14)中便指出,為了避免婚姻生活日趨平淡以致感情生變,夫妻應該注意感情的經營問題,文中並就此提出個人的建議,例如:一、雙方要有一個情人化的心理。二、要利用機會,勸告對方的缺點。三、要有娛樂的時間。

另外,在茜莎的 如何避免夫妻間的勃谿 (174:1943.5.1:9)中,則可看到關於情緒問題的處理方式。作者提到,夫妻之間相處久了不免產生摩擦,如何克服脾氣尋求更好的解決方式,乃是需要技巧的。例如:當妻子的應該懂得適時沉默,待丈夫的情緒平靜過後,再以委婉的方式解釋或道歉。其他諸如:改變新環境、出外踏青、相互學習新事物.....等方式,亦可以增進彼此感情,減少爭吵的機會。

而在一百四十期與一百四十一期的合併號中,更刊載了翻譯文章 我的婚姻

(140.141:1941.11.1:12)¹⁵，該文為作者的經驗之談，主要在分享其於婚姻生活中的經驗與心得。刊載此文的目的，除了經驗的交流分享外，亦希望藉由西方「文明」國家的行為示範，強化臺人追求美滿婚姻的信念。

女性致力於經營家庭氣氛，使家中男性成員得以專心於工作上，兒童亦因此擁有良好的成長環境。殖民當局因為兵源問題，鼓勵人民努力生育，生育率提高後，繼之而來的則是兒童的教養問題。兒童的教養不僅牽涉到兵力素質的良劣，更與國力的發展息息相關，而這個教養兒童的重擔，便落在母親的肩上。

楊秀眉在《兒童教育與母親的責任》(179:1943.7.15:10)一文中，就兒童教育的重要性與教養的方式提出討論，文中首先指出：「世界上最稱得尊貴之寶物，莫過於兒童了。然此指優良兒童而言，不良的兒童，豈特不能得尊貴，反而覺得需靡物質，害人禍國為蝕在的蠹物而已！」性格悖逆的兒童不僅無法為國家社會帶來助益，反將耗蝕國家社會的資本。因此在兒童身心尚未發展成熟的時期，為人母者應該在教養上多花心思。其所列舉的教養方式如下：一、健康的習慣：身體上要使飲食和睡眠定時定量，養成漱口、沐浴的好習慣。精神上要讓他有愛群愛物的習性。二、意志的鍛鍊：使其具備辨別善惡、申明是非的能力。三、感情的陶冶：從遊戲和圖畫著手，養成其高尚的情懷。四、智識的指導：在適當的年齡注入適當的學習事物。

在林靜子的《憤怒經驗》(166:1943.1.1:20)一文，則提點為人父母者應該注意兒童的「憤怒」問題。作者認為，兒童的憤怒情緒若處理不得當，將會對在課業學習及人格發展上造成嚴重的影響。因此，父母應該要及早處理，不只要判別何種舉動為憤怒的行為，更要考察引發兒童憤怒的原因，如此才得以找出控制情緒的方法，避免上述情形發生。

在另一篇文章《母親知須》(157:1942.8.1:12)中，林靜子則呼籲母親留

¹⁵ 該文摘自《Americamescurey》雜誌，作者為隱名氏，由詹聰義所翻譯。

意兒童的飲食問題。作者認為兒童的胃口好壞，與母親有著絕對的關係，例如：在份量的準備上，應該以個人的年齡和季節為標準；在食物的烹調上，勿使用過多的油與調味料；用餐時，應該保持愉快的情緒……等等。只要注意到這幾點，兒童的胃口問題，皆可得到良好的改善。

有關「家庭生活」的討論文章主要集中在家庭氣氛的維持、婚姻生活的經營、兒童的教養方式等三方面。其他單篇文章則可看見關於：健康常識的吸收、居家環境的維護、休閒生活的經營、儲蓄報國的重要性……等方面的討論。

女性在殖民政府的約束與規範下，從原先的追求自我的行為回歸到家庭生活之中，在國家機器與社會輿論的認知中，女性唯有回歸到母親的位置上時，其存在才有意義可言。女性的個人的意義和價值，在家國的外力干涉下，有了另一種展現的方式。而這也將內化至女性的生命經驗中，成為其主體建構的一部分。

三、國家社會的關懷表現

由於男主外、女主內的邏輯思考使然，此時，國家社會對於女性的責任規範尚只圈限於母職之中。然而從女性社群的實際行動或文章內容看來，仍可看見其在國家社會等外在事務上的關懷表現。女性關懷的層面及其表現的方式，與本身的社群背景、智識養成……有著密切的關係。在《風月報》中，其關懷層面主要表現在協力國策上，並且以文學創作的形式及愛國社團的動員兩個面向表現出來。

首先，先從女性作者以白話文進行文學創作的行為看起。楊永彬在對《風月報》新文學作家的身分進行討論時，曾經指出：《風月報》中，有許多新進的青年參與發表白話文學，其中又有不少未知學經歷的少量作品作家(一作作家)出現。由於此時正值日華親善時期，推測一作作家於後期大量出現的情形，應與殖民者提倡「北京語文」學習的原因有關。¹⁶若以此為基點觀察《風月報》中女性

¹⁶ 楊永彬：從《風月》到《南方》——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見郭怡君、楊永彬編：《風月 風月報 南方 南方詩集 總目錄 專論 著作索引》(臺北：南方書局，2001

作家的創作情形，亦可發現在《風月報》後期女性新進作家與一作家踴躍創作白話文學的情形，例如：曼娜的 春光 (125：1941.3.3：9)、康素雲的 海邊的趣劇 (137：1941.9.1：16)、小梅的 街頭拾零 (168：1943.2.1：18)、阿秋的三个不同心理的女人 (174：1943.5.1：19).....等等，部分文章的譴詞用字、句法結構皆仍生澀，從中可以看見文藝練習的筆觸。而唯一一位女編輯林靜子更是大量書寫回歸家庭和兒童教養等文章，企圖為女性闢出一條政治正確的路徑來。

另一方面，在藝旦所屬的社團「稻華會」中，亦可看見其對國家事務的參與情形。「稻華會」例行的工作項目中，大抵以才藝精進、禮節修習、互助關懷為主，但是在第七項目中，卻明列報國事業的方法，茲選錄如下：¹⁷

七、其他如同參加報國事業的方法，全體會員必須遵守

1. 注重禮節，端正起居禮儀。
2. 互相尊重，關心別人。
3. 盡量使用日語。
4. 要磨練技藝。
5. 常報持報答國恩的胸懷。

由此可以得知「稻華會」除了是藝旦切磋技藝、互助關懷的職業組織，藝旦且透過「稻華會」昭示其參與國家事務的決心。如《風月報》第四十七期 北區料理組合 募集皇軍慰問金 一文，刊登宣傳藝旦將與料理業界合作，以藝能表演募集日支事變關係的皇軍慰問金，相關活動不盡其數。

文章內容雖然皆以協力國策為主，不過表現方式仍有所不同。試看藝旦彩雲所作 元旦書懷 一詩：

年)，頁 88-92。

¹⁷ 關於稻華會的工作要項，係轉引自邱旭伶《台灣藝旦風華》書中內文，同前揭書，頁 125-128。

萬物蘇生轉，煥然歲序新，卿雲歌復旦，瑞靄慶長春，卯酒酣遊俠，椒花頌美人，河清兼海晏，擊壤樂堯民。

(81：1939.3.1：27)

雖然是元旦的記事之作，但是在陳述萬物甦醒，歲序接替的新氣象之後，轉而稱頌島內歌舞昇平，生活安適的景況。這樣的靜好年歲，當然得歸功於執政者的努力，作者向臺灣總督府致意的心緒不言而喻，當中也出現了歌功頌德的情形。

再如鳳嬌女士的 祝新嘉坡陷落：

勇士丹心氣貫虹，南方頑族一齊攻，星洲陷落從今日，海陸奇兵建大功。

(149：1942.3.15：29)

對於日本政府發動戰爭的舉動，不但未以侵略行為看待，反而將焦點放在一舉攻陷新嘉坡的輝煌戰績上。日本對外發動戰爭，皆宣示此乃維繫東南亞和平秩序之舉，將此觀念灌輸予臺人，使其支持戰爭決策並提供戰力與資源的支援。從中正可看出臺人內化的情形。

而在長篇連載小說《柳鶯》(180.181-188：1943.8.15-1944.1.1)中，描述著楊柳塘因為無法援助情人李秋霞的家庭經濟問題，以致被迫分手，但在接到陸軍志願兵的通知書後入伍受訓，從軍報國的熱忱取代了情場的失意。雖然因為戰火的波及以致雙眼失明，但是為國受傷的榮耀卻使其意志高昂，小說最後雖然中斷連載，但是卻為楊柳塘感情的第二春埋下伏筆。文中可以看到家國位階取代感情位階的情形，作者將三〇年代青年男女視為最高準則的自由戀愛灌以家國協力的概念，意欲藉此修正青年男女追求自由戀愛的態度，將之導向以忠貞愛國為前提的方向。

協力國策的作品在《風月報》有著全面性的發揮，諸如：小說、漢詩、徵詩活動中皆可看到協力的影子。女性作家因為身分之別，各有不同的協力行為表

現，文本內容除了呈現協力心志的傾注與寫作手法的應用，在該思維的背後，更有著家國認同、國際情勢……等等智識的具備，這些正是「協力奉公」意識型態的組成要素。

第五章 結論

日本自統管臺灣後，開始了相關的現代化建設，期間導入甚多關於時間、衛生、守法等現代社會的觀念，改變了臺灣人民的生活作息與價值觀念。雖說總督府乃是從本位主義的角度思考對臺的經營建設，臺灣人民所體驗到的現代性經驗亦是移植與跳接的，但無疑地臺人置身於現代建設中，便已開啟了現代性潛移默化的影響。只是因為地域、職業、性別與年齡的不同，受到「現代性」的影響也有著深淺不一的情形，對於城市人民、中上階層份子及知識份子而言，現代性有著較為明顯的影響力量，反映在日常生活之中，則可從飲食文化的轉變、衣著服飾的改變、休閒娛樂的型態……等方面看出來。

創刊於一九三五年的《風月報》，即為三〇年代城市生活的部分寫照。這個由大稻埕仕紳文人所共同集資創辦的刊物，當初乃是為了讓文人品花訪艷後用以抒發所感、創作交流的園地，隨著停刊復刊、兩次改題重整及國家機器的介入後，當初吟花弄月的風月色彩逐漸消逝，刊物有了文藝學習、協力國策等不同性質的訴求表現。表現在女性書寫方面，也因刊物本身的變革、國家力量的介入及不同社群的為文創作，而呈現出特殊的文學書寫樣貌。

關於女性書寫之形成，與受教機率的提高有著密切的關係。臺灣總督府為了同化臺人，將「教育政策」列為重要的推行措施，並將女子教育納入教育體制中。在政府的推行下，女子受教的情形慢慢提高，打破了原先由傳統閨女及青樓藝妲受教的情形，相對地開啟另一種女性為文書寫的可能。在此同時，接受傳統書房教育的閨秀和藝妲仍然存在，這些女性因為家庭背景或職業之故，以漢文為其養成教育，雖然部份在漢文教育外亦曾接受新式教育，但可以確定的是因為家庭背景或職業之故，這些女性在漢文方面有著更多的學習與接觸機會，這也影響了日後其於文學上的書寫表現。

在刊物的變革及時代背景的影響下，《風月報》中融攝了古典文學與新文學兩種書寫文體，在女性書寫社群方面，則存在著藝妲、閨秀與新文學女性三個

不同性質的社群團體。由於社群的活動情形與交遊狀況各有不同，因之所構築的書寫環境不但影響了作者本身的書寫習慣，亦左右其書寫態度與文本內容的表現。從社群的交遊情形中可以發現，藝妲和閨秀因為同屬於漢文教育養成者，加上家庭背景或職業因素使然，與傳統詩社之間的互動頻繁，詩社裡文藝競技的特性影響了其對詩藝的追求與精進。相較起來，《風月報》中的新文學女性因為沒有類似的社團互動，在書寫上呈現著單打獨鬥的情形，看不見其對文藝的精進表現，亦無法維持一個連續的書寫情形。

表現在文學作品上，同屬於古典文學作者的藝妲和閨秀，在詩社團體的蓬勃發展及個人因素的交互影響下，為文創作時多以「詩」為書寫的文類，其對文藝的精進與追求亦專注於詩藝之上。而新文學女性，受限於文藝資源的缺乏，書寫的文類乃以隨筆與雜文為主，主要因為隨筆和雜文不受形式內容所拘，較好為書寫者拿捏掌握，加上並非文壇上主流的書寫文體，書寫時較無壓力限制，是以成為新文學女性的第一選擇。

探討完《風月報》女性書寫的表現與樣態後，論文中進一步分析文本的內容表現，並以女性主體性的展現為切入點進行分析。女性的主體意識並非本質性的存在，而是自我、國家、社會等多方主體的建構物，在《風月報》中，主體意識的建構主要來自於居宅生活中的閱讀經驗、文明社會的接觸體驗、及社交場合中的人際互動。透過不同層面的刺激與接觸，女性有了更多機會與不同的主體相互觀照，且在觀照的過程中反思、凝視自我的存在，此皆主體意識形塑的重要過程。

而在主體性的具體實踐方面，文中擬以女性對於「自由戀愛」的追求做為觀察對象。女性在「自由戀愛」的具體行動中，體驗到個人自主能力與能動性的行使，戀愛過程的甜蜜、酸楚、哀愁，皆使自我意識的敏銳度發揮到極致。而在戀愛過程中，自我與他者（戀人、社會）之間的對話與辨證，亦使女性的感知能力、邏輯思考方式，有了一次完整的運作，並且形塑出個人的思考觀點，女性主體的具體實踐係出於此。

然而，主體意識的建構與實踐並不僅止於女性與他者的參照互動，國家力量的介入，亦影響著女性的自我認同與行為表現。殖民當局為了有效利用女性的能力，對女性的責任義務做了不同的修正，在國家力量的牽制下，女性追求摩登時潮的行為有了改變，部分女性回歸至家庭生活中，部分女性則有關懷國家事務的主動表現。相較於女性進入社會空間後所展現的主體追求，國家機器所加諸的「責任說」在女性自我認同上所產生的影響毋寧是比較大的。

論文中對於《風月報》女性書寫與文本內容的析論至此為止，由於時間緊迫及才學智識的囿限，僅能做出如上的成果。當然，《風月報》女性文學的研究絕非僅限於此，諸如：新文學女作家於《風月報》與其他書寫場域的文本比較、女性在《風月報》文本中的形象分析……等，皆為空白之頁上值得再繼續綴補與探索的議題，關於《風月報》女性書寫的研究，可說現在才正要開始起跑。

參考文獻

一、文本：

河原功監修：《風月 風月報 南方 南方詩集》（臺北：南天書局，2001年，復刻初版）

呂赫若著，林至潔譯：《呂赫若小說全集》（臺北：聯合文學，1995年）

張我軍：《張我軍全集》（臺北：人間，2003年）

張恆豪編：《王詩琅 朱點人合集》（臺北：前衛，1996年）

張恆豪編：《賴和集》（臺北：前衛，1997年）

張恆豪編：《龍瑛宗集》（臺北：前衛，1994年）

二、專著：

Chris Weedon 著，白曉紅譯：《女性主義實踐與後結構主義理論》（臺北：桂冠，1994年）

Don Slater 著，林祐聖、葉欣怡譯：《消費文化與現代性》（臺北：弘智文化，2003年）

E.M. Forster 著，李文彬譯：《小說面面觀》（臺北：志文出版社，2000年）

Gaston Bachelard 著，龔卓軍、王靜慧譯：《空間詩學》（臺北：張老師文化，2003年）

Gayle Greene、Coppelia Kahn 編，陳引馳譯：《女性主義文學批評》（臺北：駱駝出版，1995年）

Gloria Steinem 著，羅勒譯：《內在革命》（臺北：正中書局，1992年）

Rene & Wellek 著，梁伯傑譯：《文學理論》（臺北：水牛，1995年）

Virginia Woolf 著，張秀亞譯：《自己的房間》（臺北：天培文化，2000年）

中島利郎編：《日據時期臺灣文學雜誌 總目 人名索引》（臺北：前衛，1995年）

井出季和太著，郭輝譯：《日據下之臺政 第三冊》（臺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1977 年)

-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之臺灣》(臺北：海峽學術，2002 年)
- 江寶釵：《嘉義地區古典文學發展史》(嘉義：嘉市文化中心，1998 年)
- 池田敬正等著，朱元等譯：《日本明治維新史》(出版地不詳：國防研究院，1967 年)
- 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臺北：正中書局，1992 年)
- 呂紹理：《水螺響起 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的生活作息》(臺北：遠流，1998 年)
- 李癸雲：《朦朧、清明與流動 論臺灣現代女性詩作中的女性主體》(臺北：萬卷樓，2002 年)
- 李園會：《日據時期臺灣教育史》(臺北：國立編譯館，2005 年)
- 杜武志：《日治時期的殖民教育》(臺北：臺北縣立文化中心，1997 年)
- 卓意雯：《清代臺灣婦女的生活》(臺北：自立晚報，1993 年)
- 周明峰：《臺灣簡史》(臺北：前衛，1996 年)
- 林秀玲：《現代文學的女性身影》(臺北：里仁，2004 年)
- 林幸謙：《張愛玲論述 女性主體與去勢模擬書寫》(臺北：洪葉文化，2000 年)
- 邱旭伶：《台灣藝姐風華》(臺北：玉山社，1999 年)
- 邱貴芬：《仲介臺灣 女人》(臺北：元尊文化，1997 年)
- 邱貴芬主編：《日據以來臺灣女作家小說選讀》(臺北：女書文化，2001 年)
- 金明善主編：《日本現代化研究》(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3 年)
- 南博著，邱淑雯譯：《日本人論/從明治維新到現代》(臺北：立緒，2003 年)
- 垂水千惠著，涂翠花譯：《臺灣的日本語文學》(臺北：前衛，1998 年)
- 施叔青、蔡秀女編：《世紀女性 臺灣第一》(臺北：麥田出版，1999 年)
- 施淑編：《日據時代臺灣小說選》(臺北：前衛，1992 年)
- 柯瑞明：《臺灣風月》(臺北：自立晚報，1991 年)
- 洪宜勇主編：《台灣殖民地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海峽學術，2004 年)
- 洪敏麟：《臺灣舊地名之沿革 第一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9 年)
- 范銘如：《眾裡尋她 臺灣女性小說縱論》(臺北：麥田出版，2002 年)
- 唐荷：《女性主義文學理論》(臺北：揚智文化，2003 年)

- 孫康宜：《古典與現代的女性闡釋》（臺北：聯合文學，1998年）
- 袁行霈：《中國文學概論》（臺北：五南，1990年）
- 涂照彥著，李明峻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臺灣》（臺北：人間，1993年）
- 張子文等著，顧力仁主編：《臺灣歷史人物小傳 日據時期》（臺北：國家圖書館，2002年）
- 張子文等著：《臺灣歷史人物小傳 明清暨日據時期》（臺北：國家圖書館，2003年）
- 張宗漢：《光復前臺灣之工業化》（臺北：聯經，1985年）
- 張岩冰：《女權主義文論》（濟南：山東教育出版社，1998年）
- 張健：《文學概論》（臺北：五南，1983年）
- 梁華璜：《臺灣總督府南進政策導論》（臺北：稻香，2003年）
- 淡江大學中文系主編：《中國女性書寫 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臺北：臺灣學生，1999年）
- 許雪姬總策劃：《臺灣歷史辭典》（臺北：文建會，2004年）
- 陳玉玲：《尋找歷史中缺席的女人 女性自傳的主體性研究》（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年）
- 陳芳明：《殖民地摩登：現代性與臺灣史觀》（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
- 陳紹馨：《臺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臺北：聯經，1979年）
- 陳惠雯：《大稻埕查某人地圖》（臺北：博揚文化，1999年）
- 游鑑明訪問：《走過兩個時代的臺灣職業婦女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近史所，1998年）
- 黃大受：《臺灣史綱》（臺北：三民書局，1982年）
- 黃昭堂著，黃英哲譯：《臺灣總督府》（臺北：前衛，1995年）
- 黃美娥：《重層現代性鏡像》（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
- 黃靜嘉：《春帆樓下晚濤急 日本對臺灣殖民統治及其影響》（臺北：臺灣商務，2002年）
- 黃應貴主編：《空間、力與社會》（臺北：中研院民族所，1995年）
- 楊碧川：《簡明臺灣史》（高雄：第一，1987年）

- 楊翠：《日據時期臺灣婦女解放運動》(臺北：時報文化，1993年)
- 葉石濤：《臺灣文學史綱》(高雄：文學界，1996年)
- 葉肅科：《日落臺北城——日治時代臺北都市發展與臺人日常生活(1895-1945)》
(臺北：自立晚報，1993年)
- 廖炳惠編：《關鍵詞200》(臺北：麥田出版，2003年)
- 劉克智：《臺灣人口成長與經濟發展》(臺北：聯經，1975年)
- 蔣榮昌：《消費社會的文學文本》(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4年)
- 鄭明嫻：《通俗文學》(臺北：揚智文化，1993年)
- 簡瑛瑛：《認同、差異、主體性——從女性主義到後殖民文化想像》(臺北：立緒，
1997年)
- 顧燕翎編：《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臺北：女書文化，1996年)

三、學位論文：

- 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女子教育》(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
1988年)
- 張靜茹：《敘事文學中的清代臺灣婦女行為類型研究》(嘉義：中正大學中國文學
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 郭怡君：《《風月報》與《南方》通俗性之研究》(臺中：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研究
所碩士論文，2000年)
- 吳品賢：《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
士論文，2001年)
- 吳瑩真：《吳漫沙生平及其日治時期大眾小說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
碩士論文，2001年)
- 張靜茹：《以林癡仙、連雅堂、洪棄生、周定山的上海經驗論其身分認同的追尋》
(臺北：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2002年)
- 呂明純：《徘徊於私語與秩序之間——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女性創作研究》(臺

北：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陳嘉英：《尋找空間的女聲——以台灣女詩人張李德和、石中英、黃金川為探究對象》（臺北：政治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柯喬文：《〈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陳春美：《決戰《南方》——戰爭體制下的新舊文學論爭》（臺北：臺北師院臺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四、單篇論文：

下村作次郎、黃英哲著：《臺灣大眾文學緒論》，收錄於《臺灣大眾文學系列》（臺北：前衛，1998年），頁1-12。

林至潔：《期待復活——再現呂赫若的文學生命》，收錄於呂赫若著，林至潔譯：《呂赫若小說全集》（臺北：聯合文學，1995年），頁20-21。

楊永彬：《從《風月》到《南方》——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收錄於郭怡君、楊永彬編：《風月 風月報 南方 南方詩集 總目錄 專論 著作索引》（臺北：南方書局，2001年，復刻初版），頁68-150。

柳書琴：《從官製到民製——自我同文主義與興亞文學（Taiwan,1937-1942）》，收錄於王德威、黃錦樹編：《想像的本邦》（臺北：麥田出版，2005年），頁63-90。

五、期刊論文：

下村作次郎、黃英哲著：《談戰前臺灣大眾文學——臺灣文學史的一段空白》，《中外文學》第27卷第6期（1998年11月），頁29-40。

王順隆：《日治時期臺灣人「漢文教育」的時代意義》，《臺灣風物》49卷4期（1999年12月），頁107-127。

朱崇儀：《性別與書寫的關連——談陰性書寫》，《文史學報》30期（2000年6月），

頁 33-51。

- 吳品賢：府城才女蔡碧吟，《臺南文化》50期（2001年3月），頁36-64。
- 吳漫沙：台北的藝旦，《聯合文學》第3期（1985年），頁74-76。
- 李世偉：日據時期臺灣的儒教運動，《歷史月刊》（1997年9月），頁80-89。
- 李英茂：他叫我們高喊：天皇陛下萬歲 皇民化運動簡述，《宜蘭文獻雜誌》第10期（1994年7月），頁16~25。
- 周婉窈：從比較的觀點看臺灣與韓國的皇民化運動（一九三七~一九四五），《新史學》第5卷第2期（1994年6月），頁117-158。
- 林弘勳：日據時期臺灣煙花史話，《思與言》第33卷第3期（1995年9月），頁77-123。
- 林淑慧：日治末期《風月報》、《南方》所載女性議題小說的文化意涵，《臺灣文獻》第55卷第1期（2004年3月），頁206-237。
- 林淑慧：日治時期臺灣婦女解纏足運動及其文化意義，《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館刊》第10卷第2期（2004年6月），頁76-93。
- 邱貴芬：日據以來臺灣女作家小說創作的面貌，《兩性平等教育季刊》15期（2001年5月），頁21-27。
- 姚政志：「三六九小報」中的臺灣藝旦（1930-1935），《政大史粹》7期（2004年12月），頁37-9。
- 高彥頤：「空間」與「家」 論明末清初婦女的生活空間，《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第3期（1995年8月），頁21-50。
- 陳志瑋：《風月報》「風流與下流」論爭再考察 兼論「花情月意」的社會性，《臺北師院語文集刊》第9期（2004年11月），頁59-79。
- 游鑑明：日據時期臺灣的新女性，《婦女研究通訊》32期（1994年6月），頁2-5。
- 黃武忠整理：美人心事 「文人與藝旦」座談會，《聯合文學》第3期（1985年），頁64-73。
- 黃武忠輯：小立花間唱妙詞 文人和藝旦唱和詩小輯，《聯合文學》第3期

(1985年), 頁 80-87。

楊雅慧：日據末期的臺灣女性與皇民化運動，《臺灣風物》第 43 卷第 2 期(1993 年 6 月), 頁 69-84。

楊翠：日據臺灣娼妓問題初探，《婦女研究通訊》32 期(1994 年 6 月), 頁 6-9。

楊熾昌：臺南的藝旦，《聯合文學》第 3 期(1985 年), 頁 77-79。

葉肅科：日據時代的臺北生活——現代市街造景中的庶民身影，《歷史月刊》197 期(2004 年 6 月), 頁 93-105。

劉捷：臺灣藝旦社會學，《聯合文學》第 3 期(1985 年), 頁 88-93。

鄭淑蓮：清末臺灣基督教女子教育的發展——以臺南長老教女學之設立為例，《弘光學報》33 期(1994 年 4 月), 頁 283-306。

龔鵬程：文人風月傳統的最後一瞥，《聯合文學》214 期(2002 年 8 月), 頁 129-135。

附錄一：《風月報》女性作品一覽表（古典文學部分）

卷期	篇名	作者	頁碼	文類	備註
第二期 (1935.5.9)	阿珠女校書宅小集	阿珠	4	詩	以《風月》之名發行。
第八期 (1935.6.6)	同人唱和錄 聽根根女校書談詞	奎府治	4	詩	
	同人唱和錄 聽根根女校書談詞	浪漫	4	詩	
第九期 (1935.6.9)	風月俱樂部擊鉢吟——晚涼	奎府治	3	詩	
	風月俱樂部擊鉢吟——晚涼	奎府治	3	詩	
第十一期 (1935.6.19)	同人唱和錄 蒲節前喜晤吳小魯氏	奎府治	3	詩	
第十四期 (1935.6.29)	鶯燕詩鈔——柳絲	奎府治	3	詩	
	鶯燕詩鈔——燕剪	小雲英	3	詩	
	鶯燕詩鈔——晚涼	阿蓮	3	詩	
	鶯燕詩鈔——雛尼	風英	3	詩	作者風英疑為鳳英之誤植。
第十五期 (1935.7.3)	寄戀紅生	香銓	2	詩	
第十七期 (1935.7.13)	夏日西美樓小集拈豪韻	水仙	3	詩	
	柳絲次奎府治原韻	東墩 麗珠	3	詩	
	燕剪和小雲英原韻	東墩 水仙	3	詩	
	晚涼和阿蓮原韻	東墩 春子	3	詩	
	雛尼和鳳英原韻	東墩 愛玉	3	詩	
第二十九期 (1935.9.13)	題陳是先生牆上菊花圖	中華 惜餘女士	2	詩	
第四十三期 (1936.1.19)	鶯燕詩鈔——送王少濤先生之鷺江	阿蓮	4	詩	
	鶯燕詩鈔——瓶花	阿蓮	4	詩	
	鶯燕詩鈔——種花	阿蓮	4	詩	
	鶯燕詩鈔——讀書	阿蓮	4	詩	
第四十四期 (1936.2.8)	綺閣清吟——感賦一絕並寄初秋	臺南 王秋蟾	4	詩	

	綺閣清吟——詠史	臺南 王秋蟾	4	詩	
第四十五期 (1937.7.20)	春山	武陵 王簡氏明霞	16	詩	自第四十五期起，以《風月報》之名發行。
	春山	武陵 王簡氏明霞	16	詩	
	江山樓雅集席上賦呈林小眉先生	靜嬋氏	18	詩	作者靜嬋氏即藝姐奎府治。
	鷺洲吟社徵詩錄——台北觀光	宜蘭 楊氏碧蓮	19	詩	
	臺南 西山吟社擊鉢錄——線蘭 左六	錦燕	20	詩	
第四十六期 (1937.8.10)	林述三夫子五旬華誕恭祝	凌氏淨○ (女容)	19	詩	作者凌氏淨○(女容)即藝姐真珠。
	閩秀吟壇——不倒翁	素貞	26	詩	
	閩秀吟壇——自轉車	素貞	26	詩	
	閩秀吟壇——蒲扇	武陵 明霞	26	詩	
	閩秀吟壇——酷暑	武陵 明霞	26	詩	
第四十七期 (1937.9.2)	閩秀騷壇——新蟬	武陵 明霞	19	詩	
	閩秀騷壇——文明女	武陵 明霞	19	詩	
第四十八期 (1937.9.21)	閩媛——玉鏡臺	臺南 陳彩雲	16	詩	
	閩媛——老松	武陵 明霞	16	詩	
	閩媛——中秋月	武陵 明霞	16	詩	
第五十期 (1937.10.16)	閩媛——玉鏡臺(中)	臺南 陳彩雲	27	詩	
第五十一期 (1937.11.1)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臺南 陳氏彩雲	25	詩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宜蘭 楊氏碧蓮	25	詩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宜蘭 張氏栖梧	25	詩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宜蘭 楊氏 碧蓮	25	詩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宜蘭 楊氏 碧蓮	25	詩	
	本報徵詩發表——醉妓	張栖梧	25	詩	
	閨媛——玉鏡臺(下)	臺南 陳彩 雲	28	詩	
	賣布婦	郭素貞	31	詩	
	雞聲	武陵 明霞	31	詩	
第五十二期 (1937.11.15)	閨秀錄——蟻鬥	郭素貞	27	詩	
	閨秀錄——開鬼門	郭素貞	27	詩	
	閨秀錄——桃花	武陵 明霞	29	詩	
	閨秀錄——宰肉	武陵 明霞	29	詩	
	閨秀錄——中秋月	武陵 明霞	29	詩	
	閨秀錄——風月亭感興	雙溪 浪漫 女	29	詩	
	閨秀錄——書懷	嘉義 彩雲	29	詩	
	竹南詩學研究會 竹南 左六	汶汶	30	詩	
	竹南詩學研究會 迎春 右眼左十	汶汶女史	30	詩	
	明發醫院徵詩 鍼砭重翻 右八	臺南 錦燕 女史	32	詩	
第五十五期 (1938.1.1)	同家嚴遊青草湖有感	汶汶女史	36	詩	
	津橋晚眺	鹽水 蕙芳	37	詩	
	祝漱淇君與金豆女士新婚	王氏袖雲	39	詩	
	祝漱淇君與金豆女士新婚	王氏翠吟	39	詩	
	謝諸先生賜祝	林氏金豆	40	詩	
第五十七期 (1938.1.30)	溪湖菱香吟社何策強君令萱堂花甲徵 詩——題麻姑進酒圖 左七右十二	宜蘭 楊氏 碧蓮	31	詩	
	溪湖菱香吟社何策強君令萱堂花甲徵 詩——題麻姑進酒圖 右十左十一	臺南 韓氏 錦燕	31	詩	
	戊寅元旦口占	簡明霞	40	詩	
	戊寅元旦口占	簡明霞	40	詩	
第五十九期 (1938.3.1)	翁滄亭結婚紀念——藍橋 第五名	臺南 王佩 琛女士	36	詩	

第六十期 (1938.3.15)	寄良人	雪如 吳氏 金梅	29	詩	
	寄良人 二	雪如 吳氏 金梅	30	詩	
	寄良人 三	雪如 吳氏 金梅	30	詩	
	寄良人 四	雪如 吳氏 金梅	30	詩	
第六十一期 (1938.4.1)	重光先生命題四快圖一則	張李氏德 和	28	詩	
第六十二期 (1938.4.15)	弔黃氏招治窗姐	真珠 凌氏 淨○(女容)	11	散文	
	聽鶯	邱氏雪娥	29	詩	
	野狐	邱氏雪娥	29	詩	
	訪王秋蟾女士賦此以贈 次韻	王秋蟾	31	詩	
第六十三期 (1938.5.1)	憶先慈	雪如 吳氏 金梅	28	詩	
	奔父喪	雪如 吳氏 金梅	28	詩	
	春日偶成	王秋蟾	28	詩	
	春日洋裁院作	王秋蟾	28	詩	
第六十四期 (1938.5.15)	寄懷	嘉義 招喜	28	詩	
	寄懷 次韻	艷兒	28	詩	
第六十五期 (1938.6.1)	三屋清陰夫子令孫俊武少尉爲國捐驅 詩以輓之	羅山 張李 氏德和	20	詩	
	常久畫伯勇士惠寄湖州山麓圖賦此奉 酬	羅山 張李 氏德和	21	詩	
	常久畫伯勇士惠寄湖州櫻下小憩圖賦 此奉酬	羅山 張李 氏德和	21	詩	
	武英姪兒出征賦此贈行	羅山 張李 氏德和	21	詩	
	無題	嘉義 招喜	25	詩	
	無題 次韻	艷兒	25	詩	
第六十六期 (1938.6.15)	春日感懷	嘉義 彩雲	25	詩	

第六十八期 (1938.7.15)	題紅樓夢竝序	陳氏少芬	23	散文	
	林黛玉葬花	陳氏少芬	23	詩	
	林黛玉葬花 其二	陳氏少芬	23	詩	
	林黛玉絕粒	陳氏少芬	23	詩	
第六十九期 (1938.8.1)	綠湖	綠湖 邱氏 香娥	24	詩	
	代父敬呈林玉山先生	張氏寶蓮	25	詩	
	題紅樓夢詩——苦黛玉魂歸離恨天	陳氏少芬	25	詩	
	題紅樓夢詩——病寶玉淚灑相思地	陳氏少芬	25	詩	
	題紅樓夢詩——病寶玉淚灑相思地 其二	陳氏少芬	25	詩	
	題紅樓夢詩——中鄉魁寶玉卻塵緣	陳氏少芬	25	詩	
	題紅樓夢詩——薛寶釵守節	陳氏少芬	25	詩	
第七十一期 (1938.9.1)	祝皇君戰捷	陳氏少芬	20	詩	
	閱隋宮艷史有題	陳氏少芬	20	詩	
	秦夫人剪綵爲花	陳氏少芬	20	詩	
	無題	屏東 花恨	21	詩	
	無題	屏東 春愁	21	詩	
第七十二期 (1938.9.15)	頌棚橋子絢刀自百壽	英蘭 三浦 久子	19	詩	
	贈陳雲川知友 依韻	林氏文昭	23	詩	
第七十四期 (1938.10.17)	東明吟社——夏木 右五左八	張氏棲梧	27	詩	
第七十五期 (1938.11.5)	敬呈蔡道元夫子	胡氏春鶯	29	詩	
	蘭星文藝部徵詩——蘭星文藝部創立 紀念 四名	臺南 韓氏 錦燕	31	詩	
	蘭星文藝部徵詩——蘭星文藝部創立 紀念 八名	臺北 陳楊 氏幼英	31	詩	
	東明吟社——第四期徵詩 江楓 左 三	蔡氏遜雪	32	詩	
	東明吟社——第四期徵詩 江楓 左 九	張氏棲梧	32	詩	
第七十六期 (1938.12.1)	兒玉藤園將軍	邱氏香娥	38	詩	
	詠隋煬帝	陳氏少芬	46	詩	

	月觀	陳氏少芬	46	詩	
	月觀	陳氏少芬	46	詩	
	月觀	陳氏少芬	46	詩	
	朱貴兒死節	陳氏少芬	46	詩	
	袁紫煙司天忠言進諫	陳氏少芬	46	詩	
	開淮河	陳氏少芬	46	詩	
	嬉春院雅集	蕊珠	47	詩	
	嬉春院雅集	丹霞	47	詩	
	接繡絨女士來信有感	高雄 陳黃 氏金川	50	詩	
	東明吟社 第三期——梅雨 左右七	張氏棲梧	53	詩	
	東明吟社 第三期——梅雨 左八右 十二	張氏棲梧	53	詩	
	東明吟社 第三期——梅雨 右九左 十二	蔡氏遜雪	53	詩	
	東明吟社 第三期——梅雨 右十一 左十三	蔡氏遜雪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右三	張氏棲梧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左四	張氏棲梧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左七	蔡氏遜雪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右七	蔡氏遜雪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右八	蔡氏遜雪	53	詩	
	東明吟社 第四期——秋夜 左十七	蔡氏遜雪	54	詩	
	鹿港全忠大藥房徵詩——愛國真肺藥 左眼	萬華 陳楊 氏幼英	54	詩	
	鹿港全忠大藥房徵詩——愛國真肺藥	羅東 張棲 梧	55	詩	
	鹿港全忠大藥房徵詩——愛國真肺藥	羅東 蔡遜 雪	55	詩	
第七十七期 (1939.1.1)	賦贈彩雲女士 次韻	荆珍	26	詩	
	賦贈彩雲女士 次韻 奉酬	彩雲	26	詩	
	遊金山車中口占 敬和仁閣老先生瑤 韻	連艷姿	28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高雄 金川	29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二	高雄 金川	29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三	高雄 金川	29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四	高雄 金川	29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五	高雄 金川	29	詩	
	酬淑卿女士賜教 六	高雄 金川	29	詩	
	東明吟社第六期課題——陶淵明 左五	蔡遜雪	34	詩	
	東明吟社第六期課題——陶淵明 右五	張棲梧	34	詩	
	東明吟社第六期課題——落英 右二左八	楊碧蓮	34	詩	
	東明吟社第六期課題——落英 右四左七	蔡遜雪	35	詩	
	東明吟社第六期課題——落英 右五	張棲梧	35	詩	
第七十八期 (1939.1.15)	秋柳用漁洋山人原韻	陳氏少芬	26	詩	
	秋柳用漁洋山人原韻 其二	陳氏少芬	26	詩	
	秋柳用漁洋山人原韻 其三	陳氏少芬	26	詩	
	秋柳用漁洋山人原韻 其四	陳氏少芬	26	詩	
	池畔待月	林氏芙蓉	29	詩	
	池畔待月 其二	林氏芙蓉	29	詩	
	香奩集句——寄情(一)	弈芳	29	詩	
	香奩集句——寄情 次韻(一)	毓齡	29	詩	
	香奩集句——寄情 次韻(二)	毓齡	29	詩	
	秋日和齊鸞女士見寄瑤韻 (一)	陳氏少芬	29	詩	
	秋日和齊鸞女士見寄瑤韻 (二)	陳氏少芬	29	詩	
	寄懷少芬女士	張氏齊鸞	30	詩	
	新居雜詠	張氏齊鸞	30	詩	
	戲作	張氏齊鸞	30	詩	
第七十九期 (1939.2.1)	東明吟社第七期課題——老松 左五右八	蔡遜雪	35	詩	
第八十期 (1939.2.15)	東明吟社第七期課題——迎寒 右花左九	楊碧蓮	31	詩	
	東明吟社第七期課題——迎寒 左六右十二	蔡遜雪	31	詩	
	東明吟社第七期課題——迎寒 右六	楊碧蓮	31	詩	
第八十一期 (1939.3.1)	冬閨即景並題自己造象寄莊櫻痴社友正和	劉皓月 北京	21	詩	

	冬閨即景並題自己造象寄莊櫻痴社友 正和 其二	劉皓月 北京	21	詩	
	元旦書懷	嘉義 彩雲	27	詩	
	元旦書懷 其二	嘉義 彩雲	27	詩	
第八十二・八 十三期(合併 號)(1939.3.31)	偶詠	洛江 黃氏 麗卿	27	詩	
	餞春	麗卿	28	詩	
	過莊太岳先生佳城	麗卿	28	詩	
	寒衣	臺中 郭氏 梅	28	詩	
	寒衣 二	臺中 郭氏 梅	28	詩	
	寒衣 三	臺中 郭氏 梅	28	詩	
第八十四期 (1939.4.24)	代女伴有勸	陳氏少芬	21	詩	
	梅花	陳氏少芬	21	詩	
	有訓秋鯨石鯨諸兒	陳氏少芬	21	詩	
第八十五・八 十六期(合併 號)(1939.5.14)	雨後即目	洛江 黃氏 麗卿	26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其二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其三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其四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其五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內地修學旅行有囑 其六	陳氏少芬	27	詩	
	接秋兒船內所寫葉書	陳氏少芬	27	詩	
	旬日不接秋兒信有懷	陳氏少芬	27	詩	
	來書不及船期	陳氏少芬	27	詩	
	秋兒歸梓率其兩弟到驛亭相待	陳氏少芬	27	詩	
	謹和荷生簡先生原玉	阿尾 小天 真	31	詩	
	謹和荷生簡先生原玉	阿頭 天然 英	31	詩	
	有感敬呈 荷生詞兄並希次韻	天真	31	詩	

	有感敬呈 荷生詞兄並希次韻	天然	31	詩	
第八十七期 (1939.6.1)	祝高君森杰偕吳月娥女士新婚	雙溪 王余 氏淑卿	29	詩	
	東明吟社——冰山 右二	蔡遜雪	34	詩	
第八十八期 (1939.6.17)	沈若蘭	陳少芬女 士	8	小說	
	感作	臺北 李氏 笑	30	詩	
	感作寄佳里富士閣	阿笑女士	31	詩	
	感作寄佳里富士閣 其二	阿笑女士	31	詩	
第八十九期 (1939.7.7)	感懷	嘉義 吳氏 雪如	29	詩	
	憶青年破鏡	嘉義 吳氏 雪如	29	詩	
	西螺隆安大藥房開業十週年紀念徵詩 ——開業十週年 右四左十一	臺南 好學 女史	36	詩	
第九十期 (1939.7.24)	南陔吟社課題——鯉魚 右七左八	黃氏綠雲	30	詩	
第九十一、九 十二期(合併 號)(1939.8.15)	寄情郎信	紅顏女士	23	散文	
	昭和十四年七月二日 病起寄良人	嘉義 吳氏 雪如	39	詩	
第九十四、九 十五期(合併 號)(1939.9.28)	仰山吟社課題——惜花 左一	楊氏碧蓮	36	詩	
	仰山吟社課題——惜花 左四	楊氏碧蓮	36	詩	
	仰山吟社課題——惜花 右五左七	李氏愛子	36	詩	
	富春吟社徵詩——「祝山線復舊開通 有感」續前 右五	陳吳氏汝	38	詩	
	香草吟社——陳清潭氏將之大陸徵詩 紀念 鉛刀 右花左臚	新竹 陳氏 玉燕	41	詩	
第九十七期 (1939.11.6)	花陰	陳氏少芬	24	詩	
	美人病齒	陳氏少芬	24	詩	
	黃鶴樓席上呈諸吟侶 謹次芳韻	麗珠	29	詩	
	黃鶴樓席上呈諸吟侶 敬次惠贈瑤韻	麗珠	29	詩	
	黃鶴樓席上呈諸吟侶 敬次惠贈瑤韻	阿昌	29	詩	

	錄佳節日正午在羅東張迺西社友別墅招待杏洲大同吟社友並邀蘭社璇衡老儒爲陪拈韻即事	月娥	29	詩	
第九十八期 (1939.11.21)	愛的使命	南佳女士	8	詩	
	怨女	毓齡	27	詩	
	凱旋將軍	毓齡	27	詩	
第九十九期 (1939.12.12)	祝林廷修先生花灼之慶	林氏芙蓉	34	詩	
	送佩劍陳錫津先生轉勤東石郡	林氏芙蓉	35	詩	
第一百期 (1940.1.1)	從父一律	溪湖 尤氏 花村	38	詩	
	慶祝紀元二千六百年	陳蟾魂	44	詩	
	慶祝紀元二千六百年	陳蟾魂	44	詩	
第一百零一期 (1940.1.15)	歲暮書懷	林氏芙蓉	26	詩	
	同題	林氏芙蓉	26	詩	
第一百零二期 (1940.2.1)	圓覺寺雅集——訪僧 右八	素桂女史	32	詩	
第一百零四期 (1940.3.4)	待病	陳氏少芬	29	詩	
	自題小影	陳氏少芬	29	詩	
第一百零五期 (1940.3.15)	獅頭山遊記(上)	大甲 陳蟾 魂	21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洪氏素粉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林氏千文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蔡氏春治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許氏花酌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曾氏彩華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黃氏嫦娥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莊氏海英	30	詩	
	觀友人打麻雀有感	陳氏雪冷	30	詩	
	劉崧甫氏令媛橫秋女士出閣徵詩——孔雀屏 左二	韓氏錦燕	32	詩	
	劉崧甫氏令媛橫秋女士出閣徵詩——孔雀屏 左九	韓氏錦燕	33	詩	

	貂山吟社 祝社員余寶林君續婚—— 續婚 左右花	王余氏淑 卿	34	詩	
	貂山吟社 祝社員余寶林君續婚—— 續婚 右臚左翰	余氏麗卿	34	詩	
第一百零六 期(1940.4.1)	獅頭山遊記(下)	大甲 陳蟾 魂	9	散文	
	贈秀英樣青年團大會往內地視察中 選	大甲 陳蟾 魂	29	詩	
	贈秀英樣青年團大會往內地視察中 選	大甲 陳蟾 魂	29	詩	
	役場團體同遊獅頭山	大甲 陳蟾 魂	29	詩	
	次簡荷生君瑤韻戲贈阿秀女士 次韻奉酬	阿秀	30	詩	
第一百零七期 (1940.4.15)	敬輓老秋先生	張李氏德 和	25	詩	
	臺展特選蒙小林總督閣下買上賦此奉 呈	張李氏德 和	25	詩	
	辱承小林總督閣下嘉賞詩錄上	張李氏德 和	25	詩	
	皇紀二千六百年佳節賦呈南支最高指 揮軍司令官安藤將軍閣下	張李氏德 和	25	詩	
	茶壽會賦呈 古董	陳謝黛雲 (寥士夫人)	25	詩	
	遊獅頭山	大甲 陳蟾 魂	32	詩	
	海會庵朝景	大甲 陳蟾 魂	32	詩	
	海會庵朝景	大甲 陳蟾 魂	32	詩	
	水簾洞勝景	大甲 陳蟾 魂	32	詩	
	次韻答佛笑見示	麗卿	34	詩	
第一百零九、 第一百一十期 (合併 號)(1940.6.1)	贈江山君往內地視察	陳蟾魂	28	詩	
	恭祝湘濤君新婚	陳蟾魂	28	詩	
	恭祝湘濤君新婚	陳蟾魂	28	詩	

	春燕	陳蟾魂	28	詩	
	春日觀園景偶作	陳蟾魂	28	詩	
第一百一十二 期(1940.7.1)	詠牡丹	棄婦	20	詩	
	贈主人	林氏腰	27	詩	
	贈主人 其二	林氏腰	27	詩	
	贈主人 其三	林氏腰	27	詩	
	贈主人 其四	林氏腰	27	詩	
	讀風月報有感呈逸峰君	林氏腰	27	詩	
	驛頭送別罔英姊之東都	臺南 高春 梅	30	詩	
	驛頭送別罔英姊之東都 其二	臺南 高春 梅	30	詩	
	謹次瑤韻 (驛頭送別罔英姊之東都)	神戶 吳罔 英	31	詩	
	謹次瑤韻 其二 (驛頭送別罔英姊之東都)	神戶 吳罔 英	31	詩	
第一百一十三 期(1940.7.15)	謁指南宮	黃氏慎卿	28	詩	
	觀湖	康氏素雲	28	詩	
	競渡	康氏素雲	28	詩	
	春梅	施氏秀琴	28	詩	
	夏蘭	施氏秀琴	28	詩	
	秋菊	施氏秀琴	28	詩	
	冬竹	施氏秀琴	28	詩	
	南寮濱雜詠	秋蟾	28	詩	
	觀剖蠔	秋蟾	28	詩	
第一百一十四 期(1940.8.1)	夜思	施氏秀琴	27	詩	
	客思	施氏秀琴	27	詩	
第一百一十五 期(1940.8.15)	恨詞(依買茶客韻)	麗珠	28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泉聲	張氏絨	30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泉聲	簡氏金珠	30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泉聲	陳氏得昭	30	詩	
第一百十六 期(1940.9.1)	憶別	張氏麗卿	29	詩	

	兒病	張氏麗卿	29	詩	
	祝張木生先生任保正	林氏芙蓉	30	詩	
第一百十七期 (1940.9.17)	七夕漫賦	黃艷珊	25	詩	
	遣興	黃艷珊	25	詩	
	閨情	張氏麗卿	29	詩	
	恨別	張氏麗卿	29	詩	
	喜長男入臺北工業學校	陳氏少芬	29	詩	
	送征戍	張氏齊鸞	30	詩	
	閨思	張氏齊鸞	30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秋夜	張氏絨	30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秋夜	簡氏金珠	30	詩	
	員林水源地小集——秋夜	陳氏得昭	30	詩	
第一百十八期 (1940.10.1)	述懷	張氏麗卿	28	詩	
	秋蟬	施氏秀琴	29	詩	
	合歡花	施氏秀琴	29	詩	
	寄懷少芬女士	張氏齊鸞	29	詩	
	卻和齊鸞女士見寄原玉	陳氏少芬	29	詩	
	重遊關廟看感	高春梅	29	詩	
第一百十九・ 一百二十期 (合併 號)(1940.11.1 5)	卻和齊鸞女士見寄原玉	陳氏少芬	33	詩	
	中秋月	康氏素雲	33	詩	
	即景	施氏秀琴	33	詩	
	贈某同僚妹	施氏秀琴	33	詩	
	游臺中公園偶作 次韻	郭氏幼梅	33	詩	
第一百二十一 期(1941.1.1)	愛的使命	南佳女士	6	詩	
	奉祝新年	林氏芙蓉	27	詩	
	新春試筆	林氏芙蓉	27	詩	
	新春試筆 二	林氏芙蓉	27	詩	
	客舍感作	陳氏蟾魂	29	詩	
	祝表妹美玉新婚	陳氏蟾魂	29	詩	

	祝表妹美玉新婚 其二	陳氏蟾魂	29	詩	
第一百二十二期(1941.1.19)	新春感言	林靜子	10	詩	
	思鄉	陳氏蟾魂	26	詩	
	春燕	吳氏秀英	26	詩	
	鯤島同吟第六期課題——酒旗風 右五	吳玉環	28	詩	
第一百二十三期(1941.2.1)	恭賀口占一律呈政並以壽杖履	林靜子	25	詩	
	遊西雲岩寺	施氏秀琴	27	詩	
	寄振梁君	施氏秀琴	27	詩	
	落花有感	康氏素雲	27	詩	
	寄懷二水秋儂君並索和	蕭春美	28	詩	
	寄懷二水秋儂君並索和 其二	蕭春美	28	詩	
	寄懷二水秋儂君並索和 其三	蕭春美	28	詩	
第一百二十四期(1941.2.15)	員林興賢吟社——春日彌陀岩小集 右五左十	張氏絨	31	詩	
	員林興賢吟社——春日彌陀岩小集 右九	江氏金珠	32	詩	
第一百二十五期(1941.3.3)	有寄	高邱氏恨六	33	詩	
	有寄 其二	高邱氏恨六	33	詩	
	舊燕	莊氏圓月	33	詩	
	遊春	莊氏圓月	33	詩	
	池畔待月	林氏美蓉	33	詩	
第一百二十六期(1941.3.15)	寄懷敬儒吾兄一粲	碧蘭	30	詩	
	寄懷敬儒吾兄一粲 倒疊前韻	碧蘭	30	詩	
第一百二十七期(1941.4.2)	元日偶詠	東山絹子	26	詩	
	書懷	稻江 慧華	27	詩	
	贈新開樓瑞雲校書	瑞雲	30	詩	
第一百二十八期(1941.4.15)	曉望	莊氏圓月	25	詩	
	春雨	莊氏圓月	25	詩	
	祝施天福令高堂雙壽	恨六	26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右七	張氏絨	2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右八	張氏絨	2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左九	江氏金珠	2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右九	江氏金珠	2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左十	張氏絨	2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一回) 盆松 右十	江氏金珠	29	詩	
	彰化崇文社特別課題——祝皇紀二千 六百年(五絕不拘) 五	高雄 吳氏 嫦娥	30	詩	
第一百二十九 期(1941.5.1)	落花有感	陳氏少芬	28	詩	
	呈梅徑先生	施氏秀琴	28	詩	
	宗妹于歸寵邀陪宴賦呈諸友 次韻	李氏○(毛 火)	30	詩	
	彰化崇文社課題——祝皇紀二千六百 年(五律不拘) 九	高雄 吳氏 嫦娥	31	詩	
第一百三十期 (1941.5.15)	東亞席上口占	林靜子	27	詩	
	無題	小青	30	詩	
	無題	小青	30	詩	
	臺南市聯吟會擊鉢 歡迎陳家駒先生 ——筆權 右五	韓錦燕	32	詩	
第一百三十一 期(1941.6.1)	萊園留別	臺南 秀子	28	詩	
	懷元芝君	彩鑾	28	詩	
	春寒	集集 吳氏 秀英	28	詩	
	春夜	水裡坑 吳氏玉	28	詩	
	春山	水裡坑 吳氏玉	28	詩	
	賞花	嘉義 彩雲	28	詩	

	寄懷	嘉義 彩雲	28	詩	
	慰簡茂修先生失偶	邱氏恨六	29	詩	
	同表哥遊訪諸吟友	邱氏恨六	29	詩	
第一百三十二 期(1941.6.15)	春日偕閨繡姊遊霧峰萊園有感	高春梅	21	詩	
	春日偕閨繡姊遊霧峰萊園有感 其二	高春梅	21	詩	
	春日偕閨繡姊遊霧峰萊園有感 其三	高春梅	21	詩	
	春日偕閨繡姊遊霧峰萊園有感 其四	高春梅	21	詩	
	荷蒙本報編輯顧問林清月宗兄招飲席 上呈帝大稻田先生	林靜子	22	詩	
	齊鸞女士來書詢及近況即用原玉以答	陳氏少芬	24	詩	
	祝君山書齋同窗會盛況	林氏月霞	26	詩	
	祝君山書齋同窗會盛況	陳氏玉美	26	詩	
	祝君山書齋同窗會盛況	魏氏梅花	26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二回)——煙 艇 左一	張氏絨	27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二回)——煙 艇 右五左六	紅氏金珠	27	詩	紅氏金珠疑 為江氏金珠 之誤植。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二回)——煙 艇 左九	張氏絨	27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課題(第二回)——煙 艇 右九	李氏香女	27	詩	
第一百三十四 期(1941.7.15)	夏日山居即事	吳氏玉	37	詩	自第一百三 十三期起，以 《南方》之名 發行。
第一百三十五 期(1941.8.1)	贈淑卿月華兩女士	金川	30	詩	
	次金川女士見贈韻	月華	30	詩	
	和石書君原韻	秀子	30	詩	
	閨怨	秀子	30	詩	
	聚雨 次韻	吳氏玉	30	詩	
	祝改題	長谷德和 女史	31	詩	
	和邱蕭謝三先生見示原玉	吳氏玉	32	詩	
一百三十七 期(1941.9.1)	歸北途中感作	嘉義 彩雲	32	詩	

	入萬華驛	嘉義 彩雲	32	詩	
	歸家感作	嘉義 彩雲	32	詩	
	旅北投	嘉義 彩雲	32	詩	
第一百三十八 期(1941.9.15)	謁仙公廟	嘉義 彩雲	29	詩	
	南行	嘉義 彩雲	29	詩	
	秋日遊蘭陽	素子	30	詩	
	夏遊臺北公園	陳氏小芬	30	詩	陳氏小芬應 為陳氏少芬 之誤植。
第一百三十九 期(1941.10.1)	初秋遣興	嘉義 彩雲	31	詩	
	客中排悶	嘉義 彩雲	31	詩	
	喜諸先生過粧閣奉呈	阿寶	31	詩	
第一百四十、 第一百四十一 期(1941.11.1)	席上呈諸先生	林靜子	38	詩	
	秋夜寄阿菊女士	春子	42	詩	
	次篁川先生賦示原玉 次韻	吳氏玉	43	詩	
		劉韻松		詩	
第一百四十二 期 (1941.11.15)	興亞吟社副社長陳寄生氏徵詩—— 星 右七	張氏絨	35	詩	
第一百四十三 期(1941.12.1)	瓊子洋裁修了式紀念	李氏瓊雲	27	詩	
	瓊子洋裁修了式有感	李氏慧珠	27	詩	
	瓊子洋裁修了式有感	李氏雅雲	27	詩	
	送別	美容	27	詩	
	贈美容 次韻	美容	27	詩	
第一百四十四 期(1942.1.1)	寄懷檀郎	秀子	38	詩	
	新春書懷	林氏芙蓉	39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擊鉢——花燈	張氏絨	41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擊鉢——花燈	簡氏金珠	42	詩	
第一百四十五 期(1942.1.15)	鑽道軒小集 漁父 得侯字	玉蟾	33	詩	
	鑽道軒小集——漁父 得留字	玉蟾	33	詩	

	席上賦呈諸先生	彩雲	34	詩	
	寄彩雲女史次韻奉酬	嘉義 彩雲	34	詩	
第一百四十六期(1942.2.1)	東京泰東書道院參事兼任日滿華三國書道教授林又春氏徵詩——筆鋒	林氏寶治	34	詩	
第一百四十七期(1942.2.15)	瓊遊詩草序	青島 呂美蓀女士	7	散文	
	震災吟	羅山女史 長谷德和女士	30	詩	
	病中有示	陳氏少芬	33	詩	
第一百四十八期(1942.3.1)	崔夫人	楊雅娟	7	小說	
	與凝霜女士閒話	陳氏少芬	34	詩	
第一百四十九期(1942.3.15)	祝新嘉坡陷落	鳳嬌女士	29	詩	
	寶桑吟社徵詩——洪特授社長六十晉一榮壽 九如圖	臺南 韓氏錦燕	33	詩	
第一百五十期(1942.4.15)	題郎小照	張氏惜卿	42	詩	
第一百五十一期(1942.5.1)	詩妓賦	高雄 耐紅	16	詩	
	寄贈三郎	花月痕	30	詩	
	晴園觀梅賦贈純青先生	花月痕	31	詩	
	恭祝荷生先生令郎伯卿君吉席	長谷德和	35	詩	
	本社長招宴蒙諸先生愛顧代謝	林靜子	36	詩	
第一百五十三期(1942.6.1)	哭羅秀惠先生	林靜子	42	詩	
第一百五十四期(1942.6.15)	哭秀娥妹	石蕙芬	39	詩	
第一百五十五期(1942.7.1)	祝黃舜氏先生五十榮壽徵詩發表——杏林延柏酒 右七左十	韓氏錦燕	42	詩	
第一百五十六期(1942.7.15)	興賢吟社蘭齋課題——薔薇	張氏絨	37	詩	
	興賢吟社蘭齋課題——薔薇	簡氏金珠	37	詩	
	興賢吟社蘭齋課題——薔薇	李氏香女	37	詩	
第一百五十七期(1942.8.1)	旅次東港蒙蕭永東何雪峰阮朝倫並其他諸先生招宴第一樓席上賦呈	林靜子	35	詩	

	南風吟社徵詩——日本刀	蘇澳 張氏 碧玉	39	詩	
	寄懷愛妹彩雲	筱雲霞	41	詩	
第一把五十八 期(1942.8.15)	賦寄瓊州寄人於古珠崖	真如女史 劉皓月(北 京)	34	詩	
	和承郁先生見贈韻	吳荆珍	39	詩	
	和見贈韻	金枝	41	詩	
第一百五十九 期(1942.9.1)	遊萊園謹呈灌園宗叔並諸先生	林靜子	35	詩	
	集萍吟社小集 次韻	吳氏玉	36	詩	
	集萍吟社小集 次韻	荆珍	36	詩	
	和漁翁先生見贈瑤韻	艷紅	37	詩	
	高雄在山吟社第三期徵詩——風流癖 右六	臺北 陳楊 氏幼英	38	詩	
第一百六十期 (1942.9.15)	臺南集芸吟會課題——新秋 右六	吳氏佩瓊	34	詩	
第一百六十一 期(1942.10.1)	漢詩習作會課題——刺竹	徐瓊珊	33	詩	
	秋夜問月	吳荆珍	35	詩	
	水裡坑開天堂即景 次韻	吳氏玉	36	詩	
	秋日遊集集公園	吳荆珍	36	詩	
	謹和登玉先生瑤韻	彩雲	37	詩	
第一百六十三 期(1942.11.1)	謹和楊爾材先生還曆書懷瑤韻	彩雲	38	詩	
	謹和楊爾材先生還曆書懷瑤韻	彩雲	38	詩	
第一百六十四 期 (1942.11.15)	祝滬江吟社成立並呈雲從詞友	文田月子	38	詩	
	水裡坑橋晚眺	吳荆珍	38	詩	
	和德昭先生見贈瑤韻	吳荆珍	39	詩	
第一百六十五 期(1942.12.1)	桃城小集——評劇 右五左八	彩雲女士	39	詩	
	桃城小集——評劇 右八左十	彩雲女士	39	詩	
第一百六十六 期(1943.1.1)	憤怒經驗	林靜子	20	詩	

	農林別墅賦祝書清詞兄雙親並壽	探梅女士 文英	46	詩	
	訪吳荆珍女士賦呈 次韻	荆珍 吳氏 玉	48	詩	
	即席敬次蕭靜雲先生原玉	彩雲	49	詩	
	北臺吟社徵詩——祝歐劍窗夫子五十 榮壽 長壽香	臺南 韓氏 錦燕	51	詩	
第一百六十七 期(1943.1.15)	春暮自遣	劉皓月	28	詩	
	奉和玉坡詞長還曆韻	皓月女史 劉真如(北 京)	29	詩	
	遊水裡坑訪集萍吟社諸君子	吳荆珍	31	詩	
第一百六十八 期(1943.2.1)	酬鐵雲先生韻	吳荆珍	35	詩	
	水裡坑集萍吟社徵詩——新高覽勝 右元左二十三	新竹 吳氏 荆珍	39	詩	
	水裡坑集萍吟社徵詩——新高覽勝 右六	嘉義 彩雲	39	詩	
一百六十九期 (1943.2.15)	冬夜書懷	探梅女文 英	40	詩	
	寒吟	探梅女文 英	40	詩	
	梅園寄意	探梅女文 英	40	詩	
第一百七十· 第一百七十一 期(合併 號)(1943.3.15)	艷說	艷珊	37	詩	
	好是	艷珊	37	詩	
	無題	林氏阿春	41	詩	
	員林興賢吟社蘭齋擊鉢——春雨 左 六	張氏絨	43	詩	
第一百七十三 期(1943.4.15)	敬次晴園先生春興瑤韻	花月雲	36	詩	

第一百七十五期(1943.5.15)	次鏡雲先生韻	彩雲	38	詩	
	遊豐濱途次	古氏文英	38	詩	
	曲逕斜鞍	古氏文英	38	詩	
	同得菲字韻	布袋 蔡氏 玉蟾	38	詩	
第一百七十六期(1943.6.1)	偶述	徐瓊珊	30	詩	
	寄懷	徐瓊珊	30	詩	
	春日王桂木君宅小集	張氏絨	32	詩	
	洪鳳雛氏徵詩發表——東洋食堂 右一	韓氏錦燕	34	詩	
	洪鳳雛氏徵詩發表——東洋食堂 右九	陳氏念紅	34	詩	
	詩鐘發表——東洋食堂 左元	陳吳氏汝	38	詩	
第一百七十七期(1943.6.15)	輓恨五令堂千古次天眷韻	吳氏玉	34	詩	
	謹次黃蕭李三先生瑤韻	吳荆珍	34	詩	
	歡迎黃蕭李三先生	吳氏玉	34	詩	
	歡迎楊石定聯吟	吳氏玉	36	詩	
	海隅騰濤	古氏文英	36	詩	
	洋上澄波	古氏文英	36	詩	
第一百七十八期(1943.7.1)	壽島納涼	彩雲女士	34	詩	
	送寶珍女士	洪氏金珠	35	詩	
	憶珊瑚賢妹	周氏映雪	35	詩	
	端午日即詠	吳氏荆珍	36	詩	
	左營梅村克隆氏徵詩發表 左三	竹南 林田 南子	36	詩	
	大世界旅館小集分韻得支	瑤仙女士	40	詩	
第一百七十九期(1943.7.15)	春日劉德安君招飲席上作	張氏絨	35	詩	
第一百八十・ 第一百八十一 期(合併 號)(1943.8.15)	濃眉君招飲於寶咖啡館席上聯吟	彩雲	48	詩	
	防火群	廖氏香	48	詩	
	同輓鄭盛杞先生殞夫人	古氏文英	48	詩	

第一百八十三期(1943.9.15)	寄蕭鏡雲先生	彩雲	37	詩	
第一百八十五期(1943.11.1)	即景	旨禪	37	詩	
	有作	旨禪	37	詩	
	爲旨禪恩師餞別	素貞	38	詩	
	和素貞女士爲我餞別韻	旨禪	38	詩	
	旨禪姊就聘題祝	月珠	38	詩	
	和月珠妹瑤韻	旨禪	38	詩	
	就靈泉寺禪林教授偶作	旨禪	38	詩	
	敬步旨禪先生瑤韻	寬月	38	詩	
	東林吟會秋季例會課題——月眉 左二	高雄 陳碧霞女士	41	詩	
	東林吟會秋季例會課題——月眉 右十	碧霞	41	詩	
第一百八十七期(1943.12.1)	寄外	張惜卿	40	詩	
	「電影」空谷蘭	張惜卿	40	詩	
第一百八十八期(1944.1.1)	高山文社徵詩——祝駱鴻志翁還曆榮壽 第二題 詩鐘 鴻鵠志 左四	銅鑼 羅氏秀磔	38	詩	
	東林吟會課題——瘦菊 右五左九	高雄 陳氏阿霞	40	詩	
	東林吟會課題——瘦菊 右七左八	屏東 蔡氏雪痕	40	詩	
第一百八十九期(1944.2.25)	飭題海上日出	劉氏肉好	3	詩	以《南方詩集》之名輯錄發行。
	飭題海上日出	林氏無缺	3	詩	
	飭題海上日出	嚴綾子	3	詩	
	飭題海上日出	陳文子	3	詩	
	飭題海上日出	曹氏翠幌	3	詩	
	敬和簡荷生先生瑤韻	蔡旨禪	5	詩	
第一百九十期(1944.3.25)	西施	艷珊	7	詩	以《南方詩集》之名輯錄發行。
	回首	高氏幼香	13	詩	
	祝鴻圖先生完婚	荆珍 吳氏玉	17	詩	

附錄二：《風月報》女性作品一覽表 (新文學部分)

卷期	篇名	作者	頁碼	文類	備註
第五十八期 (1938.1.15)	妙計	心蘭女士	10	隨筆	自第四十五期起，以《風月報》之名發行。
	春雨	富美	11	新詩	
第五十九期 (1938.3.1)	春朝	富美	17	新詩	
第六十期 (1938.3.15)	回應吳漫沙 放掉摩登吧 一文	春仙	25	雜文	
第六十一期 (1938.4.1)	失母之歌	胤如女士	25	新詩	
第六十四期 (1938.5.15)	我的哥哥	小妖精	10	新詩	
第六十九期 (1938.8.1)	臺灣の話	小寺菊子	3	隨筆	日文作品
	陽かげの花	K 女生	5	隨筆	日文作品
第七十期 (1938.8.16)	藝旦	沈久利	3	隨筆	日文作品
第七十一期 (1938.9.1)	女給	林秀英	3	隨筆	日文作品
	夜更の琴	桃園 千慧子	4	隨筆	日文作品
第七十二期 (1938.9.15)	雨夜花	臺南 張氏慧 美	18	新詩	
第七十三期 (1938.10.1)	秋夜	屏東 萍兒	13	新詩	
第七十六期 (1938.12.1)	天下無知己	新竹 小紅	18	隨筆	
第八十期 (1939.2.15)	初戀書信	麗影女士	13	隨筆	
第八十五、八十 六期(合併 號)(1939.5.14)	她的悲哀	秀鵲女士	12	隨筆	

第八十七期 (1939.6.1)	知己天涯	蘊之女士	7	隨筆	
	一個迷離的夢	韞英女士	10	隨筆	
第八十八期 (1939.6.17)	深夜的回憶 學校生活的一頁	吳蘊芳女士	13	隨筆	
	奇妙的判罰	小青	14	雜文	
第八十九期 (1939.7.7)	快樂到悲哀	吳蘊芳女士	13	隨筆	
第九十期 (1939.7.24)	愛的使命	南佳女士	25	小說	連載小說，刊期自第九十期起至第一百二十四期為止。
第一百零二期 (1940.2.1)	一封信	月清女士	10	雜文	
第一百零四期 (1940.3.4)	給徐莫夫	姚月清女士	6	雜文	
第一百零六期 (1940.4.1)	請你明白地宣布出來	姚月清女士	6	雜文	
第一百零八期 (1940.5.5)	你真的發狂了	姚月清女士	13	雜文	
第一百一十一期 (1940.6.15)	你的奸計失敗了	姚月清女士	28	雜文	
第一百一十三期 (1940.7.15)	最後警告你一句	姚月清女士	18	雜文	
第一百十六期 (1940.9.1)	情別之夜	洋洋	12	小說	
第一百十七期 (1940.9.17)	秋	曼娜	13	小說	
	貞操就是我們的生命	黃麗華	14	雜文	
第一百十八期 (1940.10.1)	仲秋之夜	曼娜	14	小說	
第一百二十一期 (1941.1.1)	文評 讀「明治橋上」一篇有感	洛浦子	15	雜文	
第一百二十二期 (1941.1.19)	新春感言	林靜子	10	雜文	
第一百二十五期 (1941.3.3)	是誰斷送了你	冰心女士	5	小說	本卷期為「女子作品特輯號」

	寫在「愛的使命」之後	南佳女士	6	雜文	
	宴會	姚月清女士	7	隨筆	
	龍吐珠	吳紫玉	8	隨筆	
	春光	曼娜	9	隨筆	
	青樓恨語	正子	9	隨筆	
	早春	林靜子	11	小說	連載小說，刊期自第一百二十五期起至第一百二十九期為止。
第一百二十九期 (1941.5.1)	她的哀音	鹽水 春代女士	11	小說	
	姊的犧牲	洋洋	16	小說	
一百三十三期 (1941.7.1)	公休日	新竹 小紅	16	隨筆	自第一百三十三期起，以《南方》之名發行。
	愛物的觀念	洋洋	18	小說	
	科學 還童術	天麗	37	雜文	
	對新舊婚姻制度之感想	靜子	45	雜文	
第一百三十四期 (1941.7.15)	結婚大觀	靜子	14	雜文	
第一百三十五期 (1941.8.1)	婦女的裝飾談	靜子	16	雜文	
一百三十七期 (1941.9.1)	隨話片片	高麗心	14	隨筆	
	海邊的趣劇	康素雲	16	隨筆	
	家庭智識	靜子	17	雜文	
第一百三十八期 (1941.9.15)	她們的聚會	洋洋	9	小說	
	家庭智識	靜子	12	雜文	
第一百三十九期 (1941.10.1)	服裝與健康	靜子	10	雜文	

第一百四十、第一百四十一期 (合併號)(1941.11.1)	賢良的主婦	靜子	16	雜文	
第一百四十二期 (1941.11.15)	女子教育	靜子	12	雜文	
第一百四十四期 (1942.1.1)	父與子	霞儷	14	小說	
	施孝子	林靜子	29	雜文	
第一百四十五期 (1942.1.15)	時代婦女要怎樣	林靜子	7	雜文	
第一百四十六期 (1942.2.1)	女子治內	靜子	8	雜文	
第一百四十八期 (1942.3.1)	五老美人訪問記	靜子	8	雜文	
第一百五十期 (1942.4.15)	貯金報國	靜子	26	雜文	
第一百五十一期 (1942.5.1)	日曜日	靜子	15	雜文	
第一百五十二期 (1942.5.15)	玲玲姑娘	凌鴻	19	小說	連載小說，刊期自第一百五十二期起至第一百五十五期為止。
	衛生第一課 油蟲捕獲器	林靜子	29	雜文	
第一百五十三期 (1942.6.1)	讀書後紀	隱珠女士	25	隨筆	
	環境	靜子	37	雜文	
第一百五十四期 (1942.6.15)	生活理想	林靜子	18	雜文	
第一百五十五期 (1942.7.1)	生活安適要怎樣	林靜子	16	雜文	
第一百五十七期 (1942.8.1)	母親知須	林靜子	12	雜文	

第一百六十一期 (1942.10.1)	建設新家庭	林靜子	17	雜文	
第一百六十六期 (1943.1.1)	憤怒經驗	林靜子	20	雜文	
第一百六十八期 (1943.2.1)	街頭拾零	小梅	18	隨筆	
第一百七十二期 (1943.4.1)	幽默屑	玲	20	雜文	
第一百七十三期 (1943.4.15)	女僕的遭遇	林芙美子著， 岳蓬 譯	13	小說	連載小說，刊期自第一百七十三期起至第一百七十四期為止。
第一百七十四期 (1943.5.1)	如何避免夫妻間的勃谿	茜莎	9	雜文	
	三個不同心理的女人	阿秋	19	小說	
第一百七十六期 (1943.6.1)	怎樣增進夫婦間的感情	笑嫣	14	雜文	
第一百七十八期 (1943.7.1)	失眠能影響健康	笑嫣	20	雜文	
第一百七十九期 (1943.7.15)	兒童教育與母親的責任	楊秀眉	10	雜文	
第一百八十期、 第一百八十一期 (合併 號)(1943.8.15)	柳鶯	茵茵	32	小說	連載小說，刊期自第一百八十期起至第一百八十八期為止。
第一百八十四期 (1943.10.15)	假如你是這樣的一個母親	白冰	9	雜文	
第一百八十五期 (1943.11.1)	戰時生活必須徹底改革	麗	目次 頁	雜文	
	孕婦的飲食	雲	17	雜文	
第一百八十六期 (1943.11.15)	為妾之難	幼香	15	隨筆	